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凉夏校园纪事



## 凉夏校园纪事

席绢

序

创作意念公开在校园小说中，我独独偏爱高中生活的故事。而十七岁与十八岁是我偏爱的年纪。

也许是我本身在经历十七、八岁时，衍生最多感触。在那种困扰的青春期中，有着成长的挣扎；不是大人，也不是小孩，在茧中承受蜕变，过着迷惑而四不像的生活，很难去定位自己是谁。

可是，那也是天马行空、幻想力最盛的年纪。现在想想，其实今日我所出版的作品，最初的意念都是由当年胡思乱想中整理出来的。当年的每一分感动、每一种心情，或者不算故事的小灵感，居然都是我记忆中最深刻的镌镂。写了二十来本小说，不知大家有没有发现我对夕阳的描述颇多？我可是在“鹿中”看了叁年夕阳呢！因此，我总喜欢尽自己能力描写夕阳种种面貌，以及透过女主角的心境去写出我的联想，来到台中数年间，我老是坐在美术馆大草坪上，透过柳树去搭配夕阳的颜色。真的好美，夕阳一向给我最深刻的感动。

也曾有一年的时间，晃汤在台北街头，繁忙的城市让我感到被湮没的茫然，常是伫立路口，忘却东南西北，有着流泪的渴望，当然不能不提台北给我的坏记忆是奉送我一辆小车祸，让我年纪小小已能体会些微风湿的感受。多谢哦！台北。

再说回我的故事吧，一直忘了告诉你们，君绮罗会跳崖是我站在“鹿港国中”最高处意念的完成。我怕死，但我喜欢坐在栏杆上体会那种一不小心就会粉身碎骨的刺激（危险动作，请勿模仿）。每当我爬上最高楼，都会幻想跳下去的感觉；当年国叁时负责打扫楼顶阳台，我总是那麽想。

你们比较好奇的可能是第一本作品的意念来处，高二时，我看了一本有关灵魂出窍的书，忘了书名，只记得其中说的是叁毛召唤荷西的过程，那本书引起我对这方面的好奇，看了十来本相关的，有纯学术，有怪力乱神，也有以科学驳斥无稽的书。我各种说法都看，然後存下了这个想法，穿越时空的东西写来要更谨慎些。我相信灵魂不灭，但肉体承受不了时光流逝的消磨，更别说倒溯了。当时没有下笔是因为找不到一个令我信服的着力点去发挥；後来看了倪匡的小说，其中有一本是描写塑像馆的鬼故事（抱歉，又忘了书名！），我才觉得可以下笔了。即使在《交》一书中对时空描述不多，但它却是我下笔的意念。

再谈谈《罍》一书吧。从日本回来後，我有许多感叹，在山上友人处，独自一人坐在山头，看着触手可及的云，回来就下笔了。《人》的本身很少触动我什麼，反而是大自然的景物会令我感动。在高中看夕阳时，我喜欢将草编在戒指套在手上，後来写了一篇“指环”登在《小说族》杂志，後来这便成为《浪》一书的前身。

《雪儿》的形成是从美术馆的夕阳而来，哀悼那只放我鸽子的风筝。《追》书的故事，形成得有点可怕；因为当年我在台北，几乎天天跑去中正纪念馆，数着八十九阶上去。然後与友人比赛谁可以最先冲下去而不是跌落

下去，玩着小命不怕死地冲。幸而今日我依然安在。一把老骨头再也玩不起了。（危险动作，请勿模仿。）每一本小说的形成，都只为了某一个场景的完成而已，就比如为了让女主角跳崖，我才去写《抢来的新娘》。

至於你们手上这本校园小说，我原先仅只是想充分发挥当年我在班联会所无法发挥的罢了；那是我的一段遗憾，咱们就让小说来弥补吧！不过，后来我才发现，我相当欣赏女主角，因为那种智慧是我所远远不及的；而那种冷静自若，我大概到五十岁才会修炼成正果。

这一本书，就当是我十七岁的梦吧！你们是否亦然？

## 第 01 节

事情，是这麽开始的。

在秋风送爽的九月开学时节，第一次的校务会议，贵族化经营的“展锋高级学校”众董事以及众家长会长们一致决议通过一项今年度最大计画；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通过此案，连知会一下那名前去夏威夷度假将在九月叁日回来主持开学典礼的校长也没有。所以，可以说在那校长连听说也没有的情况下，她的学校内便已重金挖来一名“联考必胜先师”坐镇校园；目的是为了想将贵族化的学园，再加上风光的升学率来当招牌。

每一个参与表决的人都乐观地想，他们那位美丽的校长虽没参与表决，但百分之百不会反对的，何况校董恰巧又是校长大人的父亲。

实在是太乐观了！所以，在九月叁号那场教员早餐会报的火爆场面几乎没炸翻整幢行政大楼。

瞧！此刻每一个可怜的人都抱头鼠窜地在百坪大的会议室中找寻安全的避难处。堂堂的五位董事会成员，十位家长会成员，以及上至副校长，下至工友的百来位教职员，全往墙角疏散而去；空旷的会议桌周围，就剩一位把麦克风砸个稀巴烂的火爆女神龙。

那些身处灾难中的可怜人们终於明白为何校董大人会在昨日以喷射机的速度办好出国手续，前去喜马拉雅山云游了；原来那位奸诈的老人家早早就料到会有这种结果，所以脚底抹油溜掉了。

而，校长大人，被封为全台湾最年轻、最美丽、最优秀的女校长——罗澄昀女士，喔，不，人家才叁十四芳龄，叫她小姐还是比较妥当些；此刻脸色黑得连包公都自叹弗如，正在大肆破坏触手可及的任何物品。

“我不允许！我不准！马上收回聘书！我不许那个无赖踏进我的学校一步！王书！立即打电话叫那个人明天不必来报到，听到没有！”她一双火眼金睛正四下找寻王书的踪影，不知她老人家缩在哪一个角落避难，可是怎麽扫视也看不到那阿婆蹒跚的身影。

她就不相信有八十公斤“吨位”的女人可以平空消失。

扫视，又扫视！看到的依然是那群抱头鼠窜的教职员以及众董事们！

忽地！会议室的大门轻悄地被打开了。

罗澄昀的利眼刻不容缓地抛去一道“死光”——居然有人胆敢跑到外面去避难！太不尊重她这个堂堂的校长了！不会有错的，一定是王书那个阿婆。

真不幸，屡猜屡不中是美丽校长胸口永远的痛。

站在门口，首当其冲的，是一名穿着“展锋高中”有口皆碑的美丽女子制服的十六、七岁少女。那一脸的安适恬然，视满地疮痍於不见的冷静功夫，教全会议室的“老人”们自叹弗如之余，更是竖起大拇指称赞。

“好了，好了！大家休会五分钟，快出来吧。”躲在少女身後那名五十来岁、八十馀公斤的阿婆兼书很好心地将可怜人们召了出来。有护身符在，她天塌下来也不怕，救人要紧。

百来人争先恐後地涌出大门，人人在经过少女身边时纷纷投以感激的眼光，脚下像穿了轮鞋似的，溜得非常神速。

“校长，你们母女俩好好聊一聊，要开会时打电话通知一声，我们会往楼下的教学中心吃早点。”最後离去的王阿婆书在关上门前，很尽书职责地提醒着，并且惹来一记白眼。

母女？没错，她们是母女，而且全天下唯一能克得住罗澄昀这枝特级辣椒的人就是她那宝贝女儿。

说起来罗澄昀也乱惭愧一把的。自小到大都是傲视方圆五百里的大美人的她，至今当上校长也荣登“最美丽女校长”的宝座，以此类推，叁十年後她依然可以获得“最美丽欧巴桑”的后冠；不是她自负，实在是天生丽质难挑剔，回眸一笑百花惭！这麼美丽的女人，怎麼可以生出平凡的女儿？对！相貌平凡的女儿！这就是罗澄昀愧对女儿的地方。每每看到容貌与自己相似，姿色却差了十万八千里的女儿。她都想感叹造化弄人；如果女儿一点也不像自己，她还可以告医院给他抱错了女儿，但老天连这一点希望也不给她。唉！唉！唉！

一定是因为愧疚没有把女儿生得漂漂亮亮，才会让女儿制得她死死的，对！一定是！所以女儿管得住她，并不是什麼羞於见人的事！

罗蝶起拾起地上的几份会议文件，瞄了神游傻笑中的母亲，暂时不予以理会。走到会议桌旁，因为看不到完好的椅子，索性靠坐在桌沿，仔细推敲是哪一条讨论事项让母亲发火。

九月了，夏天的时日步入苟延残喘期，没有理由母亲的火气还那麽旺；秋天快来了，天乾物燥，小心火烛，她得提醒母亲克制一点，为台湾所剩无几的森林留一条生路，别动不动就喷火。

哦，有了。想必是这一项。

罗蝶起笑道：“妈。“他”要来我们这儿教书？外公好神通广大，居然找得到他，连濯宇也一同由K中转来咱们学校。那麽明年的升学率就会是利多长红的消息；这值得你用发火的方式以兹庆祝吗？”罗澄昀瞪大一双明媚杏眼：“升学率好不好是我的问题，上学期我已重金礼聘几位名师加入阵容。为什麼你外公硬要挖他来？他打的什麼鬼主意？蝶起，如果你手中有他的电话，请告诉他，聪明的话就别踏进我的校园大门一步，不然我炸弹伺候他！”呼！浪费了好多口水。她连忙找水，却发现触目可及的地方早已无一幸免地成了灾难现场。哪来的水？“喏。”不愧是校长生养了十七年的女儿。罗蝶起从口袋中掏出一小瓶牛奶给她：“从早餐盒中带出来的。”“谢谢。”她一口仰尽。

“真的不让“他”来任教？”“门儿都没有。”回应则是斩钉截铁。

罗蝶起直起身子来回走着。

“先撇下私人恩怨。要不要听一听我的分析？”“不听！因为你的“分析”最後都会说服我。让我被你牵着鼻子走。”好丢脸的行为，捂着耳朵粉饰太

平。

“那麽，我写成一份万言报告让你过目好了，以班联会的名义，咱们周会报时见，女儿我去找各班班代联署了。”她俐落转身，一点也不迟疑地走向大门——“回来。”很有威严的吼声。

“妈？”她侧身扬眉。

凶巴巴的罗校长很乞怜地问：“你希望他来任教吗？可不可以不要？”罗蝶起双手背在身後，缓缓踱向母亲，透过死板的黑框眼镜，她一双精锐如鹰的眸子正盈满笑意与算计。用一种气势压人的方式，绕着校长大人走一圈，一边开口：“上学期重金聘来的刘荣升只是专任历史、地理，再有邱训平、林庆兴也不过是英文与国文而已。单以各科目而言，我们老师还不够多、不够好吗？升学率是上升了几个百分点没错，但我们要的不只是这样。我们是贵族学校，来入学的几乎全是大富大贵人家子弟。而咱们学校的维持，也是由家长会大方出手而得以优渥运作。创校叁十年来，百分之九十的学生也大多出国读书，所以我们无须担心升学问题。在几年前家长们也不介意；反正他们的子弟不在国内升学。所以我们教学方式着重学生自治、倡行领袖精英的培训，由生活起居的约束到社团自理，再到企管方面的商业经营讲座，莫不是为将来学生们接掌自家事业做一些模拟实习；在去年之前，录取率百分之二的成绩是没人看重的。那，母亲大人，校长大人，告诉我，是谁必须为升学率这种“小事”负责？是谁挑起轩然大波的？”全天下有比她更没尊严、更加可怜的母亲吗？居然被女儿咄咄逼人的话问得冷汗成河。

罗澄昀嘿嘿傻笑，上一回的怒气早被心虚给通到九天之外了。

“女儿……女儿……那是……那是……我……”“那是你。身为一校之尊，去参加全省校长聚会时，禁不起人家小小刺言两句，就发誓叁年後要夺下台大各科系榜首，并且升学率高於对方。好巧呀，当时你正好忘了，那个“对方”是咱们全省排名十大名校，历年升学率皆有百分之七十的顶尖女校。而咱们展锋高中却是少得可怜，一百人去考，有两人上大学已属万幸，其他的全流落到专科学校或出国了。是谁捅的楼子呀？！”被炮轰得死无全的罗大校长，此时已被逼到墙角，凄苦而哀怨地睇凝女儿。

“你怎麽可以像他？我帶了你十七年耶。”“我要是像你，罗家就完了。不过你也别太伤心，我也不像他。”她将母亲拉到主席位子上：“来，签名，明天让他来吧？我们需要他这名“联考必胜先师”来帮我们做整体的升学策画。你在每次生气前最好想到，今年的叁年级就是你口出狂言要攻下台大状元、榜眼、探花的实践期；既然二十年後校长位置是由我接手，你最好不要让我接掌一向落人笑柄的学校。签吧！”罗澄昀很认命地签下名字。她那女儿也代她盖了校长印鉴，代表“他”依然会踏入这里，并且有两年的时间内不会走了。天啊！没事生出一个精明厉害的女儿做什麼？天造孽，犹可为；自作孽，就不可活了！她多希望长相平凡的女儿也“恰巧”长着一颗平凡的脑袋，但是……呜……都是“他”的错，一定是！不良的基因一定全是来自他！

成功地结束这一役，罗蝶起看了看手表，觉得时间差不多了，走向门口道：“没事别乱发脾气，我忙得很，没空老往你这边跑。对了。记得在濯宇的转校入学申请书上盖印章，不然他进不来的。”这个只收贵族子弟的学校，少有“平民”入学。

季濯宇是K中奇葩，也是“他”——季鸿范的儿子；情况特殊，希望

母亲不会气到忘了还有一个油瓶忘了“拖”进来。

“濯宇的入校，算是这件事中最好的补偿了。一个月没见到他了。不知道你那死人爹有没有让他饿到了。”在关上门前。罗蝶起展眉而笑：“明天你不就知道了，”\*\*\*若要推敲罗大美人校长为何发火地死不让那个“联考必胜先师”入校来的原因，倒也不难猜。

其实也不必想太久，答案就是因为那个超级名师季鸿范，与美人校长罗澄昀在十八年前曾是私奔结婚的夫妻。但在十七年前就立即分手，并且各自挟了一个纪念品回家。在一年间。他们孕育了一对双胞胎儿女，异卵双生的龙凤胎，早叁分钟出世的濯宇随了父姓，而随后出生的女儿则跟了母亲。

爱得火爆狂烈，分手也老死不相往来的彻底。

在十年前学成归国的季鸿范不去大学任教，反而到各个补习班混吃混喝，居然好死不死，每一次联考都让他教的班级上了个百分之百。一次两次还可以嘘他瞎猫遇到死耗子，但四次、五次过后，他简直由台北红到垦丁，再绕了数圈回来，无人不知，无人不晓。有多少名校重金利诱、动之以情，招数使绝了，可就是打动不了他，他老兄依然游走各家补习班，没有定下来的打算。而他那宝贝儿子也是鼎鼎大名，简直是考遍天下无敌手！以一个每半年转一次校，陪老爹云游四海的学生而言，他被奉为“奇葩”，受之无愧。

而在罗澄昀这边，她在国内读完了大学，又飞到英国修硕士、博士，并且见习任教了数年，回国后由校务主任做起，叁年前终于登上校长宝座。

案母老死不相见，身为子女的两人反而没有身受其害。以往在国外时，每年必有一个月，兄妹俩会飞回台湾会面；后来都在台湾了，更好办。

每个月，必然有一天是罗蝶起去与父兄住一夜，也有一日是季濯宇来中部住一宿，各慰藉思念之苦。

这种相处模式，行有十七年了，一“家”四口都很适应，反而是旁人看了心急又跳脚；“旁人”之一就是罗云开老先生，之二就是季思朗老先生。

这罗、季二老俱是人家的老长辈。当年子女私奔，气得跳脚的人是他们；子女匆匆一拍两散，气得吐血的人还是他们，如今他们看不下去了，非要在死之前看他们复合才瞑目，才不枉后半生被小辈们的事老惹得气血狂涌的辛酸。

罗蝶起收到外公与爷爷从尼泊尔捎来的传真，眼下一瞄，已然清楚他们两位老人家的把戏。淡淡笑着，眸光由学生会办公室的西方窗口看出去，迳自想着事情。

随着钟响，来开完学的学生全向校门涌出。

不久，门被打开，首先走入的是学生会书长刘伯扬。已经高叁的他，是校长寄予厚望的升学精兵之一，因为上学期父亲来此任教，他才有幸踏入这种完全不同外面体制的贵族学校；因为功课良好，他这学期已被票选为书长。

“开会时间还没到吧？”罗蝶起就坐在窗台上，以逆光的身影面对门口的刘伯扬。唯一的闪光是她黑框眼镜上的阳光折射。

“是……是的，但我先来准备资料。”结巴地说完，他立即坐在会议桌旁，心中噗通噗通地跳着。

不知为何，这个才二年级的罗蝶起就是有一股威仪，冷冷地幅射出周身的光环，让人不敢小觑，先前他还当这所升学率奇惨的学校全是纨绔子弟呢！没料到进来后才知道此地卧虎藏龙，什麼人才都有，加上学生会的权力

其大，甚至有时可以大到对抗学校的政策，或家长会的要求；这是不能理解的，而相对于学生会的充分被授权，举凡校内的社团、活动、体育、联谊、竞赛，甚至校庆，也全由学生会包办，学校只站在督导的立场去提意见；这些都是为了培训学生独立处事的能力，来了半年，他才渐渐能适应，也才渐渐发现，升学之外，他漏了太多东西；如果没有转来此处，他绝不会发现，在五岁至二十四岁的求学过程中，抽离了书本，他的生命竟空白贫乏得吓人，最精华的岁月竟是这么流失的，所以，他在此，成为一份子，心中有着庆幸与全新的人生观，只是，这个学校的某些样貌依然令他适应不过来。

“呀，会长已经来了。难怪在二年A班找不到她。”一名娇脆的声音传来。

不久，四个美丽脱俗的少女鱼贯而入，分别落座。

这是一副天工巧匠难细琢的画面，即使已看过多次，刘伯扬依然有喘不过气的感觉，忙将脸垂下书本中，怕她们见到他的耳根红透。

帅气美的方箏、灵性美的柯盈然、冷美的裴红叶和清纯美的江欣依。她们四位都是班花，也是能力卓绝的学生会成员，由叁千名学生票选出的人才。才、貌兼备是展锋学园对学生会的要求，相形之下，身为会长的罗蝶起就是个异数；因为她仅是平凡中见清秀而已，绝对不出色。可是，也奇怪，就是因为外貌平凡，所以益显得她眉宇间的聪慧无人可及；站在“四大美人”之中，罗蝶起绝对不会黯然无光。很奇特的人。

又等了一会，已落座的人都各自整理着资料。在钟响前叁十秒，男性成员终于也来到了。

运动方面领导者的赵永琛、校联谊公关的李应华和斡旋各科教师课业进度协调的毕宝升，皆是俊帅的白马王子，几乎都有一七〇公分以上的身长。

整个学生会共有十个成员。但目前只有九个，原因是今年八月份举办的票选，拥有叁年级势力的校花邱预雁虽有中选，却是第五高票，而她的野心是斗垮罗蝶起，当上会长。结果连副会长都没她的分；她羞忿之余，不愿成为学生会的一份子。目前正积极角逐班联会的会长职位。

见成员已到齐。罗蝶起才坐到主席位置上，扫视了所有人，道：“新票选出来的成员大致同於去年，只有刘伯扬是新加入。可见去年咱们带领得还不错。今天的会议，要讨论的有十项，但最重要的有叁项，社团预算、升学计画和问题学生。

这叁项先讨论，其它稍后再谈。”“班联合会的事呢？”方箏首先问起：“会长应该取下班联会的会长宝座，否则真叫邱预雁取得，与我们对抗，倒也麻烦。”全校学生自治最大、最有权力的团体是学生会，但以各班班代结合而成的班联合会总也是一项民意指标；虽说班联合会没有任何决议权力，可是教唆起而反对，那声浪也不容小觑。

罗蝶起笑道：“好，咱们由问题学生先讨论起。基本上，本学期有叁名问题学生须要注意，季濯宇、邱预雁、孟观涛。邱预雁如果能当上班联合会会长，我不担心，倒还想看看她的能耐如何，就怕她的动员力没那麽强。”李应华起身道：“季濯宇是K中第一名的才子，有什么问题吗？比起孟观涛，那季濯宇可以说是圣人了。”“成绩优秀并不代表行为良好。”“据闻他很好动。并且有帮全班作弊的纪录。”调查高手江欣依立即报告手上的消息。

“盈然，他会编入你那班，盯住他，叁个月後做评估报告。”柯盈然点头：“知道了。”讨论完两个，剩最後一个，室内却已一片肃然，仿佛没有人愿意去提起那个棘手的名字似的。

“孟观涛呢？”笑笑地起了话头。罗蝶起一手撑住下巴，等着所有人的反意。

他真正是会令人头疼到长瘤的人物。

他也是这所贵族学校的异类之一。

逃学、翘课、打架、不合群、服装不整、举止粗鲁。这些特点他都有，并且任何一条都足以请他回家吃自己。

虽说这是一所贵族学校，家世够的就会收进来，但这并不是一所可以为所欲为、目无纪律的学校，哪一个进来的学生敢不收起浮华态度，好好当学生的？修业不行的也是会被踢出去。可是孟观涛是异类，他是黑社会头子的独生子，也就是未来老大的接班人，虽然一星期大约有五天没来上课，但他考试永远及格；听说他在十五岁之前就在美国修完大学学分了。反正他的成绩不足以退学，打架也不是在校内打，除非是有些不成材的纨绔子弟不长眼，自己上门找K挨，否则这个人不理人的。

一年前入校以来，就令人万分头疼。反正也没闹事，学校与学生会索性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了。

反正他已高叁，再忍一年送他出校门就天下太平。他们真是不明白，会长何以会提列他。

裴红叶发言道：“他是我隔壁班的，每天公布栏上的缺席表一定有他的大名，他们班上有人甚至还不晓得他长得什麼样子。会长难道要引他回正途，乖乖上课吗？恐怕会造成其他学生的恐慌吧？”“不。”转着笔，在手中绕成一圈圈的笔花，罗蝶起由档案中抽出孟观涛的资料：“我想了解这个人，也许对我们学生会大有助益。”裴红叶又提供一个侧面消息：“邱预雁暗恋着他，你这么做，也许会引起她的妒恨。”罗蝶起扬着眉，不置一词。结束这议题，开始了下一个事项。

## 第 02 节

“宝贝，别动那麼重的东西。来，喝一瓶牛奶吧。”一瓶冰透的鲜乳空降在罗蝶起面前。

她仰起脸，看到立於身後那个英俊稳重、散发致命魅力的男子。他正一脸宠爱地低下头要狼吻她。

她一手接过牛奶，一手将他的唇掩住：“不要，有细菌。”“有什麼关系，反正你是我生的，有细菌也死不了，一个月不见，你都不想爹地吗？坏小孩，不孝女——”在数落时，帅气中年男子季鸿范已成功地亲到女儿嫩乎乎的脸颊，笑得很猖狂。

但猖狂并没有太久，一双大脚丫在他身後偷袭成功，季鸿范被入眼前一堆纸箱中。

“死小子，你不想活啦！耙谋杀亲爹！”偷袭者，正是季鸿范茹苦含辛拉扯大的儿子季濯宇。喝！好一张青出於蓝的帅哥王子脸。不仅是其父的翻版，又添上其母的优点综合，将来如果想不务正业，光靠这张脸就可以财源广进、吃喝不愁了。

季濯宇放下手中的大纸箱：“爸，没事别乱亲妹妹，能亲她的人只有她

未来老公以及我。”“为什麼？”“被你这老不修一亲，她还嫁得出去吗？走啦，楼下还有一些家具没搬上来，趁天黑前快把这个地方弄得像样些吧！”季濯宇拖着父亲往电梯走去。

季鸿范不放心地直回头叮咛：“女儿，把现有的椅子、柜子擦一擦就好了，太重的东西不要动啊。”嚼着牛奶，罗蝶起笑着点头，见父兄都已进入电梯後，她才缓缓环视这层四十坪空间的公寓。拒绝了学校提供的宿舍，是因为流浪成性的父亲终於决定在此置产了，否则那会大肆购买家具，也将北中南各地堆置着的物品全打包了来。以往他们父子都是在各县市租房子，要走时拎一个简单包袱就上路了，不曾买过房子；此刻在中部落脚，看来是打算以这儿为长居之地了。

这种动作，她可以推想出几点原因，不过情况有待观察。

取来一桶水，打算帮忙擦拭家具，却在柜子旁的纸箱中发现一大堆相片。她蹲坐在地上，好奇地翻出来看。

有一本是父亲自幼到现今的成长相片。一本是哥哥的，一本是她的：在每次与父亲住时，他一定会拼命替她拍照，看起来狂放潇洒的老爹，其实是最念旧的人。母亲就没有父亲的仔细。不过，放在最下层那一本才有趣，是父母的照片，由学生时代纯纯之恋开始，到婚姻生活，然後是全家福，还有数十张婚纱照……好稀奇，离了婚，看似恨透对方的人，怎麼可能安好地保存这些相片？依电视上所演的公式，应该放一把火烧了才是；可见电视是演得太夸张了！

情况看来犹可为之。

直起身子将一叠叠的书依序排放上书柜，光是书册数量就得动用搬家公司两辆货车；幸好房子坪数还算大，以叁房二厅来规画，尚能住得宽敞舒适。

将物品全搬上来後，那两位搬家搬到已成专家的父子在半小时内就将家具物品全摆到适当的地方，再以一个小时清扫完毕；其速度之俐落神速令罗蝶起赞叹不已。

“女儿，这一间是为你准备的，喜欢吗？”季鸿范迫不及待地现宝，拉女儿到一间粉黄色调的少女房。想博得女儿欣赏的一瞥，也好引诱她常来这边住。

罗蝶起不置可否地靠在门框旁，似笑非笑地扫了眼，最後眼光落在父亲脸上。

“怎麼样？很适合十七岁到二十岁的梦幻吧？”她只是笑，笑得他心口毛毛的。

倒是与她共同在母亲子宫待九个月半的季濯宇比较了解她。

“老爹，我早就告诉你，妹妹不适合这些柔软没个性的色调，她是十七岁没错，但不见得十七岁的女孩都必须像个“蠢蠢”的梦幻傻瓜。你怎麼老是不肯面对现实？”“身为一个父亲也有幻想的权利呀，一定是你妈把你带坏了。”有父有母的最大好处就是发现子女有不合适的性向时，一律推到另一个制造者的头上算数；罗蝶起很怀念地记起今日早上母亲也是这麼推卸责任的。

季濯宇搭着妹妹的肩，吊儿当地问着：“妹子，对於在下转入你们学校，身为学生会长的你，有何看法？”搬来中部就学时，K中的学生会长为了阻止他这朵“奇葩”外流，拼命说展锋高中的坏话，其中更是对权力大如天的

学生会大肆批评；他那时才知道妹子在高中联盟会是那麼有名。

在教育当局的“德政”下，每年寒暑两季都会将各校的精英干部集合在一起做一次研习，让各校学生互通有无、交流一下，也让教育当局的长官慰劳演说一番。说真的，能在叁百多名学生中让人印象深刻，就是很不得了的事了，所以他肯定妹妹很有一套，她的出色绝不是因为校长是她母亲。

罗蝶起伸出食指指住季濯宇俊挺的鼻尖。

“列为重点人物。够看得起你了吧！”“是重点优秀人物。还是重点问题人物？”季濯宇扬起剑眉，一点也不上当地问着。

她拨开他的手，走向客厅，神情淡然且揶揄。

“那就看你的表现了。”出口却是威胁不外露的隐约。

季氏父子面面相觑，突然发现了一件大事，他们的女儿（妹妹）其实是厉害的角色，他们以前都没发现耶！那种冷静的神情、睿智精明的眸子，有那种谈笑间，强掳灰飞烟灭的气势耶！好强哦！

那麼，她像谁？罗蝶起抿唇轻笑，觉得父兄的表情可以与呆瓜画上等号。明天之後，校园内有趣的事会更多了。

她等着。

\*\*令说来也好笑，父亲的公寓与母亲住的洋房只有五公里的距离，不知是无意或有心？不过倒是方便了他们兄妹的往来。

在父亲那边吃完了父亲做的爱心晚餐後，罗蝶起跨上脚踏车，悠闲地踩向木棉大道；八、九点钟的光景，市区正喧嚣，更映显得出这条路的清幽。沿着闹区外缘而建，可以观赏灯景，也可以呼吸森林的清新空气，又不致太暗；这条路可以说是成了展锋高中学子放学必走路线，也发展出几对纯纯校园恋。

这条长长的林道，可以通向贵族高中的上学路线，拐个弯也可以通向一所商职与一所非常有名的叁流高中。多有名？有名到专出问题学生；传说被全国各高中职退学的人全汇向这所高中！被猛吧！

她脑袋中突然想起，一年前转入的那个孟观涛正是从那边过来的。不知做了什麼好事，连风神高中都不要，急於将他扫地出门，如果这学期太闲的话，倒叫以调查一下以打发无聊。

原本骑到第一个十字路口就该转弯，她的家就是木棉道左侧五百公尺处别墅区中的一幢。可是前方几点星火与细碎的谈话声吸引了她的注意，於是她没有转弯，直直骑了过去。

停在放了四、五辆重型机车的地方。她放眼在林子间搜巡，虽然好奇心太盛不是好事，可是她今夜就是有这种好奇的心情。

有人在抽烟，有四名男子围住一名男子，旁边几位女孩的站姿像在看好戏。皆奇装异眼得可以立即参加化装舞会；至於那些男子都穿着黑色制服，那种中山装的款式一眼就可以看出是风神高中的学生。路灯照亮了五分清晰。与四名风神高中对立站着的是唯一没穿制服的人，树荫下，完全看不清他的长相。

这情况像是在打架谈判，还是商研大事？罗蝶起放好脚踏车，也不准备找个地方藏身。就站在道路旁，路灯下；往来来来寥寥的车辆灯光偶尔将她的身影拉照得长长的。不必藏身，是因为她感觉到那几个风神高中的学生已发现到她，全凝目看向她这边。

“走开。”块头最大、莫约有一九0公分身高的光头首先冷冷地警告她。

走近了几步，那个立於树荫下的男子形貌已能看清几分。罗蝶起隐含深意的笑出上扬的唇线。

“叫你走开没听到吗？丑八怪！”站在一旁的装饰兼壁花甲也不客气叫了，眼下有可能率另二名姊妹上前解决这个外侵者。

“嗨，风神的四大金刚，久仰大名。”脸色自若，她伸出细瘦不见肉的手向四名男子。

显然，她轻易而正确的点名。让四个身高体重皆可轻易湮没眼前瘦小不起眼女子的男子们脸色丕变。

“你是谁？来这里做什麼？”四人中唯一气质略有文气的男子代表发言。

罗蝶起其实本来没有五分以上的把握，可是运气好是不争的事实，他们果然是太保学校地下集团的四大金刚；因为刚好四个人，又挺巨大的，没料到一蒙就中奖。

“方圆十里，大概没有人比你们四人更具看头了吧？难怪贵校的学生自治会形同虚设，完全没有作用。”“你——”四个男人又逼近了一步。

“够了。今天到此为止，你们走吧！”“但，张扬的事——”四人动作一致地转身。

树荫下的男子捻熄烟头：“我说改天。”“好吧，那明天老地方见。走！”中间的男子一吆喝，领着叁名女子一同上重型机车飙走了。

“你胆子不小。”男子越过她身边时，丢下一句话，脚下没有停歇地往路边那辆重型机车走去。

原本想开口叫住他的罗蝶起，在瞧了他的背影良久，反而没开口。

直到他发动机车，嚣张的声浪咆哮着，她才淡道：“幸会了，孟观涛。”在这麽吵的引擎声下，想必他是听不到的，但临走前，他突然扫了她领口一眼，并且锁起浓眉。

她顺着他的眼看向领口——是一枚绝不容任何人错辨的展锋校徽，并且是代表学生自治最高指挥的金穗章。

於是她笑了，还他挑的一瞥，然後头也不回地走向另一边她放脚踏车的地方。

他的机车往路的深处驶去，她往反方向的一头迎向灯火辉煌的另一片天地。

他们会再见的，而且很快。

\*\*\*很难想像这样的画面会是一“家”四口。

英俊潇洒的成熟美男子；美如太阳的致命大美人；集父母优点於一身的翩翩白马王子；以及瘦小不起眼，没面孔已很惨，再加上没身材的排骨架，配上沉重笨拙的黑框眼镜的女孩。

别掉罗蝶起的话，会是如画的镜头；也就是说，她的产生是令外人难以想像的。各方说词中，也许只有季鸿范的说法最令人采信，也就是说：怀孕期间，坏哥哥抢了好妹妹所有养分，以及本来应该平分的优良基因。

哦，不过，以上的叙述都不是重点，重点是，眼前是紧张的一刻，可能平安度过，也可能由此引发第叁次世界大战。

有两个人正在大眼瞪小眼，并且努力不要瞪成斗鸡眼，就怕少瞪一眼会灭了自己威风。

罗蝶起先放任那对为老不尊的父母去自生自灭，她拿出报到资料给季濯宇填，一边说明：“我安排你到二年D班。还有，在学校之内。我们的关

系只是同学，其他什麼也不是。”“为什麼？”这句话不仅是季濯宇问出来，连正在互瞪的男女也抽空问了下；可见他们的耳朵也没问着。

“避免不必要的麻烦与困扰。”顿了一顿，她笑得有丝阴谋：“而且，在妈妈说了八百次“老公死了”的话之後，为了维护校长的威信，我们怎能让她因突然跳出来的前夫与儿子而毁了清誉呢？这也会妨碍到妈妈寻找第二春的。不是吗？”校长室内的气氛丕变，两位年纪相距一截的男子同时看向美丽女校长，那种灼灼的方式，与其说是热情，还不如解释为威胁较为妥当。

“妈——咪，一个爹就很多了，如果再来一个，孩兄我承受不起。”季濯宇搭住母亲的肩。

“喂！女人，摧残掉一个男人还不会遭天谴，再来一个，当心天打雷劈！”季鸿范丝毫不掩火爆的威胁。

当然，忙碌的老天爷没空理他们一家子的事。不过“闪电打雷”的动作，由人为操作也是可以的。生平最恨被他人威胁到堂堂校长面子问题的罗大美人校长，冷声道：“原本我还不肯女儿列出这个条件，现在，我们白纸黑字写清楚。在这两年内，如果你们两人公开身分。或趁机毁谤我，那麽，很抱歉，再滚回补习班去欺骗落难学生的钱吧！而我发誓，两年内一定把自己给嫁了。”“妈！”基本上，季濯宇算是无辜受株连者，所以立即起身抗争。

“孩儿只是提供小小浅见而已，事实上你有没有编织绿帽子送人，是无关於我的。”瞧瞧，这舵儿转得多快呀！

“乖。第一节课快开始了，快到班上去给同学认识。”罗澄昀拍了拍儿子的脸。将他打发掉，然後继续与孩子的爹大眼瞪小眼。

在走出门之前。季濯宇突然想到身旁那个挑起战端却无事在一旁纳凉的妹妹，他锁着又浓又黑的肩，给她一个“为什麼”的眼神。

罗蝶起像是在笑的脸上没有任何表情，厚重的镜片隔绝了外人的探视机会，只做了个“请出去”的手势。

走出门外的事濯宇露出好笑的表情。这个学校，将是他更深去认识妹妹的地方，也许还能挖掘出不少有趣的事，一切慢慢来，他总会知道想明白的事，不急。

“蝶起，你也出去。”罗澄昀发现女儿还粘在门边，不注意着还以为她已经走了呢！她不想让子女看到双亲互吼的场面，因为根据教育心理学上说，那会对幼儿产生一辈子抹灭不去的阴影——可是另一个双亲之一，就忍耐不了那麽久了！

“你说！你干嘛到处去说死丈夫了？寡妇的身价会比离婚妇高吗？我又没有死！事实上我的生命线看来可以活到一百岁！”季鸿范抓松领带，拍桌子来助长气势。天哪，多年没有遇到这麽好的发管道，今几个总算盼到了，他正想大展辩才消消火呢！

彼不得什麼狗屁心理学，罗澄昀霍地转身回吼：“你死人呀！我说死“丈夫”。又不是死“前夫”，你鬼叫什麼？”真不明白这混帐为何总要惹她喷火。他们的婚姻就是这麽完的！

“都一样啦！目前为止当过丈夫与前夫的就只有我，怎麼分都没差。”“你忘了两样称呼之外还有“奸夫”。”罗美人校长很快乐地提醒他。

“奸——”下一个字没有滑出来，他老兄已一手一边，提起大美人的两边衣领，面孔全黑、双眼喷火带冒烟：“你有吗？”“你管我！你去死啦！”神准地一。

下一秒季鸿范已抱住膝盖哀号。天！这女人依然泼辣辣……好……好怀念哦！可是，头可断、血可流。绿帽不可戴！这件事情绝对要查明。否则他来这边当她手下做什么？！

罗澄昀再度注意到女儿，这次可不会再姑息下去：“蝶起，回教室！”“OK！”带着笑容，她转身出去。并且带上门，站定了好一会，她抿嘴笑了出来。事情确实犹可为的。

胖胖的老书探头看她：“丫头，里面的核爆结束了吗？”“不一定。”王书笑得肥肉在脸上抖动：“他们哪，从认识就吵，吵到现在还是，一点都没有长大。”罗蝶起笑应：“是呀。”躬了下身，她转身往通向教室的穿廊走去。

王书扶了扶老花眼镜，自言自语盯着她背影道：“不像她的双亲，可喜可贺，倒像当年的老夫人，所以董事长才说罗家未来有希望。

唉……女孩子太聪明，也要看有没有人懂得欣赏呀！现在的男人都怕女人太精明厉害喔……”

\*\*\*

当然，能不能顺利出嫁，不会是十七岁女生所会关注的问题，罗蝶起拿着行事历，勾下这学期第一件活动。

选班联会正副会长。由每班选出的两名班代表，基本上已可以无条件进入班联会，不过正副会长的产生则必须经过两次公开竞选演讲，以及在一星期之内到处拜票，由全校学生票选出来。算是热闹了，但比起学生会长的宝座争夺又逊了一筹，权力也不那么大。仅是一个民意团体而已。

一如全天下的各种选举型态，多的是在公定期间之外先偷跑的候选人。

喏，开学才进入第二周。各式POP、文宣全在公布栏争奇斗。午休时间原本由广播社播放音乐的时段全给情商借走了，每日由不同候选人轮番荼毒全校用餐中的师生。吵虽吵，但因是选举文化的一种，由学生会设的投诉信箱也就没有接到太多封投诉信；想要热闹，就要有某方面的牺牲。

这日午休，借用播音室的是邱预雁，全校都知道最反对现任学生会会长的人；她正口若悬河地抒发理念。

“就知道你在这儿。”留一头帅气男孩发型的方箏甫走入学生会办公室就出口说着。

罗蝶起瞄了她一眼算是打招呼，复而又凝神向窗外，听着那耳朵躲不掉的声浪。

方箏一七〇公分的标准身高，正好罩住她的瘦小。

“坐下来吧，仰着看你难过。”她挪出窗台的一半空地。

穿着体育制服的方箏一脚跨坐上去，大方而潇，并且配合她的气质，完全不会令人感到粗鲁。

“其实只要你也参选。他们都没胜算。”“是呀，那就不好玩了。”方箏纵声大笑，一掌拍上她肩：“如我所料的答案！被味！”“我想邱预雁会当选。”这是人人都肯定的事实。

“不，不一定。我来就是要告诉你最新消息，最近登上白马王子宝座的季濯宇在刚才宣布要参选！”“为什么？”终于有能令她料不到的事了。他想做什么？虽知道他不是个安分人物，但初来乍到总有一阵蛰伏期吧？强自出头太急切，不合他的作风。

方箏勾了她下巴一下：“他的狂言就是要取代学生会专政的地位，至少要让班联会站在平等的位置上，而不是成为学生会的附属单位。好狂妄的人，

但，靠色相而言，当选也有可能；在我们这儿，成绩与能力加容貌是干部必备要素。”嗤笑了下，罗蝶起探手向窗外，摘下一片榕叶，将叶片放入口中，咬下齿痕，品味叶身酸辣夹苦涩的滋味，再以食指与中指夹着叶柄把玩。

“你是笑你自己成了例外？”方箏有趣地问。

可以说，罗蝶起是此校创立叁十年来，唯一不是校花，却当上学生会长的异数。虽然这是一所男女合校，且男少女多。却不会因为这情况而使男人大大吃香。历届以来，少有男性当上会长，这奇特的校风，源起於全校学生偏重容貌出色的女子。每年选校草——白马王子的活动远远不如选校花来得轰动，男男女女皆偏重女色，再怎麽受倾慕的男性，全校愿意给的最高荣誉仅止於校草，或送入学生会当干部而已，但绝不会是会长宝座；这种不可思议的情况被外校视为怪异难解。

学生会能坐大至今日的情况，不只是校方允许，也因为全校学生愿意拥戴这个机构；这情况下，会长所有的权力便更为他人所垂涎觊觎。

今年度的校花大选日相同於班联会投票日，被提名的校花候选人没有发言的机会，一律请摄影社拍下候选人的相片公布於校周报上，让学生票选。因为新校花还没有出现，旧任校花小姐邱预雁依然以校花身分横行；但也因她有校花身分却没会长头衔，益加显得丢脸难堪，尤其败在罗蝶起这个平凡女子身上！因此这次竞选文宣充满了抹黑文字，暗示这任会长动用校长威权护航，不名誉的上任，将自己说成惨遭陷害的无助女子。

直到午休广播时间结束，校园恢复平静，罗蝶起才拿出口中的叶子甩向窗外：“规矩，是用来打破与创造的。”方箏嘻笑而用力地搂住她：“这就是我“爱”你的地方呀！没见过比你更有自信的人了！宝贝！”差一点透不过气的罗蝶起努力地挣扎，想让自己有空气可以吸！终於找到她腋下钻出半个身子，才忙要好生吐纳一番，却因为面孔正对门口，而门口突然出现的人令她怔了下，忘了呼吸，也定住了动作。

是孟观涛！

他像是经过学生会办公室，正要往另一方向而去，却不经意看到什麽令他讶异的事而停住脚步。

他的表情很奇怪！

先是恍然认出了什麽，而後眼眶瞪大些许，脚跟动了一动，不发一言地继续走向他要去的地方。但别开眼眸的瞬间，罗蝶起看到了他脸上的一抹失望或——鄙夷？她向来善於观察他人的肢体语言，进而八九不离十地分析出他人内心的想法。那麽，孟观涛在刚才那一刻以为他自己看到了什麽？罗蝶起回神打量笑嘻嘻恶作剧成功的方箏，突然明白了——他以为他看到了一对同性恋者。然後他以为学生会成员关在这儿美其名为开会，保持至高无上的地位，其实都是在搞这档子事，并不真正在服务学生什麽的。

也合该他看到那一幕。四大美人闲暇之馀，以动摇会长冷静面孔为乐事，这事只有成员们晓得，反正她没有制止，她们那四个就不客气了。

斑大的方箏最爱“调戏”她；精灵似的柯盈然喜欢无声无息“飘”在她身後当影子；清纯的江欣依爱写情书给她，偶尔影印A级色情文章夹在她的档案中；冷的裴红叶唯一的坏习惯就是“拿走”她的眼镜当纪念品。只要稍不注意，开完会绝对找不到眼镜。这些都无伤大雅，目前为止，极少极少有机会看到罗蝶起失去冷静自得的神情。

“有吓到吗？”方箏很得意地问。

“你说呢？”她跳下窗台，想着想着，竟是感到好笑地直冒出笑意。

方箏也跳下来，讶异道：“想到什麼好笑的事？做什麼笑得那麼奸诈？你又想陷害谁了？”共事一学期以来，她非常明白，能令会长抿唇而笑——介於奸笑与微笑之间，肯定是她肚子中有了什麼想法，为了那想法付诸实行时会见到的情况而笑！

“走了，午睡的钟快响了。”罗蝶起笑着勾住方箏的手，一同走出办公室，往二年级的大楼走去。

在经过穿廊时，她又看到了孟观涛，他正迎面走过来；看他书包勾在背後的情况，可以预料这位仁兄又要翘课了。

罗蝶起直把目光揪住他，而他似乎正忙，一手勾住书包，一手正掏出呼叫器查看着，疾步而行，对周遭事物视而不见。但她等着，等他抬头望来的一刻——就让他彻底地加深印象吧！

在擦身而过时，孟观涛自然而然地因为迎面走来有人而抬头看了下，立即，他凝住了眼神的方向——是她！

幸会！

深深地与他对望一眼，她充分表现出讯息。很礼貌地微一颌首，什麼话也不说。

他浓眉拧起，似乎为自己表现得弱势而自厌，进而迁怒於她，所以完全没有好脸色，只差没由鼻腔喷出不屑的一哼。错身过後，他的步伐急得像是忿！

好玩极了！罗蝶起双手背在身後，兀自笑开怀地踏着轻松的步伐走向教室的方向。

方箏急步跟上来：“他是谁？我没见过。”她是编列全校学生资料的人，居然还有漏网之鱼没给他编到！

怎麼可能？如果有编到他，那麼她绝对不会毫无印象！记忆力强可是她的长处。

“他没有填入学资料，所以你的档案没有，但你一定听过他的大名！本校这学期要整治的叁大问题人物之最。你说，他是谁？”“孟观涛！”哇！闻名已久。

“答对了，方同学，进教室去吧！”在二年B班站定，她将方箏推了进去。

走回A班之前，她又回首看向校门方向。想着那个进入展锋高中一年，却与校内格格不入；离开风神高中一年，却偏与风神学生紧密相连的孟观涛。

那麼，他转进来这里，就有些难以理解了。这一点是她有兴趣的地方。为什麼？至於，校风开放的展锋高中，这样没面子地任他人高兴翘课就翘课。那个高坐龙头宝位的校长大人实在太失职了，也是要解决的问题，否则日後学校的面子要往哪儿搁？唉！才刚开学，事情就那麼多，真是——太、好、玩、了！

\*\*\*“你说。是什麼原因让罗蝶起拥有广大的群众魅力，得以连任两回学生会长？”放学时间，同学全走得差不多了，各班大约都只剩下值日生在整理教室；季濯宇将垃圾打包，工作告一段落後，坐在桌子上问着他共同担任值日生的王煌城。

转校生向来是受瞩目的，尤其是K中转来的高材生。不到一周的时间，他早混熟了上上下下，连隔壁班也有过来攀交的，可见他魅力之不羸，所以才在宣称要角逐班联会会长宝座时，立即有人自愿代他成立後援会，以及招

募募僚。之快速的，他已拥有一群虾兵蟹将。

王煌城一边擦黑板，一边回答：“其实一年级上学期时，会长是不受注目的，尤其你知道，每年新学年开始，一连串忙的就是学生会长、校花、校草之类以容貌为重的选举。虽然说活动很多，可是想从叁千名学生中脱颖而出是不简单的！尤其你可以发现，由於一开学的活动就是以外表美丑为主的比赛，自然而然。全校的注意力会被带领到那方面去。这是没办法的事，我们多年来的传统是由——容貌再成绩再才干去评定。”“哦，那她如今的地位又是怎麽回事？应该有一段故事吧？”季濯宇的好奇心更炽。

不料王煌城笑得别有深意，却不愿多说：“等这次选举过了，你自然会明白。如果再不明白，我会告诉你。”“如果我没耐性等那麽久呢？”被吊胃口是痛苦的事，他不喜欢丢出一个问题後却得不到解答。

王煌城提供另一个方法：“那麽，你可以去校史馆的电脑中查看历届学生会长的纪录资料，那里有约略的记载，不过，因为此任会长尚未卸职。有没有完整纪录上去，我并不明白。”废话！还不如去问老妈还比较快！

季濯宇又问：“那。有人追求她吗？”“谁敢？”王煌城哈哈一笑。抓起两大包垃圾道：“我先走了，麻烦你关门窗。”“OK，拜。”谁敢？这是什麽意思？因为学生会长位高权重而不敢，还是长相平凡引不起他人兴趣？不管是什麽原因，他那宝贝妹妹在十七岁的青春年华没有人追就是事实！这学校的男学生都瞎了狗眼是不是！虽然这里盛产俊男美女，可是平凡清秀的小花也是可人的呀！

为了妹妹的面子问题，季濯宇很快乐地决定一件事！

一个女孩子即使没有在十七、八岁尝到初恋滋味，至少也要稍稍领受被人追求的滋味才算不枉青春呀！再不然也要顾一下面子！

他决定了！他要让全校的人知道，他在追罗蝶起！

瞧！他伟大的兄妹爱终於有表现的机会了。

### 第 03 节

相较於季濯宇所引发的注目，他爹季鸿范的魅力可以说是更胜一筹。英俊的男老师永远是吃香的，这是千古来不变的定律，尤其是这麽一个比得影视俊男明星相形失色的真正美男子；再者，这所学校的男老师没有人年纪比他轻、也没有人与他相同单身，这给了全校女师生们大大作美梦的空间，所以，他几近疯狂地受欢迎。受欢迎到没有让他任课到的班级举牌到教务处抗议，也有不少期望子女升上大学的家长们前来关说。

这个祸害——不，俊男老师红的程度，可想而知。没看过离了婚的叁十七岁男人还能那麽吃香的。

因为叁年级的联考迫在眉睫，校方当然安排他任教叁年级的课程。至於一、二年级的进度由他来排定，但并不是由他任教。但也奇怪了，无论如何，他老兄妥协的条件只有一个——他要破例去二年A班担任数学老师，如果英文老师嫌课太多，他兼任二A英文也是可以。

在校长大人默许下，其他人当然从善如流；这消息成了二A班的福音。

至今一个多星期了，这一个独受眷宠的班级依然晕陶陶地偷笑到无法

自拔。

全校上下会明白原因的大概只有他们一“家”四口子了——不甘心一星期只见女儿一天的父亲，只能用这种方式好好“关照”女儿一下了。

第四堂数学课结束，受欢迎的数学老师被一票同学围着问习题。没事的人纷纷打开饭盒吃午餐了。

一般而言，学校的伙食可以自由选择，可以去餐厅吃各种美味料理，也可以向便当部门订一个月份的饭盒，当然也可以自己带来吃，更夸张一点的公子千金们则是每日中午由家中大厨依少爷小姐们的口味奉来一桌美食。

罗蝶起的午餐向来是由母亲或家中老管家婆提供的，虽然家中那两名女性长辈厨艺平平，永远只做拿手的火腿蛋炒饭，其他乏善可陈。但也幸好她不是美食至上的挑剔人种，所以日常三餐吃得饱就算了。

“你吃这个？”不置信且夹带微怒的声音由她头顶上方传来。

“是呀。”她抬头，尽量以学生对老师的有礼口吻暗示他保持距离，以策安全。她可以感觉到教室内的人相当地注意着。

季鸿范坐在女儿前方没人的桌面上，一手挟课本，一手撑在她桌缘；帅气的坐姿引得班上女生热情注视。

“这能吃吗？”难怪女儿看起来苍白又瘦弱！那个失职的母亲应该负百分之百的责任！

没有青菜，没有鱼肉，猪吃也会营养不足而死！

“季“老师”，您也该去用餐了！”拜托。如果他想找人吼，最佳对象正在校长室等着呢！

季鸿范抿紧了唇，一会，以不容抗拒的口气道：“你跟我来！”他丢下的眼神意思为：如果你不跟来，你爹我就抱着你走。

嗯，偶尔还是顺应一下父亲的尊严好了，否则她这个会长以后要怎麼做人？在心头软了口气，她收拾好桌面，盖好饭盒，很认命地尾随父亲身後。直往教师休息室而去。

说起这一对“前任”夫妻的厨艺，原本是五十步笑百步，一同差得很彻底。可是季鸿范在短暂的一年又两个月的婚姻中，除了得到两个拖油瓶外，另一个纪念品就是突飞猛进的厨艺；这当然得归功于罗澄昀是个全天下最难缠的孕妇。在九个月半怀胎内，她几乎吃遍了世界美食，常是半夜起来醒可怜的丈夫嚷嚷着要吃日本料理、法国料理的。在经济能力有限，又必须满足孕妇口欲的情况下，季鸿范含泪报名美食班。与一票中年妇女挤在厨房教室中叁个月，居然以第一名的分数光荣毕业；虽然说他向来是个考试天才，这辈子从未拿过第二名的成绩，但在烹饪上也荣登状元，就不可思议了。

但因此，有厨师执照的季鸿范才会看到那盘蛋炒饭大动肝火，瞧他把儿子养得多好呀。

从今天起，他也要负起女儿中餐的责任，不让她吃到那种不堪入目的东西。

他们父子的中餐向来是由自己带来吃的，实在是吃不惯稍差的口味。

“哟，妹子，怎麼肯跟我们吃？不怕惹人注目？”季濯宇早咬着筷子在父亲的座位上等着了。看到妹妹有丝讶异。

罗蝶起笑了笑，把注意力放在桌上那只闷烧锅上。呵！配备真是齐全，连闷烧锅都出现了。

“今天吃“八宝布袋鸡”，爸爸我的拿手菜。咱们台湾人老以为大陆名菜

只出在江浙川广，其实出自山东的鲁菜才是上品，咱们至圣先师孔夫子就是出自那里，可见多吃会长智慧。”瞧他说得口水乱喷，智慧不会因为美食才长得出来吧？罗蝶起没有反驳，倒是被香气四溢的鸡吸去了注意力。这种“八宝布袋鸡”有点类似西洋火鸡大餐的做法，有异曲同工之妙，就是将整只鸡剔下内部的骨架，然後装入海参、虾、口蘑、火腿、香菇、海米、玉兰片、精猪肉做馅，一同烹煮，熬了後馅香肉嫩，香味四溢。

“爸，你每天都做这麼复杂的菜式呀？”的确是好吃，向来食量少的罗蝶起已让父亲添了第二碗。

“中式餐点由我负责，西式由你哥负责。女儿，要不要学？爹爹我倾囊相授。”“不了，平常事情很多，忙不完了。”不想学，但笃定往後中餐往这边靠。

季濯宇笑道：“老爸，我看妹妹是没天分啦，跟妈一个样。”“你知道你妈给她吃什麼吗？炒成咖啡色并且粘在一起的蛋炒饭！”季鸿范以控诉的口气叫着。

“请不要用鄙夷的口气去说我的爱心便当好吗？”她放下碗，拒绝吃第叁碗。“好了，我吃饱了。”也就是她要回教室的意思。

“等等，妹子。”季濯宇叫着：“你说星期六下午我当选的机率有多少？”罗蝶起站定在他面前，捧起他俊帅的面孔，称斤论两地挑剔完後，给予回应。

“百分之五十。剩下的，你得去评估叁年级的邱预雁之後，再看看自己还能争取到几分胜算。”“嘿！你很瞧不起我哦！”原本已快走到门口的她，又折了回来：“不是。我讲得很公平。你一定是因为在短短十日内成为风云人物。有了後援会，有了幕僚团，所以认为自己气势如虹，才会口出狂言说要一举攻倒学生会独大的局面，但是你忽略掉了一些极重要的事情，被优越感冲昏了大脑。”“说来听听。”他很有兴致，相信由妹子口中说出来的解释最正确，他早想问清楚了。

罗蝶起看着手表：“改天吧，快午休了。”“不行，学生会长的特权不是很多吗？你不必太省着用。不说清楚，我就不放人。”当下，很无赖地向前搂住她的腰，用他高大的身子困住她。

“爸，你看哥的行为。”原本想请父亲伸援手的，但却没有收到预期的效果，季鸿范很有兴趣地问：“女儿，每位老师都很推崇你哩，说一些事迹来让老爸引以为荣如何？”从他们父子进入展锋高中之後，对女儿还有另一面貌的事感到有点伤心，因为他们居然从来不知道；但适应过後，唯一想做的是立即去了解她的另一面。

“其实也没什麼的。”她吁了口气，将兄长推开，坐回椅子上，简单地诉说一年多来的校园生活，以及这个学校的特质，只求早点脱身。不明白他们哪来那麽多的好奇心，连这种小事也要问。

说起罗蝶起的崛起，从来不是因为她的有校长女儿身分的关系。毕竟放眼全校学生，几乎全是千金、少爷之流，哪一位不是身家优渥的？相形之下，区区校长之女就不见得会那般受瞩目了。

是上一任的会长，如今已上大学的柯怡然挖掘她的，相中她的才华、延请她入幕僚，代为筹画选战；起先是有那麽一点点想借重她校长女儿身分来助己声势，但後来柯怡然才惊觉自己挖来的人是一名将相之才！运筹帷幄有板有眼，任何时刻都冷静自若，让人见她如见定心丸一般，彷彿天大的事都只是她手中的小状况，化解麻烦比吃大白菜更简单。那时，柯怡然心中有

数了！她自己一定会稳稳当选！但若想再角逐一届却是万万不可能的妄想，因为她让全校的人看到了罗蝶起，并且由罗蝶起发动的文宣、活动之精采，远远盖过她这名校花兼会长候选人的光芒，很奇异的情况，即使被造势的受益人是她！

结果，那年第一高票的柯怡然如期当上学生会会长，但新生的罗蝶起以第二高票也被送入了学生会！之间又因为她不是候选人而引起诸多争议，最後她在种种赞同与反对的声浪中上台，云淡风清地挥手。表示自己没兴趣入学生会，并且发表了一篇演说，请他们搞清楚状况，记住候选人是谁。最後提议选票投给非候选人者，一律视为废票。但车件并没有完结。

那一学期，她的被谈论程度胜过全校的任何人。

然後当完一届会长的柯怡然大方退位，明白自己不会再当选，所以不出马连任免得难看；结果她推荐罗蝶起与自己妹妹柯盈然参选，功成身退，退得光采。

尔後，罗蝶起成了展中独一无二的会长，甚至被拥戴者封了女诸葛的封号，但她从不接受。

“我明白了！”季濯宇笑了出来，在妹妹简单说完後，他也明白王煌城的意思了！

“一般而言，候选人代表了精英，代表了顶尖！但，形貌不出色的人倒也可以藉由才智，适当地予以发挥，当助选员的才华强烈到盖住主角锋芒时。那麽，候选人反而只会成为黯然失色的跳板。这个学校的选举，看的不只是单一个人，而是所有参与者的能力，并且趁机评估之中有才能的人！妈的！我还以为我人缘好得飞天遁地！原来那些帮助我的人也有所图呀！”“啪！”季鸿范因为儿子的粗话而赏了他一记爆栗子。

“儿子！收起你个人的优越感。老爸我反而赞成这种选举，可以选出真正的人才，而不是虚有其表的呆瓜。如果你不想被幕僚的光采胜过你本人的话，最好拿出实力给人看，别再被优越感蒙蔽了！女儿，看来你把校园带得不错，要不要立个更伟大的志向去努力呀？”“不要。我只想当这里的校长。”她走向门口：“好啦，哥，希望你当选。我回教室了。”这是个有趣的校园，她怎麼舍得放弃呢？建立一个全国独一无二的学园理想国，就是她毕生的兴趣与愿望。只有在这里才得以实现，不是吗？\*\*\*随着选举日期的逼近，各组人马更是卯足了吃奶力气，造势活动也到了不择手段的地步，举凡抹黑、造谣、弃X保X啦耳语之类的。看得人眼花撩乱，只待睿智的投票者选出真正理想人才。

新学期的第一波高潮盛况，就是这麽带起来的。

这时最安静的就只有学生会了，他们九位成员已着手布置下一档活动以及与他校联谊事宜。在他们而言，第一波活动被带到高峰就算完成了，谁当选并不是问题。所以他们很闲，坐在一边笑看风起云涌。

今日是星期五，也是投票日的前一天，由学生会向老师们情商调课。今日的第四、五节课让候选人做最後一波造势努力，课程调到下星期六下午补足。

所以现在的热闹情况可以想像，七组人马纷纷在操场、运动场。或各社团教室办起个人活动。生意脑筋动得快的社团也趁此招揽社员，顺带卖产品；生意最好的是摄影社与烹饪社，活像个小型社会的缩影。

站在自己教室外的阳台，可以看到操场一处处人海的盛况，罗蝶起撑

着下巴，浅露笑意。直到身後出现一股存在的气息，虽无声响，她却能准确地点名：“盈然。”“哎！不好玩！才两秒钟就猜到了！”学舞蹈的柯盈然走路向来轻盈且不发出声响，可是最爱玩的游戏永远捉弄不了罗蝶起，真没成就感。

她双手也搁在栏杆上，与罗蝶起相同姿势去看操场那一片人潮。“邱预雁与季濯宇必定会成为班联会的正副会长了。瞧那两片壁垒分明的人海。”

“谁正谁负？”“年轻力壮、面孔好、功课好、能力颇佳，而且咱们学校女多男少，我相信季濯宇胜算大些。搞不好给他壮大一学期，明年就当真会成为你的威胁了。”“哦，你对他的评价正面较多？”收回目光，罗蝶起看向她。

柯盈然交抱手臂沉思：“目前为止，他算是得到广大的接受，性格爽朗、反应敏捷，各方面表现皆出色；没出岔子的话，他会一直令人喜爱下去。”“典型可以当上会长的男人吗？”季濯宇的外貌与功课百分之百过关，目前差的，就是表现才干让人信任，端看他能否造成另一股旋风了，如果他有野心的话。

“当会长？还早得很。”看着手表，她道：“最近没看你带饭盒，我们一同去餐厅吃午饭吧。”“不了，我要陪母亲吃饭，顺便请她做好心理准备，明日下午的会议有质询她的条款。”“哦？例如？”“任意让人翘课的事，以及她与季老师总是意见不合；他们不合作，今年叁年级就甭想争取榜首了。”校长听了不喷火才怪，她最恨别人当面数落她。不过，大家都在猜他们之间的火药味是不是属于爱的火花的一种表现法。”柯盈然光是想像那种画面就想笑，向来童话中的王子都杀喷火龙，救出美丽公主的，但从来就不曾发生王子爱上喷火女暴龙兼公主的Q版画面。

如果当真有这种故事产生，一定、非常、特别的好玩！

罗蝶起看她怪异忍笑的表情，大致也猜得出她心中在想什麼，想着自己也快要不顾为人子女的道义开始加入嘲笑行列了，所以赶紧向柯盈然告别，走向校长室的方向。想笑也只能躲起来偷笑，否则母亲会骂她不孝女的。

正要由楼梯口转向行政大楼最顶层的校长室走去，却在上了两个阶梯就被父亲拦截。

“宝贝，你走错地方了！今天咱们约好在西边体育馆後面草皮吃午餐的呀。”季鸿范提着他的野餐盒，果然很有野餐的味道。

“爸，今天不行，你与濯宇吃吧！我与妈约好一同用餐——”“要吃猪食她自己吃，不必拖我这个发育中的女儿下水。而且，今天濯宇要与他的幕僚一同吃午饭，不陪我吃，你忍心看我这孤老头在呼呼北风下，抖瑟凄苦地用餐吗？”“爸！”“走啦！别理那只暴龙！”不由分说，他搂住女儿往西边无人地带走去。

“爸，注意身分。”不知道他们是父女的人看到了还当有轰轰烈烈的师生畸恋产生了！

“放心啦，人全死到操场当烤乳猪了，说到食物，宝贝，爹地今天做的是美式餐点，有沙拉、烤牛排、薯片……”季鸿范得意洋洋地展示着。说到最自得的地方。甚至未到草地就抓出一小块牛肉要女儿吃了评分。

“我自己吃，不要我！”她匆匆接过牛肉住口中丢。实在担心会有人看到这种画面，令她堂堂会长的面子被丢到福德坑去发臭，所以一边努力地咀嚼，一边索性勾住案亲的手臂，半拖着跑地躲入体育馆後面，心中祈愿没人看到，老天保佑！

显然老天并不总是站在她这边。

在他们父女转入体育馆後面隐密草皮前几秒，一名由校外围墙翻进来的男子清楚地看到了！

又是她！

孟观涛俐落地跃下围墙，望着已消失身影的墙角看了良久。

他知道她是谁，但入校一年多来从未因为她出名而稍加注意，因为她是谁都与他无关，而他要忙的事还多着呢！没空对另一世界的人投注一分一秒的注意力。事实上，他一直不曾当自己是这个学校的一份子。

可是，这个学期以来，他先是被走廊眼波交望那一幕缠住心头，继而在骑车经过木棉道时乍然忆起她也是那一夜那个不怕死的够胆女子。他不知道光用一道眼光，就可以使人在心头烙印下深刻的印象！她那种莫测高深、似笑非笑到令人心中心中一颤的表情，一如全校学生所钦佩的会长形象。

这只是初步感觉，但会令他好奇的，却是她不为外人所知的一面。他以为她是同性恋者的，否则不会给他撞见在学生会办公室与一名美得帅气的女子互搂的画面；他有些讶异，但不至於好奇或鄙视！但，如今再加上又撞见与王牌老师勾搭……老天！她到底是怎样的女人？如何能以平凡的相貌去游走双份感情之间？并且掩饰分配得那麽好？生平第一次。事不关己绝不多事的孟观涛兴起了一探究竟的好奇心，他想了解罗蝶起这个女子。

聪明绝顶。是全校学生对她一致的推崇，但聪明才智用於感情上应该不算是好条件的一种吧？她不丑，但她也没有特别可以称为美丽的地方，除了那一双可以看透人心一般的眼眸之外。那麽，她何以让自己得到他人的爱？随手扯下一根杂草，他放在口中咬着，嘴角浮起了有趣的笑容。

幸会了，罗蝶起！

\*\*\*真难得，一“家”四口的画面又出现了。

这次的地点在校长宅邸。没有误差的，这对“前任”夫妇一定以大眼瞪小眼开始，每一次见面少了这一道步骤还真觉得怪怪的。

“濯宇，你在搞什麼？害我下午的“师生检讨会”开不成地落荒而逃。”难得罗蝶起会数落人，不悦的神色一丝也不隐藏。在父兄面前，她只是个妹妹，很难端起会长的身段去对付。

“没事的啦！今天不是要庆祝我当上班联会主席吗？”季濯宇笑嘻嘻地抬高双手一边保证，一边嘻皮笑脸。

“庆祝个鬼！老子问你，你在台上发表当选靶言就算了，何必大声疾呼要追求蝶起，把她奉为理想情人？你想乱伦呀，不孝子！”冲上去K了儿子一下，季鸿范的吼声向来不容小觑。

“小浑帐，为娘的问你，你是存心给蝶起难堪是不是？教她往後的日子要怎麽过？”罗澄昀直搓着儿子的头。

是了，今天的聚会原因是季濯宇公开求爱，目标直指学生会长罗蝶起，造成了轰动楼上、惊动楼下的头条大新闻。然後季濯宇就被拎来这里审问了。

“爸，妈！听我说嘛。我这是为妹妹的面子着想哩。”季濯宇跳到沙发後，抵挡父母的火气。

“这种“宣言”能对我的面子起什麼作用？请教一下。”罗蝶起眯起眼看他得意的笑容，那种自作聪明的眼神令她起了悲惨的预感，似乎有一点点头绪露了出来。

“我们给你十分钟开脱罪行！”季鸿范双手插腰。暂时不扑上去教训他。

“爸、妈，妹妹在才能上得到最高的肯定虽然很好，但你们不能忘了，

妹妹是个女孩，在十七岁如花初绽的年纪，理应有更美丽多采的事情发生。像妈，十七岁就被拐跑——唔——”被K的声音，“哦，不，是与爸爸发生轰轰烈烈的爱情，惊天地、泣鬼神。鬼哭神号——哇！”被的闷哼。“总而言之，为母亲的青春写下最瑰丽壮烈的一页。既然妈妈有那种回忆，应该注意到妹妹也正好十七了，为什麼一点情事也没有发生呢？妈，你不觉得这是很没面子的事情吗？你们为人父母的怎麼可以耽误女儿的青春，让她虚度而过呢？即使她真的没人追，但我们总要做个假想让外人明白她依然是很有身价的。瞧，我这是为妹妹的面子而努力呀。”听起来好像有那麼一点道理！为人父母者陷入思考当中。

罗蝶起冷笑：“谢谢你呀，亲爱的哥哥。人家会以为我居然眼光低到去成为你花名册的一员，妹妹我承受不起花痴的宝座。”“对呀！你的名声又不好。反而污辱了妹妹至高无上的形象！谤本是反效果！要是沾上污名，她以後要怎麼当校长治理学校？”罗澄昀站在女儿这边吼儿子。

不过，季鸿范却是站在儿子这一边。

“学校！学校！我的女儿为什麼要学你一切以学校为重。为了这所烂学校卖命而抛弃一切？把我们的婚姻搞垮也就算了，但若是想赔上女儿的青春，也要看看我这个父亲答应不答应。”罗澄昀跳起来面对他，开火：“你是怪我毁了婚姻？我呸！是你爱吵才把家庭吵没了！学校的事一向不是问题，难道就只有你可以念书，我却连高中都不能读毕业？”“不要无理取闹，我们讨论的是蝶起——”总而言之，一如以往，这对冤家又挖起远古时期的老帐，一条一条来算以刺激脑记忆力的鲜活。有经验的为人子女向来自求多福，转身往厨房走去。

住在罗宅的，还有一位老嬷嬷，中年丧夫，膝下无子，十六年前来应徵保母後，便一直留下来，如今有近六十的年岁，都称她叫赵妈。此时她正在大展身手准备宴客晚餐，努力得挥汗如雨。但，老实说，赵妈很会理家、理草地，却不是个厨房高手，与罗澄昀有得拼。

看食谱也煮不出个成果来。

看到双胞胎进来，赵妈挥手叫：“饿了吗？再待一会儿，我马上好，别进来这儿，油烟味不好闻。”“赵妈，你休息一会，我来就成了。”“少爷。这怎麼可以——”罗蝶起勾住赵妈的手臂，不让她去抢回铲子与油锅：“没关系的，他正想好好庆祝孔子的生日，您就让他去弄吧！”当下努力将赵妈推出厨房。

“孔子生日？不……不行哪。男孩子怎麼可以进厨房？我……”尾音消失於门关上後。

季濯宇哈哈大笑，拿着平底锅的手正在表演高难度的特技动作，将烤牛排甩到半空中，再接住。

“孔子生日？我没事庆祝孔子生日做什麼？那如果我们下个月的月底再来煮一次的话，藉口是不是要庆祝孔子满月呀？”她耸肩：“赵妈是个有藉口就可以摆平的人。她永远不相信男人会煮菜。”趁煮汤的空档，季濯宇拿出苹果雕水果花，首先雕出一朵百合，递到她面前：“喏！傍你。”她接过，看着看着，接着就大口地吃起来。

“我得拜托你，千万别害我名誉扫地。”“虽然很多女孩子追我。但可不代表我花心，我还没有追过女孩子，你应该感到荣幸，而不是一副嫌弃的表情。”她摇头：“濯宇。你真以为我们的身分会成功地隐瞒到毕业之後？”

他打量她慧黠夹奸诈的眼神，问：“我本来以为是的。妹子，你打什麼主意？”  
“当初我执意不公布我们一家四口的关系，有多重考量。首要的，我问你，外公为什麼会千方百计把爸弄进来？”“想让他们再成夫妻。”他一边转身注意烹煮情形。

“那，你为什麼不会以为我所有的努力都是以撮合他们为目的？”她反问。

季濯宇回头瞥她一眼：“不要迂迂回回的，索性一次讲完吧！我真怕了你凡事莫测高深、九拐十八弯的。”他一向没耐性。尤其他又得分神煮菜。

“好吧。外人在不知他们曾是结过婚的夫妇情况下，是不是各自的追求者依然追求着？我相信爸妈他们还互相爱着对方，可是吵了那麽多年、分开那麽久，如果没有因缘际会令他们重逢，再由旁枝细节来擦出火花，那他们只会一直胶着下去，吵个不停，目前为止，妈妈知道爸爸很受女老师爱慕，甚至每日的晨间会报，亲眼看到一大堆女人粘住爸，妈妈的怒气已经高涨到快要爆发了；再者，我也知道刘荣升老师愿意被高薪挖角过来是因为倾心妈，我相信老爸不会不明白，只是各自在隐忍，你没发现他们斗嘴的次数增加了吗？这样吵下去，总有一天会吵到曝光，而我要的，是等待一个契机，”“什麼？”季濯宇好奇地追问。

“让他们不得不公开身分的同时也不得不结婚的契机，那就是我要的结果。”她笑得好深沉，眯起的眼仿佛已见到那时的盛况。

“十七岁的脑袋不该想那麽复杂的事。老天，你才十七岁吗？”他咋舌不已。

她摇头，不理睬他的调侃问题。

“所以，我才希望你别做出会令你我都丢脸的事，你的好意我心领了，但千万别实行，否则我们必上兄妹乱伦头条版。”“嘿嘿！”他自有打算地笑着。

她戒备地看他：“你还是笃定要闹笑话？”“既然你这麽聪明。那麽凡事都在你掌握中未免太没有意思了？相信我的任何做法都可以让你调剂一番，又不会造成困扰才是。你这麽聪明，担心什麼呢？哥哥我太佩服你了，於是不打算合作。”是的，他打算扰乱一下下。

罗蝶起不怒反笑，翩然转身出厨房，临去留下一句：“也好。”

## 第 04 节

一直没有机会去正式与孟观涛见面，一方面是开学以来，事情颇多；一方面是他逃课逃得凶，几乎像是根本不曾入学过似的。一个学生在超过旷课时数的限制，却依然没被退学，这是什麼情形？母亲一定有所隐瞒偏袒，为什麼？沉思地步行在木棉道上，已近八点的时刻，事实上是迟到了，所以路上没什麼人。罗蝶起今晨起晚了些，平常她都与母亲一同开车去学校，今日会迟到，除了闹钟没有调好之外，昨日陪母亲参加全省校长聚会到深夜也是原因之一。此刻她迟到了还不算什麼，她那母亲还睡死在她的水床上不知今夕是何夕呢！

不过，当人师长的好处就是没来学校也不会被记旷课什麼的。

既然迟到，那麽晚一分钟与晚一小时都没差了，所以她慢慢地走。走

走着走着，居然碰到了神龙见首不见尾的人了——孟观涛！

嚣张的重型机车飙过她身边，突地，在前方两百公尺处紧急煞车兼一百八十度大回转，不顷刻，已横挡在她面前。机车骑士摘下安全帽，露出一张叛逆有个性的面孔，就是孟观涛！

情况是突兀的！

他们皆不言不语地打量对方，有点像武侠片中两位高手对决前估量对方功力深浅时的宁静与暗涌波涛。

孟观涛一手抱着安全帽，一手轻松地搁在机车把手上，近一百八十公分的身长半坐在机车上，俯视着与他相距一公尺，并且已让他好奇许久的女孩。

“你也会迟到？”他低低地开口，幽黑的眸子闪动坏坏的深沉。

她上下打量他的打扮：没有制服、没有书包，这人恐怕把今天当成放假日了。

“教师节过了，双十节也还没到，你今天放的是什麼假？”“弹性假。”他撇起一边唇角，倏地，大掌一抓，像抓小猫一般，她在瞬间已跌到他怀中。

“你做什麼？”她力持镇定，很快地分辨出他没有侵犯的意图。他只是想吓她。

孟观涛抓近她只是为了更看清她。他想明白她有什麼魅力可以同时令男人与女人对她倾心，他根本看不出她外表的特质，於是拿下她的眼镜，只手抓住她下巴，仔细地看，过於白晰的皮肤，是唯一令人感到优点的地方，但同时也代表苍白；黑而细长的眉毛，平常的鼻，不扁却也不挺；平常的嘴，不大也不小，更没有美丽的色泽，它是偏白的；瓜子型的脸蛋；然後再是那双不特别大的眼，有双眼皮，眼内有一些血丝，所以不能说是黑白分明，但这样的眼，合着与眉宇一同看，却是说不尽的聪慧深智，冷静安定的气质庞大地迸发在周身，让人不敢忽视。

“你在找什麼？”她没有挣脱，冷静地问，眼眸直直地对视着他，唇角有着笑意，像是明白着什麼。

“美丽，或者迷魂的气质。”他放开她，让她退开一步，神色更加深沉，整体看她。

“找到了吗？”她眯着眼问，因为没有眼镜。叁百度的近视只能用眯眼去看人。

他摇头，突然笑了出来：“我不知道爱你的人为什麼会爱你，但在我而言，每看着你，会钦佩你的冷静，然後强烈的欲望就是破坏那分冷静。你确实够格让他们当神一般的崇拜。”即使他父亲也不见得比得上她身上那股与生俱来的冷静，没理由地让人在安心之余，不由自主相信她、让她领导。

这样的女人，如果不是无知的鲁莽自信，就是非比寻常的聪慧；谨慎幅射出周身的气质。

她不理睬他的评语，迳自问：“今日不上学？”“是的。”“你不喜欢展锋高中吧？”她托着下巴，注意他的表情，脑中评析着这种相貌会有性格。

“是不喜欢。”他没让她有看透他的机会，突然笑得很邪气地道：“我逃学不是新闻，学生会长旷课才是头条吧？”在他出口时，她已能明白他不善的意图，退了一步，但显然不够快，他敏捷地动了下，她双手已让他牢牢抓住。

“别做无聊的事。”她有些慌的挣扎。她没有应付这种肢体接触的经验，

此刻她才明白男人的力量有多大。

本来孟观涛只想逗逗她，看她失去冷静的模样，并不是真的想对她做什麼，因为不理会与自身事物不相干人物是他的性格，何况目前情况不寻常，没有多馀时间给他玩乐。但，远处成群追来的机车咆哮声令他低咒地回神，该死！他忘了防范他们追来，这时已不能撇下她了！不由分说，将安全帽载到她头上，跨上机车的同时也将她拉上来，双手抓来环住他腰，低叫：“抱紧。”立即的，机车像射出的子弹，疾奔向前方而去。

这下子，展锋高中真的会出现学生会长旷课的头条大新闻了。罗蝶起噙着苦笑，想着他的一语成谶。

她当然明白此刻危险的情况，一票带着开山刀追来的人，正在追逐着她双手死搂着的男子。这情况可以说是典型的黑社会面貌，电影中看到不稀奇，但真正出现在生活中可就刺激得快升天了。

不能说她不怕；还能思考，是她习惯使然。而且对方始终落在一百公尺的距离与他们追逐着。短时间之内看来安全无虞，孟观涛有不错的技术，冲起来也不要命的快，所以她还能有自若的安然心情。

她比较不明白的是何以今日相遇，他会直勾勾地看她，像发现什麼有趣的事。急欲证实似的；她对他是一定会有兴趣，也一定会找机会逮他了解一番。但他的原由呢？没理由他会主动来找她，如果他认为她与方箏是同性恋，也不是什麼大问题，犯不着主动来找她，因为据一年来的资料了解，他对任何事都是彻底没兴趣的，更没有去认识任何人；而他班上的人也因为他不良的名声而对他退避叁舍。这麼一个好奇心贫乏的人，会好奇她的什麼？机车突然停住，她因那猛烈的反作用力而硬生生地撞到孟观涛身上。“叩”地一声，他的後脑勺很“荣幸”地亲到她很硬的安全帽。依声音转来，他一定很痛。

“少爷？”在他们前面一字排开的有六辆黑色轿车，十来名黑衣男子，神色一片肃杀。

孟观涛忍住哀後脑勺的欲望，冷冷地下令：“将他们“送”回去给张老头当寿礼！”“是。”收到命令，六辆车子驶向公路，转眼间已不见。

罗蝶起已跨下机车，脱下安全帽看地形。这里应是靠海边，风很大，四周的建物都是很高级的别墅，各自建了高高的围墙围着海风，也围着外人的探视。他们立定的地方，就是在一户有欧美风格建的大门前。

“这是你家？”她看向他，问着。一边忍着笑，看他抚着後脑的拙样。

他横了她一眼。

“你撞疼的。”“所以？”她摊手，问得无辜，他抓她过来，双手一抱让他坐在机车上，然後抓她双手置在他後脑：“所以你负责让它不痛。”哟，还真的开始肿了。

“英雄不是连子弹也打不死？还怕这一点痛？”“我的身体也是肉做的。”他压住她双手，不让她挣开，硬是要她揉，而姿态霎时变得很暧昧。他的额头几乎抵着她的，而她的双手环过他头，被他压在他的後脑。

她心中泛过一股奇怪的感觉，但并没有太过注意，也没有理会。只是保持理性地问：“你为什麼要来展中？”她隐隐猜测着是否与刚才那事件有所关联。

他抓下她的手，握住，像是突然对她一双瘦且小的手好奇了起来。她凭什麼迷人？她没有好外表，没有好身段，而太过聪明的女人只会令男人敬

而远之，那麽，他为什么愈看她愈觉得她耐人寻味地迷人？“孟——”她又要开口，却被大门口出现的女人打断了。

“少爷！您来了！我去请夫人下来。”妇人飞快地奔入宅子中。

他拉她往内走：“这儿是我母亲名下的房子。向来没住人，近来我都住这儿。”“上学很方便——如果你上学的话。”她微微挣扎。他松手，她立即将双手背在身後，微微搓去那热。

“近日来我有空。”他坐在沙发上，伸手示意她也坐。

於是她坐在他对面，猜他说那句的用意。

“有空？所以能“拨冗”去上学？”他拍手。聪明的女孩。

“上什麼学呢？观涛在美国早就取得文凭了。”低沉迷人的嗓音。懒懒地由扶梯上传来。

罗蝶起看过去，才记起自己的眼镜被他拿走，幸好她向来准备双份，由书包中再取出一副，她才看到一名典型黑社会老大会有的妻子模样；慵慵懒懒的姿态，撩人的波浪长发有万种风情，丽无双的面貌有江湖味，虽看上去有四十岁的年纪，身段却有着完美的比例。

“儿子，她是谁？”孟夫人没有走下来，只是不太满意看到儿子生平第一个带到她面前的女孩居然这麼平凡，清清淡淡到没一丝特色。

“学妹。以及厉害的学生会长。”孟观涛轻松且简单的介绍。

“不好看，换一个。不然将来生小孩会丑。”孟夫人挥挥手，不悦地上楼了。

嗯，果然是典型的。

罗蝶起深思地看他：“胸大无脑、美丽无比，是老大们择偶的上选？”

“至少不会兴风作浪，碍了男人事业。”历代以来，孟家的媳妇都是这一型，孟观涛并不觉得有何不妥。自幼由父亲带在身边，耳濡目染下，也根深了这种观念。也大概是这情形，让他对罗蝶起有了高度的好奇，他想知道女人如果聪明，又是如何不同法？罗蝶超低低一笑，突然想起了一则笑话，瞄了他一眼，低首暗笑。

他试着猜她笑的原因，灵光一闪。

“你是想到了科学家与美女的笑话吧？”“你们家既然信奉无脑美女为妻子人选，那麽，万一……”她想到的情况一如笑话中科学家的回答：如果生下来的孩子奇丑如我，其笨如你，那又如何是好？“元配只有一个，女人却不限量。”他这也算是回答了。在古老社会能光明正大叁妻四妾的年代，孟家男子妻妾成群；在现代，依然能坐享女人窝。那是男人犒赏自己辛苦打拼，流血流汗最实质的方法。

“你有许多兄弟？”“不，这一代只有我一个。”“但你父亲的女人不止一个？”他点头。认为理所当然。

罗蝶起有些明白了：“相信那是娶一个没脑妻子的另一个好处了。”她并且也明白，身为父亲接班人的孟观涛也被教育了女人物化的想法，认为女人除了生子、温床，便再无用处，多养几个女人来娱乐不叫背叛，而是抒解身心，不必有感情；而女人则依附男人而能生存，这是黑社会老大之所以成气候的因素之一吧？儿女情长的男人毕竟成不了事业。历代以来君臣将相，多情者，容易招亡，李後主、唐玄宗……倒也不能说他们错，至少他们在有这种想法时，也能不去招惹聪明自主有脑袋的女子，宁愿找美丽、拜金的女人当伴侣，斩去情根，全心於事业。

镑自过各自的生活，没有对立，也就不必批判人家什麼了。

她看他，评定道：“我想，目前为止，你们每一代的基因都控制良好，没生出草包俊男。”不过孟观涛是英俊且刚硬的；难怪传言邱预雁疯狂迷他。除了有黑社会世家的冷酷气质外，他可以说是性格俊男了。当然比不上哥哥漂亮，但两种面貌是不能比较的。

孟观涛坐到她这边，直看着她：“我一直在想，如果我的伴侣是个聪明女子，那会是什麼情况。”“首先，你再也没有叁妻四妾的机会；再者，你得提防“武则天”事件重演。”她好心地忠告他，不是人人都沾得起聪明女人的。“还有，既然你已大学毕业，又何须进入高中就读？”“这是我的考验。”他拨开她肩前的秀发，开始寻找她好看的角度，也讶异自己居然有触碰她的欲望。收不住自己的手。

她返到沙发边缘不让他触手可及。才道：“考验接班的能力？”他笑了，突然明白与聪明女子讲话是件再轻松不过的事了；这就是她的魅力，她占优势的地方，但，若反之，有心隐瞒她事情的话，却也是藏不住的。

老天，他发现他对她的好奇更浓了！

他决定要了解这样的一个女孩。非了解她不可！

\*\*\*利用与母亲一同吃午餐的时间——事实上是母亲半路拦截，硬是拉她到校长室吃爱心便当，罗蝶起正好可以问有关孟观涛的事情。不过，首先她得听完母亲积压已久的抱怨。

“你扪着良心自己说，我做的菜真有那麽难吃吗？你怎麼可以每天中午陪那个死人去吃午餐？好歹你是我生养大的，怎麼可以靠向他那边？蛋炒饭有什麼不好？营养又方便，而且又挺好吃的！以後每天中午都要来我这边报到，听到没有？”几乎像是对饭有仇似的，她手中的筷子不停地往饭上插出一个又一个的凹洞，然後才挖起放入口中用力咀嚼。

“我这不是来了吗？”她不怎麼挑地吃着不怎麼美味的蛋炒饭。盐没有化开、蛋有些焦、酱油太多、沙拉油像汤似的渗了整个饭盒的一半面积。

罗澄昀终於念够了，满意地低首吃饭。

“妈。”她咬住筷子，叫着母亲。

罗澄均毫无戒心地问：“什麼事？”“你知道孟观涛已有大学文凭了吗？”“呃？是吗？”她讶异地抬头，看到女儿算计的眼神，心中才起了警戒。

“好，你不知道没关系。那，我想知道他怎麼入学的？又怎麼可以在旷课这麽长久的情况下依然可以当我们学校的学生？”罗澄昀不大想回答地应道：“吃饭。这事与你无关。”“与我无关？除非他不再是展中的学生，否则就与我有关。他是我这学期要肃清的人物之一。”“是你外公特准他进来的，有本事你自己去尼泊尔问他吧！”罗蝶起想了一会，推断：“外公给了他入学资格。却又允许他可以不必来上课。难道外公与孟家有牵联？这麼做，对我们学校有什麼好处？特别多的捐款？还是曾欠人家什麼恩惠？”罗澄昀不悦地瞪她，这麼聪明做什麼，真是。

“没有捐款。我也不晓得他进来我们学校可以做些什麼，只知道他在风神高中有一些麻烦，所以才进来，这只是掩人耳目的做法而已。如你所说，他根本已拥有大学文凭了，我们已不必在意他有没有上课、能不能毕业的事。”孟观涛进来的原因她会自己去查，倒是，此刻她有兴趣的是允许他入学的原由。母亲含糊其词的表现，可以预知另有内情。

“我们家与孟家有什么关系？”“你外公与孟观涛的爷爷曾是美国哈佛大学的同学，有这么一点交情，”“就这样？为了一点点交情愿意破坏校规，任他来混乱校纪？外公不是这样的人吧？”罗澄昀索性投降，她女儿的逼供能力超强，上辈子一定是个奸诈的坏蛋，或是高明的判官；与其苦苦挣扎，不如全招了。她没有女儿的好耐性。

“好吧，我由最古老的纠葛开始说，你外公与外婆在结婚之前，曾有孟观涛的爷爷孟存焯介入，差点抢走你外婆。结果你外婆即便有一点点动心也笃定要嫁你外公，因为她知道嫁入黑道世家，老公不会只属于一个女人的，她不能容忍分享，因此你那聪明盖世又冷静理智的外婆依然嫁给你外公。结果你外公那老头居然认为自己欠了孟家一段恩情，因为他娶到你外婆，也接受孟家建校的援资。虽然后来咱们把钱还清了，可是雪中送炭的恩情不可忘，於是居然把你妈妈——我，指腹为婚给孟家。当年因为学校刚建好，你外公外婆全力经营，没空生小孩，等到一切都稳定之后，才怀了我。我出生时，孟家的儿子已经十岁了，好死不死竟然真的在等我长大。”好喘，她连忙喝下500CC的温开水。

接下来的故事不必说，罗蝶起已能猜个明白，原来父母会私奔是这个原因。当初还以为双方父母反对两人都尚在读书，不宜交往，才逼他们私奔，原来不全然是，而是母亲不愿嫁入孟家。可……不对！年纪不对！

“妈！孟观涛大我一岁。孟家第二代早就结婚生子了，如何能娶你？”罗澄昀说到这个才火呢！

“那是他未婚风流，搞大了酒女的肚子，你可别以为自小订亲的男人就会守身如玉。我十七岁时，他二十七了，打他二十岁收到的礼物就是女人，那是他父亲送他的玩具！与忠贞划不上等号。他们黑道人不把女人当一回事的。认为给“婚姻”就是忠贞了，无关於肉体；他们重信用，可是对两性的观念令人发指。在我得知他有孩子之后，立即抓一个顺眼的男人私奔了，死也不要再在高中毕业之后嫁给黑道头子，当现成的娘。於是，你外公对孟家的愧疚又更深了，才会随便孟观涛不上学的。”哦！好曲折的过往。罗蝶起不禁要问：“外公不知道孟家男人风流吗？为何还要你嫁入孟家？”“当年指腹为婚时不知道，后来知道了也因为信用的问题不敢退婚。但他也是担心的，所以在我私奔那晚。他故意不在家，并且在我的行李中塞入一大叠钱。”“孟家现在还拿恩情来向我们施压吗？”“也不是啦。人家上门来诚恳的拜托，又承诺捐钱，你外公当然要接受他，而且分文不收。只要他们上门不是要求联姻，说什麼我们也会答应。”罗澄昀吐出一口气。或许蝶起长得平凡是她的福气。

罗蝶起扫了眼半的门板，看到地上有人影投射进来，知道外面有人。突然她坏心眼地笑了，问道：“妈，当年爸真的是你不得已的选择吗？”罗澄昀嘴硬地回道：“当然，谁叫当年飞在我身边的苍蝇中，只有他唯一能看？我只好将就了。”“骗子！”门口传来吼声。

母女俩全看向门口那个表情危险的中年俊男。

“你来干什么？！”罗澄昀气势很弱地叫阵。

“当年我被孟宗昊揍倒在地时，是谁搂着我哭得死去活来的？并且口口声声爱我至死？！”季鸿范冲了过来，顺道将手中的餐点丢到女儿手上。他原本是特地送来爱心便当的，但现在吵架才最重要！

“你当时不是昏倒了？”罗澄昀讶异地叫着。

“我要是没听到你爱我，干嘛抓你私奔？”“你浑蛋！”轻轻上门，罗蝶起双手捧着餐点，走开了去，让他们去吵个过瘾！吵久了，时机到了，就等着重头戏来到。

今天的收获不少，值得她吃了两口浸在油中的炒饭的牺牲。此时，她要好生安慰自己的胃去了。

## 第 05 节

“相当奇怪，连续叁天，孟观涛都安分地来上学。”裴红叶看着手中的出席表，啧啧有声说着。

赵永琛摇头道：“但他显然不合作。我前去请他参加社团，他却冷傲得不予理会。”“当然邱预雁的追求也告失败，面子里子全挂不住。”裴红叶充分报导马路消息。

听完简报，罗蝶起问：“都没有做出令人侧目的事吗？”叁年级的成员皆摇头。柯盈然起身道：“要说出人意表的事，就是新上任的班联会会长季濯宇了。自从上星期宣布要追会长後。一直小动作不断，屡上校周报的头条；会长却没有任何反应，为什麼？”不待罗蝶起回答，向来斯文少言的刘伯扬略显激动地起身道：“那是他存心拿会长来做新闻以增加自己的知名度，何必理他？理他不就中了他的计！”众人诧异地看他，某些人已浮现了然的神色。

罗蝶起转着笔，笑笑道：“即使他真的追求我，也只是我个人的私事，不值得拿来讨论，”“那季老师呢？”江欣依状似随意地问着，却也是一则近来有风声的消息。每个人都无比的好奇。

早知道会有这种後遗症产生，可是基於美食的诱因强烈，所以她决定不怪父亲。

“你们真以为我对师生恋有兴趣吗？”“那可难说了，对象是季老师，什麼都有可能。”方箏直言。对罗蝶起的反应兴趣大过绯闻本身。

罗蝶起几乎快失笑出来，在每周一次的会议上讨论私人的问题成何体统？幸好正事已讨论完，否则学生会都快成为蜚短流长大会了。

江欣依道：“你们有没有发现季老师是唯一常常直闯校长室的人？一般来说，有任何课程问题直接找教务主任就行了，而且校长室也不是任人随便来去的；会不会，季老师在追求咱们的美人校长，所以才频频对会长示好？”她提供了另一角度的看法。

霎时，整个会议室形成叁姑六婆菜市场，每个形象良好的学生会成员皆放下身段参与其中。

罗蝶起吁了口气，上卷宗，起身走到窗口，不知该笑，还是该叹。秋天懒洋洋的薰风吹拂进来。拨开她及肩的发丝，她便闭上眼，享受大自然的赠礼。享受清风拂面，是一种仿佛亲吻的奇特感觉，所有感官被满满地包容住，无比的舒畅满怀，令人好生眷恋！那是一种——与风谈恋爱的心情。向西的窗口，是她秋天的依恋。

缓缓张开眼，首先看到的，是窗外正仰首看她的人。由二楼看下去，并不太远，那孟观涛竟正对她这方窗口仰望，眼光深沉，不知注意她多久。

她没有表情地与他对视。良久，他绽开一抹笑，挥了挥手，走开了，留下她丝丝泛开的不解与……怅然？“会长。”身後刘伯扬的叫声让她转过身子。

“这是做好的纪录。”他将卷宗与册子交给她。侧脸看了眼那群仍在讨论的人後，才又正眼对上她，聚集了所有勇气：“那些……都不是真的吧？”他问的是绯闻。

罗蝶起这才诧异地正眼注视他。这个才子，颇受女子崇拜的斯文王子，居然对她说出这种话，而话中的紧张、颤抖，显而易见。

她在走什麼运？十七年来与情无涉，怎麼一被哥哥搅和，就让她犯桃花了？这个男人眼镜度数是否不够了？“你高叁了，升学是你必须全力以赴去专注的事。”她冷静地提醒他。接过文件。她翻开查看，不沾情事，就该冷然到底，否则对自己与他人都不好。

“但……但……我……”好不容易凝聚的勇气立即消逝无踪，刘伯扬的第一回合求爱宣布失败。垂着头，他先行离开了会议室。

待其他成员全陆续走光了，罗蝶起才彷彿消失所有力气地靠在角落，由阴暗处凝视阳光投射而入的光影，开始整理一些思绪以及从未料想过的问题。

但她的安静时光并没有持续太久。窗口投入的光，被倏然跳入的人影遮成片片零散的光。

她吓了一跳，猛然抬头，窗口边已卓立了一条修长的人影。正好整以暇地对她淡笑着。

“你的出现令人措手不及。”她走近他。

孟观涛手肘搁在窗台上，弯下身子与她平视。“这里几乎成了你休闲时的唯一去处。”“你来上课叁天，就为了观察我的作息吗？”她隔着一步的近距离，搜寻他性格面孔上足以令女人迷魂失神的魅力。

“你不也找了人盯住我？”他随手扯下一片榕叶，含在口中，吹出几声哨音。

她明白地告诉他：“你的存在造成秩序上的困扰，注意你是必然的工作。”“结论呢？”“没有。”她走开了去。收拾桌上一叠书籍与资料一一放回书架上。他的存在最後也会成为她自身的困扰吗？她不习惯有无法掌握的事，但他偏是她所难以预测的。也许，她该与他保持距离。

孟观涛静静地看她移动，想着这样瘦小的身影，如何有主宰全校的力量，让人心悦臣服？为什麼她娇小身影展现的居然是力量，而不是脆弱？他自然是明白孟家与罗家曾有怎样的牵扯。当年爷爷过世时，罗家老爷前来吊祭，父亲便已向他说明过了。後来没再坚持联姻的主要原因，是罗澄昀那个大美人唯一的女儿竟是令人失望的平凡；重美色的孟家当然不提了，一切就当算了。当年父亲愿意接受指腹为婚是看上罗澄昀少见的美丽才去履行，虽没结成婚，但倒也真的想过再次指腹为婚，直到资料送来，照片上的女孩不甚出色，才打消念头。

但美丽的方式，外表只是其中一种而已；吸引力才能抓牢男人的视线，死心塌地。

如果当一个女人明明很平凡，却又要命地吸住他人眼光，那麼，这种女人才叫极品吧？这种境界可是连绝美女子也不一定办得到的。

不否认，她吸引他。由好奇提升到更上一层，兴趣；又或者已达到喜

欢。孟观涛没有给自己挣扎排斥的时间，更不去问自己为什麼，总之——他要猎捕她。

“猎捕”是一种野蛮的掠夺方式，但贴切极了。

这女子是只狐，聪明且灵活，与其遭凡夫俗子等闲视之，还不如擒入他的臂膀，珍藏一生，不见得人人会欣赏她的“美”，也不见得人人会接受她绝顶的聪明，但倘若他没有及早下手，那麼依然会有下一个男人对她惊。等待不是他的原则。相中，掠取；毫不迟疑。

与这样的女孩谈恋爱自然是特别的，一如现在。

“他们封你为“女诸葛”，但据说你不接受。”他无声无息地走到她身後，正好将她卡在两个书架间的死角。

她努力平静自己，转身面对他，突然感觉到危险。

“受之有愧。”“我在想——”他一手抵在她身後的书架，一手挑起她脸，透过镜片锁住她目光。

“……你是否在等待诸葛亮？”他的气息挑逗地吹拂上她唇。两人近在咫尺。

“这世界上已不会再有诸葛亮了，而我也不会自比为黄阿丑。”黄阿丑为诸葛亮之妻。

据闻此女貌丑无比，但才学丰富，上通天文，下知地理，对诸葛亮的学识精进起了不少启发之功，学识在诸葛亮之上，让他仰慕之余娶为妻室。

“你是不曾想过爱情吧？”“我才十七岁。”她伸手想推开他，却不能如愿。

“你是特别的。”他的眼神奇特，注视她的目光灼然。他很满意他所发现的一切。近看她的眼，才乍然明白她绝对没有谈过恋爱——因为直至目前为止，她没空有那种心思：当然，也就没有同性恋或师生恋那回事了。他只相信自己由她眼中发现的真相，那麼，与那些人又是怎麼回事？罗蝶起直接地问他：“可否告诉我，你这行为代表什麼？促进友谊？还是正在威胁我？”

“我只是想真正地看到你。”“你有近视？”这次她已能推开他走出去；他俩心知肚明是他愿意松手的原因。

如何去接近一只狐？急就章不是最好的方式，他明白渐近的道理，否则当心狐也是有利爪尖牙的。

走开一段距离，她才转身面对他：“孟观涛，我并不想与你较劲。”“那真是抱歉了，因为我想。”他露出邪恶的笑。猜测她平静外表下，会产生多少惊慌？\*\*\*罗蝶起并不常碰到无法掌握的事件。向来去执行一件计画时，她总能精确地预测到进行的过程、人们的反应，以及会遇到的问题与结果，因为对环境有充分了解後，事件的进行也就有了脉络可寻，可是，假若“事件”发生於她身上，那种有关感情的东西，那就有点麻烦了；因为那是她完全陌生并且不曾推演过的领域。

她才十七岁，对感情之事，尚未有所规画，因为在生涯规画里，排满的步骤中，没有空隙可以给感情去安身立命；既然从来不想，当然就不会有，何况她不是外貌姣好的女子。有了这点自知之明，更可以放心地将“感情”踢得老远，当一个成功的校长才是她一生中最重要的目标，何况，即使真有感情发生，也应是叁十岁以後的事吧？十七岁未免夸张。不成熟的心性能有什麼良好且绵长的情事产生？母亲不就是个借镜？先心动、再动情、再私奔，然後离婚。当然之中不能不提父母奇特的心性造成婚姻草率促成又分离，

可是却也血淋淋地告知世人，一、二十岁的年纪，往往无法成熟地面对感情。玩不起的禁忌游戏，又何必白走一遭？人家说十七、八岁是初恋的年纪，大抵是荷尔蒙分泌刺激所致，但可没有人说十七、八岁是结婚的年纪呵。以经济效益而言，白谈一场恋爱，多一分经验与情伤，事实上是浪费了大好时光。又何必呢？可是，她的确该去研究一下的。对感情全然陌生造成交手时生涩且空白；不利於她的情况，她必须想法子扭转过来。

孟观涛对她而言不会太可怕，要查他这个人，预测他的行为并不难，但倘若他的攻击目标锁定於她——不是斗智，而是情感上的图谋。那她就必须小心了。

是出於真心抑或出自好奇好玩，都无所谓，只是，她自身的堡垒要怎麼建立？好陌生的课题。

从阳台跨回房间，不经意地由落地窗的映影中，看到自己的身形，她立住身子，双手抱胸地审视自己。

她从不认为自己丑，而且向来也没有太多阳春悲秋的时间让她去嫌恶自己的不足处，她有她美丽的方式，与自信的来处；外表不好，仅是整体的一小部分缺陷而已，没必要去强调其严重性，否则她就会如同许多盲目崇拜表相的女人一般，只重外表美好，遗忘心性的进修充实。那种人，才是活得可悲的。

对落地窗的自己笑了一笑，勾起的线条是自信的慧黠，那就是美丽的方式了。

正想坐在书桌前预习明日课程，房门已被轻轻敲起。

“谁？”“丫头，楼下有人要见你，你母亲叫你快些下去。”赵妈扬着大嗓门叫，恐怕连楼下都听得一清二楚了。

“好。”她起身，一边想着来客是谁。

但她的猜测全错了，来罗家拜访的男人是她从未见过的。

他是孟宗昊，一个黑社会头子，孟观涛的父亲；壮硕结实的体格缀饰着几道狰狞的疤，显示着曾有的光荣战役，但掩不去他称得上英俊的容貌，四十七岁，二鬓斑白，更形气势与威风，左手拄着一根乌木杖，看来左腿曾受过重创。这男人可以说是那种身先士卒的首领，而不是躲在幕後叫属下先去送死的人；想必，这种领导风格，更能带到下属的心吧！也难怪孟家数代以来一直可以当龙头。

初照面的打量，不待开口，罗蝶起已能理解几分来人的事迹，倒是她那母亲如临大敌，像只防备的刺正在面对猛狮似的。

“姓孟的，你今天来有何贵干？家父目前人不在国内，有事等他回国再谈。”罗澄昀不善地声明着。光是想到对方是黑社会的就令她腿软，更别说当年还有一段恩怨在。

“妈，不请客人坐吗？”罗蝶起将母亲压坐在沙发上，扫了眼门口玄关始终站定的男人，以及站在门外两名黑衣手下。她走过去：“请进来坐。孟先生。”孟宗昊的目光直直锁定在她身上，由远而近，就看着她走来。

“罗蝶起？”低且有力的声音，是惯於发号司令的语调，简洁有力地传达讯息。

罗蝶起点头：“我是。您是专程来看我的？”他没有进去坐的打算，站在玄关，一副君临天下的气势。又道：“我儿子中意你？”不客气地显出困惑，为着他找不到的美丽；所以眼神更加锐利。

“他向你报备？”这会儿她的口气有兴趣极了。

孟宗昊不能肯定自己是不是被揶揄了。撇开那个念头他回应：“我不介意他未滿二十岁就有想要的女人。”“但困惑的是你生的儿子眼光竟差劲至此？我发誓，我没学过降头术，也不会下蛊，更别说巫术了。”她故作天真的语气是十七岁女生该会有的，但由她口中逸出，却是不折不回的嘲讽。

不料，孟宗昊却仰首大笑，一点也不介意被眼前的初生之犊捉弄。

“他确实有品味，我已能了解他的眼光。”收住笑，他的眼光有些许遗憾。

罗蝶起摇头，回答他脑中可能会想到的。

“不，即使你晚生个二十年，所品味的女人也不会是我，你顶多是讶异见到你所不曾接触过的女人罢了。不是喜欢，只是欣赏。”孟宗昊一双看透性情的利眼盈满不容错看的欣赏与惊叹！这会是一个十七岁少女所该有的智慧吗？而且她是个“女子”。

“你有兴趣当“铁血堂”的顾问吗？”他问得认真。这种女子绝对是足智多谋的军师，但当伴侣？男人的眼光看的是表相肉体。娶为妻子？就是匪夷所思的想法了。他儿子为什么不明白妻子与谋士的差别？“我没兴趣，谢谢抬爱。”她一语双关地拒绝。有些好笑，事情还没进行到那么严重的地步吧？婚嫁或顾问？老天，她天真无邪的世界几时复杂起来了？罗澄昀走过来，不悦地叫着：“你少打我女儿的主意，我们罗家的女人只会嫁给忠心于妻子的丈夫，你们孟家是没希望的。”孟宗昊并没有看向依然美得像火的罗澄昀，美色只是他的慰藉品，也只在需要的时候。

当年她不能成为他的，他也就不执着，反正女人多的是，他不会专注于一人，所以如今她再美也与他无关；他只注意眼前不美，却深深吸引人，使人想要与她亲近、谈话的小女子。

“似乎你们家的女人都与孟家无缘。”“本来就是，你死心吧！”罗澄昀发挥母鸡保护小鸡的本色。

“妈。”她以眼色请母亲闭嘴。“孟先生，现在说什么都太早。您不觉得您专程前来，只为看一个女人，未免太隆重了？”她笑弄他不在乎女人的态度居然能因儿子心动而视为大事，“不早，也不隆重。有些事要做就得趁早，免得因迟到些许而扼腕。”孟宗昊意味深长地说着：“没料到，这样的父母居然生得出你这种孩子。”她扬眉，笑笑不语。猜测孟宗昊的前来，是否为孟观涛的行动之一，至少他的到来会施压到她的家人，让人忘不了指腹为婚的事，那么，这一步棋是为了摆平她父母了？然后顺便让他的父亲来了解她？孟观涛想必笃定父亲会中意吧！因为看得出孟宗昊是惜才爱才的人，无论初步同不同意她成为孟家媳妇，但他老人家不会放弃延揽她。

如果这是孟观涛的进攻，那她是要攻呢？守呢？还是以静制动？罗澄昀当然受不了不言不语的沉默情况，硬是介入两人眼光的交流对峙中：“如果没事你可以走了，我女儿不会与你们黑道有牵扯。还有，如果你儿子看上我女儿，请他收敛一下，不要来拐我女儿。”孟宗昊微一颌首：“小孩子的事，我们大人插手做啥？告辞了，欢迎你来舍下做客。”告别的对象是罗蝶起。

跛行却气势强烈的背影缓缓消失在门外。

上了车，一名手下立即咕哝：“少爷的品味未免太差。”车行了许久，孟宗昊才沉吟道：“美女轻易可得，聪明的女人也不少，但这两种女子都常是自恃特色而目中无人，难有内蕴深藏。我以为那种修为至少要有叁十年的历练，这个罗蝶起，二十年後不知会成为什么样的人了，难怪涛儿中意。这

样的女子，恐怕是世间仅见的了。”望了眼手下全然不能意会的表情，孟宗昊燃起一根烟，迳自吞云吐雾。吐纳间，相和着的，不知是感叹还是钦佩——对于这么一个聪明不外露，谈笑能用兵的女子，外表，反是最不重要的事了。

\*\*\*校长室内一“家”四口的会议再度召开。

即使罗蝶起再叁保证孟宗昊的拜访没有其它目的，但罗澄昀依然当成大事件来处理。

第二天中午的午餐时间在校长室合并共用。

很明显的，桌子上二大份饭盒，有一盒已吃到盘底朝天，另一边则因不受青睐而依然满满如初；自然，就是那千篇一律的蛋炒饭了。

酒足饭饱，打完了嗝，会议正式开始。

首先是季濯宇的邀功：“喏！你们看到了，自从我宣布要追求妹妹，敲边鼓完了之后，追求她的人就出现了，并且不止一个！我的方法够好吧？”罗澄昀只差没吼出粗话：“你妹妹才十七岁，要人追干嘛？看吧！惹上孟家父子。”“你忘了还有刘伯扬，那个刘荣升的儿子。”季鸿范冷冷地提醒。绝对不或忘那位刘“老”先生来展中任教是要追求“他的”女人。

“他不是问题啦！书呆子一个，怎么配得上我女儿？”罗澄昀暂时没空理会前任老公的弦外之音。

“女儿，你倒是说一些感想呀，不要老是一副置身事外看好戏的表情，OK？”吵不起来的季鸿范只好也不甘不愿地把注意力放在女儿身上。并不是他不关心，而是基本上他不认为全天下有任何男人配得上他宝贝女儿，所以即使有追求者出现，相信也入不了蝶起的法眼。他放心得很，知道没有任何一个男人抢得走他女儿的感觉真好。

罗蝶起收起正在看的报纸，虚应了一下：“这些都是小事情罢了。”“什么小事！孟宗昊上门来看你，那意思已接近选媳妇了，要是你那外公脑袋又不清楚地将你订给了他家，那你这辈子的眼泪都不够流的。”罗澄昀心中挂念的只有这一点。

季濯宇揽住她肩：“妹子，就你看，那孟观涛配得上你吗？”他没见过那个如雷贯耳的人物，但想必不是泛泛之辈，未来的黑道老大，应该有些不凡气势。

“你是想问我会不会在十七岁给人拐跑吗？”罗蝶起笑问。

“不会的，你不笨——啊——”真惨，一记锅贴打上了他超级俊男脸，打跑了他接下来的话尾。

“死小子。意思是我笨喽？”母亲大人发威，双手齐发，各自拧住一边脸颊扭动。

季鸿范代为回应：“如果你不笨怎么会未到法定年龄就嫁人生子？”

“该死的，那是你这只宇宙无敌大淫魔勾引天真无邪的我。”炮口转向。

季鸿范如愿以偿地有架可以吵。

身为人家子女的只有抱头鼠窜地逃命了。

“死小表，被你给坑了。”季濯宇走出校长室，一肘勾住妹妹脖子，已经可以明白地知道自己被陷害的过程。蝶起妹妹的厉害是可以让人不知不觉地往她要的方向去走，挖了坑洞也会有人自动往下跳，而且被陷害了也不自觉。

罗蝶起低声笑着，慧黠地看他：“哟，有进步。”“连哥哥也陷害，嗯！”

他一手揉着脸，哦，真疼，恐怕变成樱桃小丸子了，两颊各有一圈红肿。

她靠在他怀中，很好心地揉他脸，代表自己心中无限愧疚。

“来，各亲一下，为兄就原谅你。”季濯宇面对她，半玩笑地与她玩闹，将她勾在怀中。

“不行，你的脸上开始长胡渣子，亲起来不舒服。”“那我就不放你走，并且发动第二波追求攻势，让你被流言传来传去……”他老兄开始唱起某女星的成名曲，相当地自得其乐。

蝶起忍住笑地看他发表“凄美”——凄惨、“绝”美的嗓音，耍赖蛮缠的本事一流。

“哥！”她想推开他好去办正事了，但季濯宇不甘心放手。

於是他笑嘻嘻地亲了她额头一记。

还来不及发表感言，他已被提起丢向身後，好巧不巧撞入校长室之内。“碰”的声响下，吓住了里头吵得正兴起的前任夫妇。

“儿子！”两声尖呼同时响起。

罗蝶起有些呆怔地迎向一双狂怒霸气的眼，指控的眼光犹如撞到老婆背叛的场面。孟观涛！

他猛地一把抓近她，伸手用力揉擦她额头，像是要擦去什麼不洁的东西。

“你做什麼？”罗蝶起忍住痛，冷静地问他。

“你让他碰你！他是谁？”季濯宇跳了起来，冲过来就要还上一拳，结果让他给避开。孟观涛微一使劲，让罗蝶起返到安全距离，所以没躲过另一记拳头。很快地他肩膀中了一拳。

后来，两人不分青红皂白，决定先打一架再说。

罗蝶起抚平自己的呼吸与心跳。她冷声告诉母亲：“打架滋事，各记警告两次，停课思过一星期，放学以前公告。校长，请发公告函。”不愿理那两只正在互斗的公牛，她拍拍灰尘，嫣然走向学生会办公室。生气的泡泡直涌上心，她需要绝对安静的空间。

就让那两只公牛去上头条版吧！

\* \* \*

下午六点，学生全走光了，学校内只剩值班的老师与工友。

夕阳尚未完全消逝，满天空挥着的是将墨未墨的淡彩，由酥黄色调晕染成蓝紫。这样的好时光，是秋天独享的美景。

由向西的窗口投入，点点金光像金沙织成的布匹，完美地装饰成窗帘，沐浴金光中，像是一种礼赞，很难不被感动。

校对完了明日要发去排版的校周刊；果不其然，校刊社没有放弃今日午间的大新闻。

“美丽校长与英俊男老师”，是她布线已久的结果，迟早她会让人揭发；但“争风吃醋，两大俊男挥拳相向”，其中影射的人当然是她了。

是她力主新闻自由。即使标题耸动且八卦，又是牵涉到她，都没有她置喙的馀地；反正这种东西於她无伤。大凡世间的蜚短流长虽为人所津津乐道，但周期性一过，也容易让人遗忘，所以她不担心；了不起，贡献一则话题罢了。

她比较在意的，是中午那场野蛮的架。

不得不沉下心思去研究孟观涛瞬间爆发的举动。摒弃理智，最直接的

反应，往往映照出那人心中真正在意的。

那麽，他以为他在做什麼？又凭什麼理由去与濯宇打架？分明没立场的人居然动手动得那般理直气壮。恐怕，他是真心的了。

“没在木棉道等到你，找就料定你会在这里。”暗夜拢上天幕，几乎快占领整片天空，西方的橘光，已不能给大地任何光亮。没有开灯的学生会办公室，除了窗口的残光，再也伸手不见五指地陷入黑暗。而孟观涛低沉的声音，就是由黑暗中传来。

他也走到窗前，与她并立看着西方渐逝的微光。

她身子依在窗棂的木条上，侧着脸打量他。既然濯宇的脸变形扭曲得精采，那他也好不到哪里去吧！可怜了两张帅哥脸。

“你生气了。”他伸手轻轻抚过她凉凉的面颊。

“你知道你打的是谁吗？”“起先他是谁都无所谓，后来知道他是季濯宇，才饶了他。”他前些日子才得知季氏父子原来居然是罗氏母女的至亲，当然是父亲告知的；也解开了他某些疑惑。

“饶？”好自负的用语。

“他身手不错，但毕竟不像我出生环境的奇特，所必须专研防身健身之事。”她摇头，看向他墨黑中的炯亮眸子：“不像是你会做的事。”“代表你不够了解我。”了解他？何必呢？她不语，将窗户拉下，上锁。找到书包，她看向他：“我要回去了。”他没有动，隔着叁大步的距离，在黑暗中依然能精确地看到对方的眼。

他像在下誓言：“我对你势在必得。”罗蝶起扬眉，直接问：“为什麼？”“因为你值得。”他走近她，托起她下巴：“而我的庭训教会我：永不迟疑。”低头轻亲她额头，又喃道：“我喜欢你的气势，打一照面对我的挑。如果你想抗拒，最好反省是你自己找上我的。在我面前占上风的女人绝无仅有的你，怎能不教我印象深刻？”她为这种亲近感到无措。退开两大步，不与他有任何接触。一手贴住额头。

“不要轻薄我。你不会忘了明日起，你有一星期的闭门假可以休。”他不忌惮她笑道：“我就欣赏你执法时的神情！没有人会比你更出色了，但，惹怒你才是我的收获。你终於也像个凡人，也有正常的时刻。”她走到门外，等他出来。便锁上门，与他一同走下楼。回他道：“我一直都与其他人没两样，当然会有各种情绪。”外人把她当神看，她却不会对自己有那种不正常的期许。她自知平凡，只不过喜怒哀乐的表现不会太突显，也不会过於放纵自己。

走到校门口，他突然牵住她的手，与她正视：“别再让他亲你，即使他是你的双胞胎哥哥。”他宣告自己的所有权，而且一旦正式宣告便不容违背。

她没有应允，只是深深打量他：“在这件事情上，你冲动得莫名其妙，而且你也没问我愿不愿意。”“愿不愿意是上教堂才问的。追求也是侵略的一种行为，我不需你同意。”不愧是未来的老大，这种回答够霸气。

罗蝶起抽回手，想了一想，於是决定道：“好。我期待着。”

## 第 06 节

第一次段考过後，校园内的各项活动又活络了起来，通常因为校庆即

将到来，各社团为了发表成果而动员社员投入社团活动中。

这学期较为引人注目的是班联会与学生会的权力斗争。就如季濯宇当选时所说的，他要把班联会拉抬到与学生会长平等的地位，参与各项活动的表决会议，所以“ ”上的火药味渐渐转浓，扑朔迷离地让外人看花了眼；因为大家同时也记得班联会长曾当众宣布要追求学生会长。一个人怎么能精神分裂到同时把一个人当敌手与情人？所以喽，这就是好玩的所在了，完全符合“展中”办活动的精神，自然也将季濯宇的声势拉抬得老高。

不过。即使罗蝶起不甚在意，可有旁人看了不服气，为了会长的声誉而出头。

昂责盯住季濯宇的柯盈然就是其中一个。会有人追求罗蝶起不是不好，但倘若那人只是以追求来造自己的势，利用了会长，那就是她不能坐视的了。

由今日公布栏上得知，季濯宇这个K中高材生，不仅是二年级的榜首，总平均分数更是列为全校之冠，连向来稳坐第一的刘伯扬也被挤到第二名去。可以明白地看见，有众多封号的季帅哥，如今又多了“第一才子”的美名。

真是令人看不顺眼透了。

周叁下午是社团活动时间，不必午休。於是用完餐後，柯盈然立即抱了一大堆报表要往学生会而去。实在是教室内的吵杂令人心烦，一长串围着季濯宇叫恭喜的人，尤其别班的女子也前来当音效，间或发出花痴般的傻笑，令人看了作呕。她冷冷横了一眼，就要由後门走去，“柯同学！”同班同学兼康乐股长叫住她。

她转身，扬着习惯性的微笑：“有事？”被封为美人就没有“傲”的权利，否则会招致莫名其妙的流言，因此笑容是最安全的表情。

“今天下午叁点，我们班上同学决定回班上庆祝榜首落在我们班。如果学生会事情不多，你可以回班上参加吗？我们开个小舞会庆祝。”柯盈然注意到季濯宇透过人群看她反应。她笑了，笑得天真精灵极了。

“舞会？好呀！猴子舞还是土风舞？再适合不过了。”巧笑倩兮地说完，不待康乐股长由她的笑容中回魂，她已翩然走出教室，心情突然好了起来。经过二年C班，遇到方箏，两人结伴到学生会。

“开心什麼？榜首的事？”方箏一身轻便的运动服，午餐之前她才上完网球课。不过她绝对不穿那种短得吓人的裙子，而是一身俐落的男性运动服。益显得她一七叁公分的身高衣架子。

“又不是我当榜首，开心什麼。”她不屑地应着。

“啧，总平均九十九分，要不是作文不可能有满分的分数，这人根本是科科一百分了。

真是虎父无犬子。”她翻开手中的资料：“我比较过了，比起上学期的分数，今年叁年级的全体总平均上升了五分。及格者占了七成，八十分以上占了两成。如果长久维持下去，今年叁年级的成绩会很可观。”柯盈然凑过去看，笑了：“好个季老师。”方箏再翻开另一页。

“季老师教的二A班数学成绩也有不错的成果，居然没有人低於五十五分，最高分甚至是满分。上一次期末考後分班，二A的学生最低分是四十分。列为重点加强班。”“咦？蝶起的数学并没有进步，依然保持六十五分上下。”柯盈然惊讶地叫着，在全班都大幅进步的前提下，罗蝶起持平的成绩真令人讶异。

方箏上夹子：“你管她有没有进步，”“她似乎不想拿高分。”“反正她维持在全校百名内就行了。”柯盈然叹气道：“但是那个季濯宇是榜首呀。”方箏推了她一把，笑道：“拜托，她的事哪里轮到你操心？不甘心的话，努力干掉季濯宇呀。蝶起自己心里有数。”虽然好成绩是学生会的成员必备条件，但榜首之位并非人人想坐的，量力而为就成了。

柯盈然勾住她手臂，娇俏地扮了鬼脸：“我才不要把生命全浪费在啃书应付考试上，维持一定的水准就可以了，谁理季濯宇那个傲人呀，留给刘呆子去对付吧！”两位俏丽且美得各具特色的女子谈笑间已走入行政大楼，没有发现身後一直跟着个男子，收听到她们整段谈话的内容。他没有再跟过去，双手插在裤袋，依着栏杆迳自笑着，许久许久没有动作，只一迳看着已无人的楼梯口。

“濯宇，一起来玩球吧！”远处传来呼叫声。

“好，来了。”应了声。季濯宇住操场走去，脑中依然深思着一件事，与一个人——柯盈然。

\* \* \*

同个时间。将近午後一点，原本也该去学生会的罗蝶起却硬是被叫到季鸿范私有的办公室听某人鸡猫子鬼叫，哦，不，应该叫训话才是。

双手摆出无比忏悔的下垂貌，交握在膝上。她坐在父亲面前的椅子上，头往下俯的角度将近九十。肢体语言为：她非常地忏悔。

不过，依她唇上那抹忍不住的笑来看，九十度角的低头，为的是怕训话的人看到她在笑会吐血身亡。为人子女岂可不孝？所以她尽可能地把头往下垂，差不多可以与地面齐平了。

“哦！我的心好痛！我的心在滴血！我仰天长啸呀！”季鸿范心肝地叫着。

而他那没良心的女儿终于关不住笑意，趴在桌上大笑了起来。

“不许笑！小没良心的！你给我考这种成绩！为什麼每一科都九十分以上，独独数学卡在六十分上下？”这真是他毕生的耻辱。

当年他还没拐跑前妻时，是她的数学家教，让他由四十分的惨成绩飞到九十分以上，尔後自己的儿子根本不必他教，哪一次考试不是满分的？基因好嘛！再说到那票被联考遗弃到南阳街当游民的学子们，凡是由他带的班级，数学全是最强的，他甚至曾创下全班数学没有不及格者的纪录！

耻辱呀！他宝贝女儿要是真的笨也就罢了，偏偏每一科都极好，独独数学给他难看！这教他这个数学天王的脸往哪儿放？昨夜改考试卷时，甚至还摔坏了好几副眼镜，以为自己未届四十就得到老花，他季某人的女儿怎麼可能把数学考成这样？六十五分！

哦！吐血！他想切腹！

“为什麼不先算计算题？叁题叁十分全没了：如果你列出公式，为父我至少可以做一点水，给一点分数。你居然给我空白一大片，为什麼！”“时间不够。”她正经地回答。

“你速度有那麽慢吗？”“那麽，公式没有背好。”“你少给我找藉口！”季鸿范大小眼地瞪她。

罗蝶起双手举起：“爸，太复杂的算式我做不来，看了头疼，索性放弃。”其实对数学一科，她只要知道有及格就不会太拼命去解题。

“我就知道！”季鸿范决定道：“女儿，往後放学到我那儿吃晚餐，顺便补习，公式多做就会了，不必死背。”“我没空。”她乾脆地拒绝。

“反对无效。除非你数学也考入九十分的标准。”他绝对不是重成绩的父亲，但数学攸关他面子问题，他固执地坚持着。

她叹气：“每一科的温书时间我都有排定，考出来的成绩是那样就算了。如果为了多拿几分，而又加强数学一科的时间，削减其他事情的时数，我并不觉得必要。”“女儿——你都不乖！”季鸿范指控兼撒娇且乞怜地看她。“你要知道，我们季家引以为傲的就是数学天分，从来没有失误过，这种天分可以追溯到……”他老兄开始背族谱，实施精神轰炸。

罗蝶起忍住翻白眼的欲望，将眼光扫向窗外，却猛地怔住了——窗外，栏杆上不知何时坐着一名男子，背光下，清晰可见他笑露出的白牙。孟观涛？他在那儿多久了？自从半个月而被勒令自省一星期後，他又消失了。怎麼今天那麼“闲”的又晃到学校来了？不否认，她讶异之余，心中有一些欣喜。

他身上穿着“展中”的制服。但他这个人似乎从未好好安分去穿一件衣服过。领带抓松了，钮子拉开两颗，袖子卷到肩头，这样邋邋的扮相居然没有邋邋不堪的感觉，反而像是理所当然的表现出舒适。

她还来不及做什麼表示，他似乎只等着她看到他，便伸手一挥，一手支住栏杆，跳了下去——这里是二楼！

她轻喘一声，直起身子，快步跑向窗边。他已安全着陆在草皮上，伸出两只手指向她行了个礼，抛个飞吻，跑掉了。

哦！真轻浮，他一定知道他吓到她了，才会那般得意洋洋。终於给他占了一次上风不是吗？浮出笑容，笑意不绝。好个恶名昭彰的孟观涛！

“蝶起！你这个不孝女，居然没有听我讲古！”好不容易背完祖先光荣事迹的季鸿范先生捧住自己片片残破的玻璃心发出严重的控诉。

她暗吐舌头，转身道：“哦，不好了，我快迟到了。这件事情我们从长计议，有疑问请去找妈研究。拜！”一溜烟地消失，走为上策。

满腹怨气的季老师哥决定去找人开开火，免得火气太大中内伤，最佳对手当然是他亲爱的前任老婆了！

心动不如马上行动！起驾！

\* \* \*

说起邱预雁这人，是故事中挺有名的人物，不过一直以来都没有她出场的机会。

她曾任一届校花，但升上叁年级之後，不仅没有拿下班联会会长宝座，也在票选当日拱手把校花之位让给二年级的方箏；不能说方箏一定比她美，而是近几年来中性的俊美太受欢迎，而方箏恰巧是流行的中心点，加上亲卫队特别多。向来风云人物的产生若不是文才特优，就是运动见长；而方箏各方面都不弱，爽朗中见清冷，气质独特，於是莫名其妙当上有史以来最男性化的校花，硬是挤下了一身成熟妩媚的邱预雁，让她以一百二十票的差距饮恨。

邱预雁的新仇旧恨可以说全汇集在学生会那些成员上，显然，她的恨没有机会终止，对於罗蝶起，她根本是誓不两立了。

全校都知道她对孟观涛的心意，但近来居然有传闻说孟观涛会来上课是为了见罗蝶起！

这世界疯了吗？丑人当道无可厚非！但一大堆帅男人猛追着丑女跑成何体统？要让全校的美女面子往哪搁？风声！风声！扁是风声就足够邱预雁咬碎一嘴银牙了！凭着两家生意上的交情，她绝对有可能是未来被选入孟家

当媳妇的人选之一。孟观涛不仅拥有庞大黑社会势力的身家，以及聪明的头脑，最重要的是他分明而立体的五官是那般狂傲不驯，用“俊”或“帅”来形容太肤浅，也太不足。他是独树一帜的奇特。

而，这样的男人。怎么会去对罗蝶起那样心机深沉的女人动心？不会的！也不可以，即使只是风声也不行。

放学时刻，她守在楼梯口，等着拦截罗蝶起。虽然无比厌恶去面对她，但必要的警告仍得传达；站在她身边的是与她同一阵线的同学，也同时是她父亲公司经理的女儿，一同来替她壮声势。她们耐心地等着。

她们叁人确实必须有足够的耐心去等到日落西山。

裴红叶在二A班教室找到今天值日的罗蝶起，告知了邱预雁的事。

“你有什么想法？”“没有。”罗蝶起干脆而简单地回应。缓缓擦着黑板。

“需要我助阵吗？”虽然自己赶时间，但她仍是很有义气地问着。

罗蝶起抬头对她一笑：“那不太委屈你了？扮喽罗不适合你的身分。心领了。”裴红叶其实也不会担心罗蝶起斗不过邱预雁，所以她也不再说些什么：“好吧，你自己小心，通常一般的失败者如同疯狗，都是不可预测的。小心狂犬病。”真厉害，骂人还可以骂得一脸优雅，完全不损她的美貌。

“好了，快回去吧！不然你那些家教还当自己要被革职了。”罗蝶起挥手告别。

身为大企业独生女的裴红叶每天上的家教课可不是国英数理之类的东西，而是由她父亲钦点而来的财经名家与商学系的名师，上的是未来企业接班人得吸收的课。由於上大学後也必须同时进入公司见习，所以在高叁时期，所有课程皆紧锣密鼓地排了个满档。不能喊累；她是继承人，没有喊累的权利。

裴红叶回去之後，不久，又来了一个闲着没事的人。也不会是别人，就是奉父亲之命，今天一定要押妹妹回他们家补数学的苦命哥哥季濯宇是也。

“妹子。工作完了吧？老爹说今天炖上好的四物鸡汤要给你补补身子，以慰你平日的辛劳。可以走了吗？”“不行。今晚我得计画校庆的活动，并且与妈妈讨论场地的问题。”她开始搬椅子倒放在桌上。

季濯宇一次搬两张椅子。

“你是故意不去的吧？数学没那麽可怕啦。”罗蝶起正色道：“我有自己作息的规画。如果老爸非替我补习不可，我星期天会过去，但若叫我单为数学一科而挪开正事，是不可能的。”“正事？学生的唯一正事是念书吧？”妹子可能本末倒置，搞不清楚状况了。

“在我而言并不是。在你，就有可能。”“哪！你暗讽我无所事事、游手好闲？”真敏感！常被陷害，就容易有受迫害意识，没事疑神疑鬼。罗蝶起笑道：“濯宇，我并不是每次讲话都另有他意的。”季濯宇扬眉：“那麽，跟我回家。”“今天没空。”“你想被绑架吗？”他露出坏人的表情。

“哥——”她勾住他手臂：“与其在这边恐吓我，不如代替妹妹我去引开楼下那叁只恶犬，好吗？”虽然有点想下去会一会邱预雁那个美人儿。但如果能同时驱逐濯宇又打发掉邱预雁倒也不错。

“恶犬？”基於身为兄长的使命感，与保护弱小的天性，季大帅哥立即挺起胸膛，一副出征的架势。

“对呀，楼下有叁个女子正等着找我算帐。”“是吗？你在这边等，我立

刻下去看。”风也似的，他已飞奔下楼去代妹出头了。多麼友爱的哥哥呀！百年後可列入第二十五孝——笑！

不过，罗蝶起当然不会待在这边等季濯宇回来抓她去见父亲。她关好窗户，锁上门，书包吊上肩，脚步轻快地出穿廊走入行政大楼，再由行政大楼另一边的楼梯走下去，不必叁分钟，她人已站在後校门口，与打扫的工友伯伯们道别後步上回家的木棉道。不方便去前门车棚牵脚踏车，只好用走的，明天再骑了。

五点半日落时刻，她最爱迎向日落的方向去走，一如早晨迎着朝阳走到学校。

秋天，落叶抖瑟时刻。由枯黄来妆点，景色益加有意境出来；不会感伤，只是欣赏。四季的递嬗各有其美丽之处，用以当感伤的附会，就显得矫情与褻渎。落叶也只是落叶而已。

走着、欣赏着，突然由木棉树後横出来的一只手打断了她的悠闲。

孟观涛移身到树前，身子懒洋洋地半靠着。

“吓到你吗？”他横挡出的手，转而拂过她发梢，抬出一片落叶。

她扬眉看他衣服上的凌乱与些微挂彩的面孔，後来眼光停留在他左小腿泌出的血渍，沾了一巴掌大的裤管。

“与人打架了？”“家常便饭。”他拉住她手，住林子中走去。他的机车正停在另一边的小径上。

“有上药吗？”看起来似乎没有。她没让自己表现出太多关心，他还能站着，代表受的伤不算什麼。在他生长的那种环境，受点伤不足为奇，即使是她不能理解，但也必须等闲视之。

“到我的地方去，好吗？”他眼下有挑的神色。

罗蝶起看着他，然後又看向手表。

“八点以前我必须回家。”“可以。”他从机车行李箱中抽出行动电话给她。

她笑，原来他不是粗心的人。打电话回去交代完後，她上了他的机车，任他载着往不知名的地方而去。他想吓她，但她有七成把握是他有事要与她谈论，而没有其他不良意图。

这个男子应该聪明得足以明白，肉体的威胁对她没有用。有心与她更进一步，就得让她认同他、信任他，也必须——了解他。有把握才行动是她的原则。

而他，也到了要测试她的时候了！

\*\*\*显然，孟观涛并没有与他父母住在一起，而住的地方也不是家里名下的任何一处华宅。

他就像全天下赁屋在外而居的学生一般，租了一层小鲍寓，中古建，简单而没有任何妆点。

距离学校有十分钟的车程。

这幢中古公寓有五层楼，楼梯建在外边，拾级而上，到了最高层。门一打开，里头传出叫声：“老大！”冲出四大金刚。

“你们怎麼来了？”孟观涛拧着眉头。

“老大，你受伤了！我就知道张扬那个王八羔子不会放过偷袭的机会，我们不会放过他的！”光头大金刚怒吼如雷。

罗蝶起身子依在楼梯扶手，静静观察着他们，上一回见面是在黑暗中，

这一次才算正式见到。对于风神高中恶名昭彰的四金刚，邻近各校都相当知名，可以说是地下的校园领导者。但风神高中就像个小型的黑社会，充满了派系，各拥其王。十来个派别中，其实只须区分为两种方向。以四大金刚为主的流派，和以张系人马为主的流派。彼此不两立，暗中较劲；当然也有游离份子，不趋近任何一派，本身具有孤绝特色又同时令人瞩目不敢小觑的人，以往有孟观涛，以及另两名神人物。不过，眼前看来，孟观涛应是四大金刚的幕後老大，并且不为人所知。

好个风神高中，起个风云变色事迹，牵连到已是展锋高中的人。这个孟观涛到底是什麼居心？她的冥想并没能太久。孟观涛抓住她的手往屋内走去。同时对她道：“欢迎光临寒舍。”她看到的却是四名高壮男子匪夷所思的神色，忍不住抿唇微笑，一眼就看穿了他们四人张口结舌的原因。

孟观涛也将她的表情收入眼内，让他坐在椅子上，自己找出医药箱替伤口上药。

“老大，她是谁？”头发染成橘火色的男子问。口气除了不置信，还有不善。

如果这麼平凡的女孩会是他们老大的女孩，是件不满意但可以接受的事实；但是，老大受伤，而他马子却闲在一边纳凉，漠不关心，这就令人忍不住要火大了起来。

孟观涛上好脚伤的药，看了他们四人一眼：“你们回去吧，明天再过来。”“不，我想我们今天最好把事情讨论完。”四大金刚中最沉着的阮智深拒绝了他的逐客令。

其他人齐点头。

不约而同，孟观涛与罗蝶起互看一眼。她起身：“看来该走的人是我。”他长手一伸，立即抓她坐在他身边，一同并坐在床上。对她笑道：“你休想。现在才六点而已。”四个人的惊愕目光於他俩无妨。

她拿起一瓶药膏，替他脸上的瘀青抹上清凉。好像从未看过他无比整齐清洁的样子，总会有一些小伤痕在他身上成为招牌。注意看他的脸，才又发现到他黝黑的面皮上留有一些细碎的疤，近看才明显，远看就不觉得了。

孟观涛拉下她的手，对坐在向前椅子上的四人道：“她是罗蝶起，我的人。”“展中的学生会长？”“你的人？”“她？”“她就是罗蝶起？！”四人齐声叫着反应不一的言词。

原来她那麽有名呢！罗蝶起含笑接受他们挑剔的注目礼；如果他们有戴眼镜，这会儿大概是满地碎片了。

孟观涛起身指着他们四个介绍：“他是阮智深，再过去分别为王建军、冯叔雄、高凤翔。你知道的，四大金刚。”“久仰。”她点头致礼。

四个人的眼光依然错愕，不知该做什麼反应。

“你对风神高中的事有兴趣吗？”孟观涛问着。

她能没有吗？反正他都“挟”持她来了，姑且听之也无妨。

“她知道又有什麼用？”光头老冯叔雄不怎麼看得起女流之辈，也不以为与她有关，这是男人们的事。

“是呀，是呀。”应和的正是罗蝶起。

孟观涛对她不怀好意一笑，手臂一勾，紧紧将她搂在怀中，旁若无人地展示占有。

“别把应付你父亲的那一套用在我身上。”她笑着挣脱开他。又坐回原位。

“好吧，想说就说吧。”原来，今日孟观涛会受狙击是张系人马所为。张系人马的首领名叫张扬，本身也是出自黑道家庭，但没有孟家悠远的历史可追溯，在中部的势力不若孟家赫；不过，张家的企图心是显而易见的。表面上敬孟家三分，不抢攻其地盘，但张家利用儿子处处与孟观涛作对，看起来像是小孩子不懂事，血气方刚的较劲，但种种对峙行动，皆是由家长们所示意出来的。

今日，张系人马邀了四大金刚在市区谈判，但却卑鄙地兵分二路，一路来谈判，一路前去偷袭孟观涛，企图一举歼灭对立的派系。不过，张扬低估了四大金刚的实力，不带手下并不代表他们会在一比四的打斗中失败，照样打得他们落花流水。

而孟观涛也只挨了小小一刀，将张系人马打入了医院，至少得休息十天半个月。

“对于这种事，两家大人都不插手？”“一插手，就不再是“小孩子”的打架了，而是两个帮派的血拼。”孟观涛淡淡陈述着。

她思考地起身，走到她习惯去的窗边，才道：“与张家人斗智，想必是你的功课吧？”她相信张家的“大人”授意张派人马去行事；为了打垮孟观涛。但同时，孟宗昊只是坐视，任凭儿子去调度应付，或许，这就是未来继承人必修的课程之一；如果是，那她就不再疑惑他为何有了大学文凭却仍去读高中了。

“是的，我的试验。”他明白她会自己想透。

阮智深看了她一眼，才转向老大：“咱们可不能平白便宜了他们。今天打得他们落花流水只能算是头期款。他欠我们的，我们得主动连本带利讨回来。”孟观涛眼光狡黠地闪着：“你的看法呢？”这人居然在没让她完全理解的情况下就考她？！好过分的坏蛋。不过，她罗蝶起向来不容易被考倒。

“张系人马全被打成重伤了？”她问。

“除了躲在幕后指挥的张扬与所剩不多的喽罗。”“那麽，短期间内，他没有人可以用了？”“但身为风神高中大股东的张家有能力以学校名义去对付他们四人，甚至所有手下。”孟观涛又回答，她有些好奇，又像是深思：“告诉我，去年你为何仓卒转来“展中”？”“你认为呢？猜猜看。”“如果不是要避过他的陷害，就是想与他玩得更久，不想轻易结束这个游戏。更甚者，你的目标是透过他而斗垮整个张家。”孟观涛露出笑容，伸出大拇指竖直，无言地表示赞赏；而一边的四名男子也同时张口结舌。不敢相信这个不起眼的小女生居然立即明白整个状况，猜了个八九不离十。

“可否提供我下一个步骤进行的法子？”“如法炮制，以牙还牙。”她眼睛亮了起来，走到放书包的地方，掏出记事本与笔，摊开在桌子上；反正有空，她来客串一场吧。

五人全部围了过来。

她道：“告诉我去年他本来打算用来陷害你的方式，我要让那方法成功得到施展，加倍回报在他身上。”晶亮的眸子灵慧逼人，无法令人正视的耀眼强烈地放射而出。当她认真动脑时，有着无比的美丽。

孟观涛笑看她，久久才收回心神，娓娓道出去年的事情。眷恋的眸光，流转在她身上，仔细汲取她的美丽，飘飘收藏在心深处——荡漾、荡漾——

## 第 07 节

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

热闹无比的校庆那一日，所有班级全忙着展示商品与美食，以招徕客人。而负责表演的社团也卯足全力地表演；偌大的校园，热闹滚滚。像个嘉年华会的盛况，坐在学生会的窗台上，隔着距离去看那片热闹景致，中午的阳热度惊人，窗台流入的凉风正好消暑。

她的宁静惬意并没有维持太久。

敞开的门板被敲了两下。她看过去，看到了一张美人，高挑匀称的身材在背光下，烘托出美丽的光影。注册商标是她一头挑染成火红的秀发；是流行，也存心与校规过不去。不过罗蝶起掌校符之後，很少在这方面下规定。她要求学生自律，反而废除一些死板的教条，例如发禁、鞋子、袜子什麼的；废除後，也不见学校纪律大乱。挑染既是流行，想必也不长久，所以她没有管制，任他们去了。将心比心，十七、八岁是小大人的年纪，该怎麼做，自己心中有数就行了。

“稀客，怎麼有空来这儿？”她没有动，依然是双手抱膝地坐在窗台上，像是只享受日光浴的猫。轻松地对门口的美人——邱预雁打招呼。

邱预雁走近她，脸上有着冰山的气息，包含住眼底泛滥的怒火；生为美人，即使生气也是美丽的。

“你是个小偷！”邱预雁冷声地低骂。没有任何指名，而她也相信罗蝶起心中有数。

罗蝶起细声细气道：“这话从何说起呢？”“哼！少装了。以往的种种，我可以不计较，反正我也高叁了，不想与你斗。我怎麼斗得有过校长母亲的你呢？但是，你休想抢走孟观涛！他是我的。”“我抢走孟观涛？”她扬起眉，好笑地道：“我哪一点能与你匹敌，进而抢走原本属於你的人？”“你——”看似没有隐喻的话却像一根根的刺扎入她心中。“你讽刺我！”蝶起双腿放了下来，滑下窗台，站立在她面前：“我没有好容貌、没有好身段，怎样的男人会在属於你之後，再有眼无珠地看上我呢？而孟观涛……真的是“你”的人吗？”最後一句，问得暗讽。

大美人恼羞成怒，吼道：“你这个不要脸的丑八怪！”伸出右手，挥来就是一掌。

罗蝶起险险退了一步，伸手捉住她手腕，让她巴掌挥空。轻声提醒她：“不要做出丑事，破坏了自己身分。”邱预雁再也保持不了冷漠，甩开她的手的同时用力推她，将她推撞在窗口，才怒气稍平叫道：“你最好记住，以你的模样，只配去与刘伯扬那种好学生兼书呆子配对！对於孟观涛那样的男子，你就少妄想了！你不配！回家多照照镜子，认清自己的斤两。免得自取其辱。对於这件事情。我死也不让步！”有一只手由窗口伸入，扶住罗蝶起，并且在身子未踏进来时已叫道：“姓邱的，你少在这边泼妇骂街！如果姓孟的家伙是你的男人，你乾脆去买一条狗栓他在裤头上，而不是四处找无辜的人出气，像只疯狗似的乱吠。”长腿一跨，方箏一身运动後的汗水，由榕树上攀入二楼窗口，已然炮轰出她的反击。

“你敢骂我是狗！”邱预雁火红了双眼，美貌开始狰狞，不复绝美形象。

“哟！还是母的咧！”方箏以气死人的音调说着。拉住罗蝶起的手，忙要查看她刚才撞到的手肘。

“你——”邱预雁又要伸手打人。

方箏俐落地伸出一腿横踩在侧方的桌子上，挡住她的身子。并不与她正对着面。而她双手正替罗蝶起揉着瘀青，淡淡道：“你打吧！如果你承受得起後果的话！”她运动裤上绣的正是展中跆拳道社最高荣誉的金线穗徽，提醒邱预雁叁思。她不是男人，不会对犯到她的女人宽容。而她正等着大展身手。

狼狈收回手！邱预雁凶狠地扫了她们一眼，倏然转身出去！她不会放过她们的！绝不会！

“好了，并不怎麽疼。”罗蝶起收回手，笑道：“你怎麽爬树上来？社团没事做了吗？”“本想找你去家政社白吃白喝揩红叶的油，结果在楼下看到你似乎有麻烦，所以由这条捷径上来比较快啦。那个孟观涛在做什麽？居然没在一边保护你，让疯狗上门乱吠乱咬。”“不关他的事。”她揉着手肘，眼光眺望人海的方向。微笑中含着揶揄。

“我当然明白邱预雁积怨已深。会有今日是可以预料的，但他总要负起导火线的责任吧？何况他在追你呀！”在一个月的观察下，四大美人暗中肯定，众多流言中，大概属孟观涛的追求最具可信性。季老师的追求大概只是为了讨好她以便追求校长，因为刘荣升老师也是这种做法；而季濯宇就更不是了。据观察人柯盈然的报告指出，这人——烂人，根本是搞噱头来让自己出名，不是真心要追罗蝶起。所以，最後肯定孟观涛是真正有心追求会长的人，否则不会叁天两头地出现在学校。据说他俩常漫步木棉道，一同回家。

“不管如何，自己的仗自己打。”“以智斗的话，没人会担心你，但是如果她用卑鄙的手段呢？”“她的手段能狠到什麽地步？不会的。”她目前并不关心邱预雁会做什麽事。她脑中计较的事更重要。

方箏搭住她肩，叹道：“这麽冷静。你真的在恋爱吗？”罗蝶起笑得极沉稳平静。

“如果真的是恋爱，也必然是长跑马拉松；其热度又何须狂燃於一瞬间？那往後怎麽办？倘若不是恋爱，不更应该平常心的云淡风清吗？”方箏叹得更大声了：“我一直在研究你这样的人活着有什麽意思，居然老是以旁观者的心态去面对他人，以及自己的生命历程。”“这就是你们喜欢与我相交的原因呀！我怎能让你们失望呢？”她推着方箏往门外走：“别再闲谈了，咱们去家政社白吃白喝吧！”“你呵！”方箏无奈地翻白眼，将身後的罗蝶起勾来身侧同行，不知该怎麽开口说她才好。

“形象呀！校花！翻白眼有失校花身分。”“我呸！”说起这个，方箏更是怒气满腹：“我要把摄影社的教室给拆了！”就是因为一帧被偷拍的照片，她莫名其妙被选为校花，而她这个“校花”居然是在成为事实的第二天才知道有这麽一回事。这是侵犯肖像权呀！

包没天理的是她冲去掐住摄影社社长的脖子追讨底片与相片时，她的相片已被买走，据说被一年级的学妹以高价得标买走了。然後底片在第二天也不翼而飞——原本那个想藉机卖照片赚一票的社长把底片与毛片放在自己家中，等他想洗个百来张来贩卖时，才发现底片与毛片全不见了；不知是家人打扫时顺便扫掉了，还是怎的，反正是不见了，害得摄影社少赚一笔外快。向来校花的当选照片都非常好卖的，尤其这次是方箏，女性支持者比男性更多，订单接了上千张不止，可惜没赚到，心痛呀！再加上方箏送的一拳，摄影社今年真是损失惨重。尤其方箏严重警告，如果再有人偷拍她，她会不惜

一切毁掉摄影社，不管是以武力的破坏，还是动用在学生会的权力削光他们社团预算，她已经让摄影社很怕了，但只要有人提到“校花”这两个字，她总有翻脸的火气上升。

“蝶起，你说有没有天理，我去找一年级的学妹要买回我那幅参选照片，她居然死不卖我。交涉半个月了，你有没有什麼好方法？”罗蝶起皱眉而笑：“老天，你就别在意了吧！就我所知，那幅画好像也不在她手上了。”“不公平，我自身根本没看过那照片，只有校刊上那张照成叁寸大的模样，什麼也看不清楚。那些人也奇怪，又不认识我，买我的照片做什麼？”罗蝶起开玩笑道：“也许某一天，在某个地方，你命定的男子在世界的某一处不经意地看到你的照片，千里追寻而来，那就是一件美丽的事情了。”方箏奇怪地看她：“我记得你不看文艺小说的。”她有另一种说法：“我在想的是，有人拿我的照片去做法，更悲惨的是在我相片上鬼画一番或射飞镖。”“谁知道呢？”她只好摇头，不予置评。

“我一定要想法子把相片要回来。”方箏肯定地宣布。

行行走走间，已到了家政社，让香味惑去心神，两人很有默契地快步向里头冲锋陷阵而去。

\* \* \*

十一月底，秋末的早晨，寒意微微。

算是约会吗？在学校以外的地方见面。以一通电话订下周日的邀约。

罗蝶起托了托眼镜，抬头看着约定的地点，招牌上写着“浅酌恋情”，是一间咖啡屋。

里头灯光明亮，种满绿色盆栽，由透明的玻璃打量里头，很快地看到孟观涛的所在处；他早就看到她了，靠坐在玻璃窗口，静静地看她，也等她发现他。她笑了，没有马上进门，而是走到他那方窗口，含笑向他打招呼，伸手贴住玻璃。

他隔着玻璃伸手与她的手贴合，放任她的玩心。

暗自比较他男性的手掌与自己的不同，心中却好笑地想像另一种想景，例如：在监狱中会客。

玩够了，她向他点头，转身走进去。放着冷气的咖啡屋令她抖瑟了下，但满溢的温咖啡香又令人感到温暖。是个不错的地方，没有故作情调气氛地弄得昏天暗地，令人一进来就成了瞎子。

明亮，才是最吸引人的特色。她喜欢！

“四大金刚没来？”她坐下，点了杯果汁，问着。

孟观涛浓眉不驯地扬起：“他们来做什麼？”拜托，约会哪！找四颗电灯泡来做什麼，这里够明亮了。

她侧着脸，说出她所推断的约会理由：“你约我出来的主因是风神高中的事吧？”“一部分。”“那他们就没有理由不来了呀，这麼冠冕堂皇的理由可以让他们来看我，为何不来？他们对我的好奇恐怕可以填平台湾海峡了吧！”自上次在孟观涛的公寓中，他们由不屑到吃惊到深深的钦服，最後在孟观涛要送她回家时，他们才发现与她谈话意犹未尽，每多交谈一次，好奇更深；甚至连她的生长环境也想了解。所以，她预料得到那四人还会出现。

孟观涛撇撇嘴：“是的，他们想来。”不过他的回答是奉送四记杀人眼光，让他们知道介入他约会是不智的行为。再堂皇的藉口都不被受理。

她猜测结果：“但是被你派任差事以防他们太闲来这边搅局是吗？”这

种事他做得出来吗？他扬眉，不答覆她的猜测。

丙汁与点心送上来後，她低头吃着，有些明白他不打算回答。那……代表答案是八九不离十了？忍住笑。她问：“那件事情如何了？”“部署得差下多了，就等下星期学校的那笔款子进保险箱。快毕业了，早点与他做个了断，这个对峙的时代也该落幕了。”他伸长手，抓住她编成两条的小辫子把玩。她及肩的秀发今日绑起来，显得俏丽活泼许多，十足青少女的面貌。

“要退休了吗？你们那种太保太妹治校的高中不是该找个接班人交接一下？不然你们这一票人下台一鞠躬後，恐怕会进入战国时代杀个你死我活才有新领导人出现吧？”对於另一种截然不同的学校型态，她向来有了解的兴趣。

他轻扯了扯她发丝，扯下她的缎带，让一边秀发披散成自由的姿态，她拍开他手，只好也放开另一边，甩了甩头，披散的动作有刹那间的抚媚，收入多情的眼中，是一种无尽逸放的风情。她是美丽的。

“好了，我可以肯定你是爱看我散发的。你可以回答我的问题了吗？”他笑，他不是爱她散发，只是爱看散发的过程，一如他也正期待着有日看她将散发束成辫子或发髻的过程。

“世代交替是必要的过程。每到叁年级下学期，自认头头的人都会找人取代自己，如果不是中意的手下，就会是有潜力的人。张系一派的人，目前正在自相暗斗；而四大金刚这边，主力人马全在叁年级，毕业後就是一个时代的结束，我们要推选的是将来能统一全校各流派的领袖。”“为什麼你去年不统合？反而放任两大派系互斗？”他淡淡道：“那多没趣。”罗蝶起托住下巴，咬住吸管，看了他许久。

“反正你在学校是不是老大都无所谓，因为自家就是中部帮派之首，你无须在学校强出头，才会以四大金刚为首，自己反而是幕後老大，当风神高中的独行侠之一，可是，下一个统御风神的人，必定是有庞大野心，以及足够才能的人吧？”“是的。”他点头，没有摆出表情，等她再推测。

她又想了想，整合当初谈话中的蛛丝马迹：“我记得你们提过，风神高中有叁大独行侠。叁年级的你，二年级的曾国炫，以及今年甫入学的耿雄谦；这两人，你中意谁？”“为什麼是这两人？也许可以是其他小派系的老大呀。”他唱反调地问着。

她摇头：“不会。如果已成派系的人，却只是个小派系，没啥大作为到足以威胁推翻现有的割据状态，那麽，也就不必期望他们有什麼大魄大力的野心与领导能力了，所以，你只能找那二人。独门独派，没有手下，却令所有人注目且不敢轻易招惹，这种莫测高深的人才值得期待。”孟观涛握住她手，凑到嘴边贴吻了一下。

“那，你猜，我会选谁？”她摇头，再摇头，这人把她当神哪？老天！

“你太高估我了，先生。小女子才学浅薄，请别为难我。”“那代表在下对你的仰慕有如滔滔江水，一发不可收拾呀。”他玩笑地做出谄媚状，招来她的白眼，才笑着回答：“我较为中意耿雄谦。他野心够大、够狂、够冷静，将来不会是池中物，可惜，也不会为我孟家所网罗。”“这是江山代有才人出的感叹吗？”“雄材大略的人令人激赏，同时也令人叹息。”他看她道：“我想当年柯怡然提拔出你时，心中也必然这麽想。”她好奇问道：“你是否以为这个耿雄谦将来必会走入黑道，也必会自立帮派。在日後与孟家对抗？”孟观涛深沉地点头，看着她的眸光期待着她接下来的话。他知道她聪明的脑袋

是十分可怕的。

罗蝶起双手用力拍住他手背。低呼：“我明白了！所以你要培植他接你的位，让他在日後成为风神高中的首领，虽然不算受你恩惠；因为今日即使你没有扶植他，他也会当上老大，不过在过程上会比较艰辛一点，无论如何，他总是欠你一分情。而他在你的评估中，既然会成大器，想必性格上也具备了江湖人士应有的义气什麼的。你要他永远不会成为孟家的威胁！即使有朝一日他成为凌驾孟家之上的帮派老大，也不会是孟家的敌人，对不对？”喝！好好奸诈的人类。

“啊！我真的是太佩服你了！绝顶聪明的女人，如果今日我不是爱上你，必会怕你，并且希望这辈子不必有与你斗智的机会，因为那必会将我至高无上的自尊心打成一块块——的碎片。”她一时没有听到他夹在一串话中的告白，因为她仍在想着整件事，还有疑问没有消化完。对他的溢美之辞完全没有转入心中去思考。直又问着：“如果你评估中，那耿雄谦是前途不可限量的，那麽何不索性收纳他，或毁了他？”她只是说出一般黑道人应该会用的手段。

他摇头：“不，他不是当人手下的料。而，我欢迎江湖中多一些重义气的人，少一些人渣。你当黑社会都是做坏事的人吗？我们并不会因为忌讳他人有前途就企图阻挠。但我不否认有这样的人，江湖上也不少，例如张家。”唉！这丫头居然漏听最重要的话。天哪……“那麽，比起耿雄谦，你的能力如何？”她的口气好奇中掺挑。

“他一心往黑道发展，一定会比我好。历代以来，我们孟家只守住中部，没有更大的野心了，因为生命对我而言，还有更重要的事。”他深深地看她。“一如你这麽聪慧，却只想当个校长的心思相同。”在他的眼光纠缠中，罗蝶起这才消化完他所有说过的话，讶异地低呼：“哎呀！”双颊不由自主地飞来红云。

“是呀！是该“哎呀”！”他低喃，倾近她啄住她唇瓣，但他并没有机会深深品尝，突然看向她身後盆栽低吼：“该滚出来了吧？你们四个！”她惊讶地在他手臂中转身，看到从盆栽後面露出的四颗头。笑嘻嘻地打着招呼：“嗨，老大、大姊头。”四大金刚！

哦！老天爷呀！这才是真的“哎呀”了！

## 第 08 节

校庆忙完了之後，紧接着必须准备的活动是第二次段考後的圣诞舞会。圣诞舞会可以说是展中上学期最重要的交谊活动，可以公然示爱、告白，可以携男女朋友出场，更可以打扮成自己喜欢的偶像去现一下。学生会并且会选出最佳化妆、道具、服装等十种奖项，赠送纪念金校徽；其中最多人想得到的是“最佳配对奖”。据说每年的最佳配对奖得主都会幸福地守一生，受到爱神的眷顾，近叁十年来没有意外；虽然传说是美化过的结果，但有这种说法总是令人宁可信其有地向往不已，拼了吃奶力气也要成为当天的最佳配对。

所以，在准备期中考的同时，全校男女皆暗中开始准备活动。服装的

制作、寻找男女伴，无不是想让自己在当天大出风头，被列入校园风云榜中的一页，永垂校史册中。

展中的校服不只分夏冬衣，一年四季都有制服，而且全都是请名家设计，每六年换一次。吸引全中部学子的欣赏目光。

一年四季中，罗蝶起较为中意秋天的制服。白色圆领长袖衬衫，红色背心套在外面，强调出腰身，而衬衫领口配着黑色缎带蝴蝶结；下身是一件红黑绿相间的苏格兰百褶裙，裙长在膝上五公分左右，配上黑色毛袜，是一种稳重中不失青春的颜色。有时天气较冷，可以配上一件白色风衣，在风中行走，会是一种飘逸的感觉。

当然，女生不一定要这么穿，像方箐不穿裙子，穿上西装裤，配上白风衣，帅气得让男人相形失色，让小女生尖叫。

今日开会。才刚由另一所贵族学校出差回来的方箐大步跨入学生会，一身帅气就令人看傻了眼。

柯盈然捧住心，叫着：“方箐，哦，方箐！你为什么是方箐？”“去你的。耍扮茱丽叶请向戏剧社报名。”方箐脱下白风衣，挥手一丢，风衣稳稳地勾在衣钩上。她看也不看，找了张空椅子坐下来。立即道：““优华高中”想与我们合办今年的舞会。老天，“钦点”我去就是为了这么点小事！无聊死了！咱们怎么会与他们结成姊妹校？”她觉得自己像只被观看的猴子。呕死了。

“全中部只有四所贵族高中，人家自然而然会靠过来了。可惜没有一所学校像我们这里真正是学生自治。”赵永琛摇头说着。

“会长，你的看法呢？”李应华接着问。

罗蝶起转着手中的笔。笑道：“可怜他们小题大作的的原因全来自学校只肯给这么一点自主权，恐怕仍是横加干涉吧！”

方箐，你口中的小事，也许正是他们心中唯一能抬头挺胸的大事呢！特地请我们派你过去，也许就是要让咱们知晓他们学生会不是虚设的。想一想，也真是可怜。”“那么如果我们今年与他们合办，反而是缚手缚脚了，到时联欢会可能变为师长训话会。咱们还是推掉吧！”裴红叶冷淡地笑着，说出自己的反对。

方箐打开笔记，念道：“喏，他们呈给我看的流程企画。请一流厨师来办一流欧式自助餐。舞会开始，请双方校长说感言，述说贵族高中“高贵”的历史，传承未来的理念，然后各级师长感性谈话，再来学生会会长上台发言，并且请理事长开舞——哦，天，其他的我忘记了，因为后半段我在打瞌睡。”“明智之举。”江欣侬回应。

“好可怜哦，出公差去接受耳朵虐待。”柯盈然怜悯地看方箐。

“如果我们可以得到完全的主导权，合办舞会未尝不可，但优华的校长不好弄。”方箐道：“就我所知，合办的计画是优华的理事长提出的。那家伙去年离婚後，以五十岁超老牛年纪，似乎想吃咱们校长这只嫩草。”“咱们美丽校长的行情向来涨停板。”裴红叶笑看罗蝶起，接着又说：“咱们校长之女也不差哦！”话一说完，众人表情各有不同。女生们是心知肚明的微笑，有点明了目前的状况，投给刘伯扬的眼光含着怜悯；男生们有的在笑，有的莫名其妙，而刘伯扬的脸一逢青白交错，在他人注意下，直往记事册中缩去。

罗蝶起责难地扫了在座四大美人一眼，请她们自制，别捉弄老实人；可惜成效不彰，她只好在心中叹气。把话题导回正轨上，她道：“与优华的

事，我会与校长商量，然後去他们学校找校长谈。虽是姊妹校，但一切以我们方便为前提。辛苦你了，方箏。”方箏耸肩。翻了翻桌上的讨论事项：“哟，下星期要开始去宣传了呀？”“是的，选出二、叁年级杰出人士，开始我们一年一度的“亲善大使”活动。”罗蝶起抽出名单，让他们传阅：“上头共有一百名人选，我们圈出二十个，在中部五县市宣传。下学期就是他们参观学校事宜，连同下学期的事也一同策画好。”所谓亲善大使宣传活动，也就是到各个私立贵族初中去宣传展中校园与特色，让他们在升学时能因了解这所高中而填写志愿考进来。这是每年学生会的重要工作，因为展中参与省联招会的考试，只提供一班五十人的名额，录取分数直逼省女中。招收五十人的“平民”名额附加全额奖学金，是为了争取升学率而设定的。以一年级二十班的人数而言。其他十九个班全以富家子弟就读的贵族初中为主，由展中自己招生，办入学考，分数比联招低了将近五十分，也就是说总分须考到五百五十分以上才能入学。以中部叁所贵族高中而言，展中向来是第一志愿，所以素质向来高；加上一流的师资、设备，以及俊男美女多、学生自治的落实，种种好条件使展中近叁十年来稳坐龙头宝座。而，每年展中派出的“亲善大使”巡回演讲，更是各个初中学生期待的大节目，也就愈见慎重的安排。

当然，身为学生会的成员也都跑不掉被提名的命运。

“噢，会长不在其中？”江欣侓不满地问着，“我留校安排舞会的事。”罗蝶起笑得有丝阴谋。

柯盈然托着下巴：“去年你只是班代时就被破例以一年级的身分参与其中，为什麼今年反而不参与了？舞会的事并不是现在就非办不可。”罗蝶起总不能回答她要安排父母重新结成夫妻吧？她只好答得奸诈：“我是会长，有特权的。”当然，身为位高权重的会长想搞特权，他们这些成员还能说些什麼？随她去了。总之，他们同时也心知肚明会长深沉的心思必有所图。就拭目以待吧！

接下来的会议很快开完。

散会後，罗蝶起留下方箏。

“近来校园内很平静。”罗蝶起看着方箏，若有所思地开口着。

方箏爽朗一笑：“我想你是要问我，为何邱预雁居然没有找你麻烦是吧？”“是的。你就来替我解惑吧！”“何必我解惑？你会留下我“审问”，可见你自己心中有数了。”方箏仍是开口道：“其实我也不过去找孟观涛，问他是不是正在追你，结果那个一脸酷样的男子居然连挣扎也没有地就点头了。所以我便告诉他，是男人的话，就不要让自己的女朋友受委屈。顺道的，我把邱预雁的恶形恶状，加油添醋了一番，转述给他知道，可想而知，他必然会负起男子汉应有的责任去斩妖除魔，所以，你近来的日子也就十分太平了；不过，听说对付邱预雁的人不止他一个，咱们班联会会长也相当正义地给了她好看。罗姑娘，好行情哦！”说完不正经地勾了她下巴一下，十分的挑逗。

罗蝶起吁了口气：“你呀！鸡妈妈的妈妈！”“什麼意思？”方箏明知故问。

“鸡婆！”方箏不以为然：“喂！如果追求的过程少了英雄救美，那这世上还要男人做什麼？”罗蝶起叹气：“可是你破坏了我的乐趣呀！”“会有危险的乐趣还是少玩为妙，你找些安全的游戏来玩吧！免得你的黑马王子担心。”可是，通常与“安全”二字有挂钩的游戏，其过程大多以乏味为前提，有什麼意思呢？谁还想玩呀？\*\*\*再度见到孟观涛，是在风神高中的事件

終於划下句点之後。

他在侧校门等候到她，以机车载她到孟家。

孟家的宅子在市南的郊区，以市北的展中来衡量，车行莫约有四十分钟。横越了整个市区。这还是以他重型机车来测速，如果搭公车，恐怕得花上一个小时还拐不到市南的边线。

所谓黑道世家的大本营，应该有怎麽样的气势呢？罗蝶起在车行中，幻想过数种模样，全是以日本漫画中出现过的来描绘。不管有多少种，其共同特徵应该相同，就是门口一定站了几个兄弟守门，然後夸张一点就是叁步一冈、七步一哨，才显得出气派非凡……“女人，请让你的聪明脑袋休息一下，别再胡思乱想下去了。”孟观涛敲了下她的安全帽，才替她取下。

此刻他机车停在长不见彼端的白色围墙前，正对着的是一扇黑色铁门，密密实地建了五、六公尺高，完全不能看到内部。这种情况与阳明山那些住在仰德大道的居家们相同。让人绝对窥不到内部。

孟观涛按了下右边门柱的对讲机，不一会，门自动开了，他没有理会机车，迳自牵她的手住里面走去。

她好奇地四下找寻着。

没有荷枪人员，没有守门兄弟，也没有恶犬养在四周。怎麽看都只是像平常富有人家的建：又因为这宅子建了莫约五十年，所以不能称为美轮美奂，只能说气派不减，沉稳而不虚华。

由门口走到大宅，莫约有五十公尺的距离，走道二旁种着苍劲的古松。走道的尽头建了座欧式喷水池，池内养着锦鲤。以圆环之姿耸立在门前。房子略有欧式风格，莫约有四层楼，占地一百坪左右，黑顶白墙，是简单俐落并且充塞男性阳刚的特色。

没有半朵花。这是罗蝶起唯一的发现。

“看完之後，有何感想？”他不急着进去，坐在水池旁，笑问。

“这里不住女主人？”她猜。

“偶尔。”“或者没有女人说话的分？”她想起之前看过的别墅，其实也不见用心之处，几乎只是保持设计的原样，没有掺入任何个人喜好的变化。

“从来没有人为这种居家小事费心。在孟家从来就没有居家型的男人或女人。”是的，他们是不同的，黑道家庭嘛。她笑了笑，没有再发表意见，只是感到诧异。

“一般老大住的地方，不应该有手下吗？如果敌人来犯怎麽办？”“我父亲的两名贴身手下住在这儿，其他人都有各自的司职。一个老大如果连自己也保护不了，还当什麽老大？”她抬头浏览四方的高围墙，終於看到每隔五公尺处，在围墙暗处，有一些黑色小型的侦测器。从外面看不出来，里面倒是不难察觉。

“你们家人都不住在一起吧？”“会有人知道我们在哪里。”“那麽，今天我带我来这儿聊学校的事未免太慎重了？”她看到他，想找到一点答案。

他扬起眉，拉她起身住屋内走：“你总有一天要住进来的，今日特地来参看看正好。”这算求婚吗？不，这只算是宣布。但他当真以为一切已成定局了吗？好狂妄的说词呵。

恐怕他还得等上八年十年才会有所结果；如果他耐心够的话。

推开门，有叁名男子已端坐在沙发上。坐在上座的中年男子正是孟宗昊，他双手扶在拐杖上，拐杖直立在身前正中央，其气势无与伦比；脸上的

笑意柔化了他阳刚的线条。而在他右侧方长沙发坐着的，是两个莫约五、六十岁的老者；犀利的眼光自始至终没有从罗蝶起身上移开。

“爸、二叔公、四叔公。”孟观涛打完招呼，落座在叁名长辈对面的位置，潇随意的姿态，自有一股王者之风，丝毫不逊其父。

罗蝶起挣开他手，找了张单人沙发坐下。心中多少有了谱，忍不住想对孟观涛翻白眼。

居然安排了这种场面来让她“开眼界”，好荣幸呀！哼！

“小泵娘，近来好吧？”孟宗昊含笑地招呼。

“托福，还不错。”她也笑得假假地回应。

孟观涛笑道：“爸，别逗她了，小泵娘也是有火气的。”“好吧，先说昨天的事吧，我们才好拟对策去对付张家可能狗急跳墙的举动。”看来内容牵扯到黑道的权力消长斗争问题，那，她坐在这儿又算什麼？罗蝶起肯定自己被设计了，孟观涛正是想让她从此无法与孟家撇清。

“对不起，我想回去了，你们的家务事，我不便在场。”她作势要起身，却被孟观涛改而抓了过去，让她跌在他腿上，并且牢牢地被他搂了住。

“不，你不许走。这可是你的计画，你参与有功，怎麼可以说走就走？”她轻笑：“为何不行？孟家向来以侠义自居，怎麼此地是来得去不得的？”孟宗昊介入他们的“打情骂俏”中：“观涛，你就快说了吧，免得小泵娘坐立不安，要娶她入家门也不是一时半刻的事，还有得耗哩！冲着他们罗家欠我们孟家一个媳妇的事儿，还怕她不冠上咱们家的姓吗？”叁言两语，点出她得入孟家门的事实。这孟家，果然有当土匪与霸王的本钱。

可见罗蝶起有多麼得到他的赏识。

罗蝶起挣扎滑下他膝盖，认命地坐在一旁，暂不开口，让他们父子俩无法一搭一唱下去。首先得让孟观涛说明风神高中事件始末，然後让大家注意力别摆在她身上，否则今天这个虎穴可不好走出去。她得小心点才好。

孟观涛笑看怀中小女子一眼，才开始述说他设计张扬的过程。

其实这个构想必须由去年说起。

在孟观涛尚未转来展锋高中时，原来在张派的设计中，是打算利用一名老师值班时，窃取学校的段考考卷，并且打昏老师，嫁祸孟观涛。当然，要嫁祸他就必须约他出来，打昏他，并且拖到学校布置成是孟观涛偷考卷的模样，然後被正义的张派人马适时逮到；这样一来，不仅张派可以成为学校的正统老大，也可以让孟观涛不仅滚出学校，甚至还会因伤害罪而入狱。

但张派实在太低估了孟家人的情报网，也低估了四大金刚在学校部署的暗桩力量，早早已知晓此事，如果依照四大金刚的看法，就是索性将他们打个半死，完全歼灭，但，孟观涛却仍觉得时机未到，所以转到展锋高中，静待时机，观看学园生态演变，以及张家在中部地盘的扩张行为。

本来他还想再玩下去的，但张扬显然没他的好耐性，频频派人偷袭他。所以他想一次清完门户，才好安心去交女朋友。一来他在认得罗蝶起後，倏然觉得再与张家斗玩下去乱没意思；二来是他已不打算回风神，而风神已有新一代的崛起，没必要再与老一派人马斗下去，强占人出头的机会，何况他的“准”女友提供了棒点子，他哪有不用道理。这下子，那票人全完了，甚至连张家都可能跟着垮掉，这算是风神高中旧一派势力的完结篇，功劳全该属於他怀中这名绝顶聪明的女子。

而追求这样的女子，是掉以轻心不得的，他当然得全心全意去应付她

才行。

其实罗蝶起的计画也不算太毒辣，了不起是沿用去年张扬没用成功的计谋罢了。

风神高中的校长、理事长向来与张家有利益上密不可分的关系。罗蝶起了解後，决定善加利用。唯一的契机是一周前的大笔慈善捐款，风神的理事长同时也是中部某慈善机关的负责人，日前以救助智障儿为号召宴请了不少绅士名流募款，後来清点出金额是一千七百万元；虽说要救助智障儿，但款项是募来了，而钱最後的下落往往没人知通，反正人人都以为收款人会做善事就对了。而後来得知，其实不然，这笔钱後来都被分赃掉了，只有少部分是真正施舍到各孤儿院，为了不使人起疑，那笔钱暂时锁在风神校内的保险箱，想在事情过後再平分。表面上四处宣告已分给需救助者，做了善事，甚至还接受各界表扬，四处找记者陪他们去孤儿院拍照送红包。

那笔钱，就是罗蝶起所要设计的重点。

她也只不过要孟观涛找一个人去打开保险箱，将钱移到张扬常出没的大本营，也就是学校的体育用品室。然後再分叁方而去进行，一方面将张扬一群人引入用品室；一方面让理事长、校长等人发现钱被窃，然後发现到保险箱旁留下小偷是“张派”人马的证据，以为张家要黑吃黑，找上张家去理论；然後最後一方面是报警，不能漏掉的是派人跟踪校长他们到张家，录下他们争吵的过程，以便日後做为呈堂证供。

事情进行得太顺利了！因为保险箱内不只有钱，还有一公斤重的海洛因，这下子，一网成擒，全被抓了！爆发出了大丑闻。风神高中在一夕之间风云变色，私立校长暂时由政府接管；该被抓的，一个也溜不掉，只有张家的大家长及时逃走。目前要对付的就只有那几个人了。

谁敢相信这件轰动全省的社会新闻居然只是一个小女生兴致来时的策画：中部第二大黑道势力，居然倒得莫名其妙，与孟家对立十馀年尚能生存，却在小女生手中兵败如山倒，相信那票人至今依然认为是孟家搞垮了他们，而死也不会想到全由一个小女孩“随便”出的点子。

当然，也不会有人特意去告知那些失败者真相，一方面怕他们全羞愧得咬舌自尽；一方面，谁也不想让罗蝶起有丝毫危险。对方只是坐牢，外头亦有党羽，还是全数留给孟家去对付吧！

目前知道内情的只有四大金刚与孟家人，而每一个人都共识着不让罗蝶起沾染黑暗的一面。

说完了，孟家那两位向来不动如山的大长者也面露惊奇，开始另眼相待了！

二叔公孟龙助咂舌道：“不愧是大哥当年爱慕的女子所生的後代，不过当年连凤英可没有这般灵慧。还差了一些。”四叔公孟龙训也点头：“不错，不错，值得我们启用第二条祖训。”祖训？听起来好有“威严”呵！那又是什麼东西？罗蝶起并没有兴趣追问风神高中接下来的事，反而好奇孟家的规矩。似乎比牛毛还多呢！

孟观涛笑道：“在曾祖父涉身黑道以来，各种行为都下了规范，他们此刻说的是有关娶媳妇的规章；历代以来，我们共有两条媳妇训戒，不过向来只用一条。”“哦？”她暂时不想动脑，直接等他解答。

“第一条的训示：如果要妻妾成群，就得娶拜金无脑美女；好处是後代形貌优秀，且男人可以专心事业。切记别为女人倾心，妻妾如衣，绝不专情。”

好特别的见解，孟家祖宗颇有自知之明！那，第二条呢？必是完全相反的吧？孟观涛看她的眼大致也明白她想的。又道：“第二条在叁代以前没有任何人用过，而我这个第四代，就非用不可了。因为是你。”她睨他。说得好像她非嫁不可！

“我能不能拒听？”“不行！”他大笑，很快地说了，并且是附在她耳边宣布：“第二条为：如果娶进门的，是因爱而结合，必须是聪明出色的女子，方可进门。但谨记，必得放弃多妻妾的权利，从一而终；做不到者，切勿对聪颖女子动心。”“你还是启用第一条吧！”她建议他。

“才不。我遇到你，是我的幸运，也是孟家叁代以前的遗憾。”“反之，叁代以前的幸运，也即将成为你的遗憾，你还是叁思吧！”当事人的斗嘴逗得在场叁名长者开心大笑，笑容中，的确是有那麽点妒嫉……这些妻妾如云的孟家长辈，从不曾轻视过女人的智慧，也从不刻意去找寻聪慧女子，因为当他们开始有了生命中第一个无脑美女後，即宣告丧失了去拥有聪慧女子的权力。

其实聪明女子，世间很多，但聪明而不骄矜，慧黠而不尖锐自满的人却是少见。而孟观涛何其有幸，得到无比聪颖，却又赏心悦目的女子。

他们如何能不起欣羨之心？也许，只能说，孟家的男人们眼光太高，高到无人可企及，才会索性找拜金女子来当伴侣，至少不必费心思，也不必招惹一些小聪明小难缠的女子来心烦。所以祖训只有二条，不是绝对的上品，就是彻底的下品；中间地带的女子，他们断然不接受。

他们倒是期待，一个真正有“女主人”的孟家，会步入怎麽样的新纪元，他们等着看。

眼前正在斗嘴的小男女们，在他们老一辈的眼中，看到的是更远更远的多年以後……值得期待，不是吗？\*\*\*风神高中在近些日子成为中部各校讨论的大新闻；除了丑闻事件外，其太保高中新兴势力更是招人注目。张扬一派的人马垮了，四大金刚因为高叁的关系而退位，不再是龙头，当然一、二年级就会蠢蠢欲动，企图成为风神的新老大。各拥其王，形成战国时代。

这种事居然也引起展中学生来讨论了。

“照理说，二年级的曾国炫应该有机会当老大，他也挺努力打天下的，但人人都希望一年级的耿雄谦当老大。”“为什麽？”江欣侓不怎麽感兴趣地凑和着问。

柯盈然却兴致不减地说着：“因为他酷毙了！哦！他大概是风神高中那票横肉脸中唯一能站出来看的男人了，他才有资格接孟观涛的位子。对不对？蝶起？”“天哪！这女人以貌取人。”方箏叹气地叫着。

裴红叶一边把她的菜分到另外四人饭盒中，一边道：“说到这个，我才想到。这星期一不是“芳晔国中”来参观咱们校园吗？由我介绍，结果，我看到了一名好漂亮的女孩，如果她明年会进咱们学校，校花之名非她莫属。”方箏咬着筷子，很兴奋道：“我也看到了，是不是叫叶蔚湘？在她们要上车回去时，我抓住她问名字，拜托她明年一定要来当我的学妹，哇！那种乖乖的，美丽如梦幻湖的小女生，咱们学校还没见过呢！”她巴不得快些把校花之位让出去。

柯盈然笑道：“你有没有把人家吓晕了？真唐突。”方箏吐气：“才没有，结果她身旁那只护花狼犬倒是防小偷似的瞪我，真可怜，来不及享受青春，就被人盯死了。”罗蝶起仰首看向大榕树，此时她们五个女子正坐在草

地上进行午餐兼“闲话时间”。

难得的冬阳，照得人酥暖欲酣，耳朵顺便收集一些新情报；近来大家各有事忙，只能靠午饭时间见面了。

“蝶起，你是我们一群人中最先谈恋爱的，说点感想来参考一下吧。”柯盈然依了过来。

“谈恋爱？算吗？我可有为情伤风、为爱感冒的病症出现？”她闲闲地反问。

柯盈然嗤笑一声：“我们会对你的恋情有兴趣就是因为绝对的与众不同呀。要是平凡得与任何人没两样，我们好奇你做什麼？”方箏接着道：“据调查他本身已拥有大学学位，那麽他又何必在这边混高叁？想必是因为你了。”“拜托，去年他入学时我与他根本不认识。”她双手交握，往上举起，高高地伸了个懒腰。没有半丝恋爱中女人应有的欲语还羞。

四双美丽得各有特色的眼，纷纷散发探照灯的热度，不放松地全向她逼视而来。

罗蝶起打了个哈欠：“要说什麼？我才十七岁，而如果我将来要接手这所学校，必须上大学、研究所，并且拥有教育博士的学位才算资格符合，好吧！假如我二十六岁後可以取得这一切，我还必须去英国的贵族学校实习两年，回国当讲师或副教授两年。捱到了叁十岁有了资格与经历，回学校由教学主任做起，然後请我妈退休，我当上校长，那时也该是叁十二、叁岁的光景了。我算一算，有心娶我的男人至少要等上十五年。”“哗！好高竿的整人法，你不会真的这麽做吧？”江欣依一脸崇拜地看她。

“她会。但是课业之馀也是可以结婚的，喏，你妈不是生下你之後又发愤图强的吗？而且我怀疑孟观涛那个人会允许，就我所知他看来平日是像只睡猫没错，但一旦他相准目标冲了过来，就会是只印度豹了。全世界最迅速的豹类！”方箏伸手拉过罗蝶起，笑得坏壤的：“他吻过你没有？如果没有，介不介意让我尝尝你的处女之吻？”罗蝶起笑着推开她，这疯女人，又开始逗人了。

“好了，快打钟了，回教室吧。我真不敢相信你们已替我担心到婚事了，光是恋爱这档子事，八字都不算有一撇哩。”柯盈然收好饭盒，勾住她手臂一同走：“那是因为，我们都认为你很忙，忙到没空谈二次恋爱，所以一旦有爱情发生，当然是一次OK的呀！何况，每个人都直觉得认定孟公子锁定的女人，恐怕是逃不掉了。”“如果他不想快些娶你，那他就是个傻瓜！居然错过了稀世珍宝。”裴红叶轻且肯定地下结论。

其他女子们一致用力点头。

美丽的皮相不足挂齿，皮相下令人愉悦钦服的脑袋才是难得；聪明外露也不见得是好事，但聪明灵慧到令众多才情女子乐於亲近的女子，世间就少见了。

否则这四位集家世、美貌、智慧於一身的天之骄女为何与她亲近，甘心成为部属听从她的指挥？这些人将来可都是各大企业首领人物呢！而罗蝶起也只不过是位校长而已。

## 第09节

从来都没有故意留校成为最后一个回家的学生。但自从贪恋上西窗的夕阳後，每每回家时，总会是星垂平野的时刻。比起与一大群人共走在木棉道，她更眷恋独自一人的萧瑟。

也不知从何时起，孟观涛成了她的同伴。他极少来上课，但每天五点半总会自动出现在学生会办公室内，与她相望，或聊天，或一同回家。

是情侣吗？太亲的称呼听来不恰当；说是朋友，其实也不见得，只是隐隐中一道牵绊，让他们自然而然地走在一起。这是恋爱吗？不知道，也不想太快下定论。

对十七岁的青春年华而言，一切都太早。

但这人呵，居然已宣告她是他的人，也让所有孟家长辈们知道她必是进孟家门的媳妇，真不知他哪来这样的笃定，有人程序上是倒着来的吗？他尚未追求到她呀。

“明天是圣诞舞会了。”他牵着她手，走在木棉道上。十六、七度的温度在冬天而言是相当宜人的，不过，他的大衣仍是套在她身上。

“你知道？”她笑问。这名严重逃课的坏学生居然记得学校的活动，她该感激涕零吗？“听说刘伯扬邀你当舞伴？”他眉毛危险地抬高了点，停住步伐表示正等着满意的答覆。

她想抽回手，却徒劳无功：“我不知道你在展中也有眼线。”“你答应了吗？”“历任以来，学生会长有特权不参与其中，我还有更重要的事得做。”她研视他的眼，好笑地寻找类似吃醋的东西。不知道绷得酷酷的脸算不算醋味的同义表情？他的表情像是有些满意，又开始展开步伐了。

“你那天的穿着决定了吗？”“你不会来吧？”他老兄哪来的闲情逸致呀！种种活动在他“老人家”眼中看来都颇幼稚吧？“你没回答我。”他坚持着。

“白色小礼服，十八年前我母亲私奔时，穿去结婚的一件过气衣服。”那是她的计画之一。

孟观涛原本想问她“苛待”自己的理由，不料低首却看到她眼中一闪而逝的笑意——一点点阴谋、一点点偷笑的那一种。可见小妮子日理万机的脑袋中又有什麼事要轰轰烈烈地做出来了。於是他不再开口，只是一迳地着迷在她这种笑意盈盈中，即使每当她有这种“诡计得逞”的笑容出现是代表又设计了某人，但他就是爱看她这种胸有成竹的笑；自信而聪慧的亮丽，令人目眩。

“我爱看你这种笑。”他很快地啄了下她的唇畔。没有沾到唇，却攫取住她唇边的笑涡。

她怔住，伸出没被他握住的左手捂住唇：“你总是任意行动吗？”“难道还要经你允许吗？我不认为你会答应。”他一副天经地义的表情，“而且，我并不曾真正吻过你，不是吗？”他的眼神转为深沉。

她警戒地退了一步：“不行。我还没有打算给你。”“明天。”他像在发誓。伸出食指，点住她唇，然後放回自己唇上，微微一吻。

这动作令她心湖翻涌出波涛，竟不敢坦然与他对视。索性别开了眼。

一阵冷风吹过，他为她挡住风，圈她在臂弯中，却没有缩紧，没有强制她靠入他怀中。

只是圈她入他的世界，以身体为她挡去寒意，以眼波倾诉他炙热的心意。她的发丝扫过他鼻端，他禁不住地靠近，寻着她的耳际，轻轻呼着气，

呢喃出难以辨解的字眼；她分不清是什麼，但耳朵却一直臊热起来。

路灯没有预兆地放出光明，打破了前一刻黑暗中的迷咒！她推开他，快步向前走，居然已近家门了。

他跟在她身後五步远。直到她要进家门，她打开大门，才回过身看他。等他说些什麼。

“明天见。”他道。

“明天？”他会去吗？他挥挥手，转身走了。

直到他拐弯到大马路上，她才记起忘了把大衣还他。伸出手，却停在半空中，最後搁在心口；终究没有叫回他。螭首靠在门板上，想着这一切，想着她的心慌。

这会是——恋爱吗？大衣上留有他的气味与温暖，她竟有丝珍惜了起来。

她得想一想。

\*\*\* 跨入屋内，见到的是大眼瞪小眼的局面；而季濯宇正端来一锅汤上桌。准备开饭的模样。

由於近日来校务颇多，她极少去关注父母的发展；反正到後来愈吵愈密不可分是他们之间必然的结果。否则近来为何她都没吃到爱心便当，而她的爹每天大刺刺地拎着大餐盒住校长室而去？可见一切进行良好，不必她担心；不吵架才是不正常呢！

不过，如果父兄一同来到这儿，代表事情有那麼一点严重，所以她身为人家的女儿，总要意思意思地表示一下关心。

“怎麼了吗？中午不是还好好的？”她走到父母的中间，各自挽住他们一只手臂，两个大人同时很的别开脸，不看对方。

“爸？”“她居然答应当刘荣升那家伙的舞伴！还当着我的面！”季鸿范字字血泪地向女儿投诉。

“妈？”“谁叫他当场要在场？不待我婉拒就在那边冷嘲热讽，我气不过，当然点头了，怎样！”

你咬我呀。”“你这个招蜂引蝶的女人！都快四十岁的人了还不知检点——”“去你的。我才叁十四岁牛，你才快四十咧！”“好了。”罗蝶起将他们拉到餐桌上坐好，问盛饭的季濯宇道：“赵妈呢？”“请假出门了。她老人家知道爸来准没好事，说要去找个防空洞躲一天。”季濯宇摆明了不想管，就算父母杀起来他也当成摔角节目欣赏；实在是管多了，最後倒楣的人一定是他。

“好吧！吵了那麼久，你们的结论是什麼？妈还是要与刘老师为伴？还是爸要邀请妈？”“他又没请我！”罗澄哟吼了出来。

“老夫老妻了，还请什麼？你的舞伴当然是我！”季鸿范也吼了回去。

季濯宇“哦”了一声：“哇！爹，原来您偶尔没回家过夜是我妈去当“老夫老妻”呀？”叫完後，他很识相地找地方躲。

不过这回金刚飞拳或木兰飞弹都没有攻向他，就见两个大人一致地红着脸，居然默认！

所以季濯宇更不怕死地叫了：“那你们还吵得像仇人似的，原来只是障眼法呀？既然“偷情”过了，就乾脆住在一起嘛，免得大家分两地住。想偷个情也不方便——唔——”多嘴者再度阵亡，被一腿入拔舌地狱。

“我这辈子笨过一次就够了，再笨一次就是白痴加叁级了！我才不要嫁

他！”“喝！你认为那个刘荣升会比我好吗？你休想给我红杏出墙！”罗蝶起好心地将哥哥扶起，两个生长在火爆家庭中的小孩，自有一套生存的本领。就见他们很快地吃着晚饭，赶在两名大人以餐盘互丢时先将肚子填饱，顺便听现场实况转播。其实当真有“动手”的举动时，都故意瞄不准，像此刻罗澄昀丢来一个碗，丢歪了四十五度，差点砸中季濯宇；而，好个季濯宇，发挥救火队捕手的神功，来多少，接多少，一个杯盘也没破。

季鸿范身为男人当然不能丢东西，一边躲，一边冲向前任老婆兼现任爱人，将她扛上肩：“你这个“巴尔干半岛”。不教训一下不会乖！”“我呸！巴尔干半岛在二十世纪末已不再是欧洲火药库了！你历史白痴呀！要不要向刘老师请教一下呀？他历史很棒的！”“历史很棒？你再提他一次，我明天就让他成为历史人物。”边说边往楼上抬，可能，这季老兄早已摸透了宅子结构，完全不必请教人了。

“老爸是特地来找老妈恩爱的吗？”季濯宇赞叹地问着。

“没想到他们进展得那麽快，”蝶起双手抱胸，深思她笑着。

“可是若要他们再步入礼堂就有点麻烦了。他们不介意同床共枕，却又死要面子地不肯开口求婚，看来只有在老妈肚子大起来时才有可能了。但，叁十四岁还生得出来吗？”他开玩笑地说着。

罗蝶起道：“不，他们会很快结婚的，而且在这个月过完之後。我答应外公在他一月一日回来时看到妈披婚纱，让他亲手将妈交给爸。”“有法子吗？拿枪顶着他们化石脑袋？”拜托，今天都十二月二十叁了：照他想，父母非耗个半年不可，“有法子。”她不想多说，从饭桌上找到水果盘安好地幸存。她优雅地吃着。

季濯宇从她身後搂住她：“妹子，差点忘了另一件重要的事。老爸目前深陷美人窝乐不思蜀，我可没忘。说！你真的与姓孟的小流氓定下来了？你眼光未免太差。”“你对他观感不好？”她好奇地问。

季濯宇冷哼：“一个不把学校体制规范放在眼里的人，加上素行不良、身家混浊，他凭什麼来妄想沾染我纯洁如天使的妹妹。”“你找过他？还是你已经知道我们与孟家的渊源？”没理由濯宇会特别去讨厌一个人。

“没找过。倒是知道他们孟家的男人平均一个人有五个以上的女人，你知道孟家男人二十岁的成年礼是什麽吗？一个肉弹美人！他们把女人当玩物，说什麽我也不允许我的妹子去与那种可恶的男人牵扯。”“他现在才十八岁。”她提醒他。

“一样啦！他们家的男人配不上我们书香世家的女孩。”她皱眉而笑，推了他的头一下。

“老天，以後搞不好你也是风流种子，居然像个卫道人士在这边抨击他人，好好笑。”他妹子怎麼可以瞧不起他？！那个柯盈然这麼骂他也就算了，反正她是泼妮子一个。但妹妹，与他同胎生下来的妹妹居然……呜……难道男人太帅也是一种错误？！

“哥！拜托，别说出一些会令人反胃的话，我才刚吃饱。”看他的脸就知道他在想什麼。她伸手捂住他的唇。

“喂，蝶起，你与他是不是来真的？周叁开班联会时，那个邱巫婆的表情像是要将你碎万段似的。”罗蝶起把头贴住他肩膀，一副乖妹妹的模样。

“哥，她对你说了什麼吗？近来没看到她来对我发火，心中还真的有点失落！”季濯宇笑道：“她没机会去“拜访”你。据说半个月前她曾遭“不明

人物”喝斥过一顿，再加上你命苦的哥哥我也不时盯着她，她没什么机会兴风作浪。让你感到寂寞，真是不好意思得很。”转了口气，他正色道：“妹子，孟观涛太复杂，你可要参思呀！虽然你很聪明，但感情这东西在深陷之后，再有智慧也不能保护到你不受伤。我从没看你哭过，当然也不希望在今后有会与你的眼泪打招呼。”她轻笑，跪坐在沙发上用力亲他脸颊一下。

“全世界只有你会当我是个小丫头。”“谁教我刚好早出生几分钟呢？咱们的爹娘又忙得不可开交，我这个哥哥可有得忙了。”“你应该先去与他好好认识一下的，而不是以一次的打架定江山。”真好笑，自从八百年前这两只蛮牛莫名其妙地互殴完后，居然就没有下文了。孟观涛是因为知道他是她哥；而她的双胞胎哥哥则是看在妹妹行情好的分上，不与对方计较，可是一旦得知妹妹“没眼光”地与他配对，那又是另外一回事了。抵死反对！

“你以为那小子在校的时间有多到让我认识他的地步吗？”罗蝶起耸肩，不想多说了。也恰巧，楼上又传来巨响，看来他们尚未摆平，又起了另一回合的战火。

“哦，老天。”季濯宇在肚子中倒数，十、九、八、七……“叁、二、一！”手指弹了下，楼上的脚步声也重重踩下来。

“濯宇！咱们回家！就让那个恶婆娘去找另一个倒楣的男人来当丈夫算了！”很准确无误的，季鸿范冲了下来，抓了儿子冲出大门。

“哼！你别以为我不敢！明天你就知道了！”挂在二楼扶手处，凶悍的罗澄昀叫声如狮吼，不怕门外的他会听不见！

罗蝶起翻了白眼，没力气去理会这一切。於是走入书房，尽心尽力的去计画明天的事。老实说，有这种父母还真辛苦。

\*\*\*今年的十二月二十四日适逢星期六。全校的学生们有更充裕的时间去为晚上的舞会做准备，加上今年舞会与优华高中合并举行，更加热闹之余。两校学生当然也为了面子问题更加注重打扮了。

幸好星期六向来没排什么重要的课程，否则收效恐怕得以零计算。

上网球课的空档，另一个球场的方箏靠了过来。二A班与二C班的体育课向来同一节。

要聊天也方便。比起方箏一身的汗水，可见罗蝶起的“自清凉无汗”是多麽混的行为；做完了基本体操，她就躲在一边纳凉了。

“一个早上校长室的大门出入的人真不少。”“是呀。”罗蝶起靠着榕树，替榕树的胡须绑辫子。

“王阿婆接到了不少贿赂的糖果礼物。”方箏继续漫不着边际地闲聊，迟早要点出主题。

““优华”的校董、刘荣升老师，还有“优华”的几位名师。哇！都是为了邀请校长当舞伴而来的哩。你妈会选谁？”“刘老师吧。他前几日就提出邀请了。”罗蝶起没有隐瞒地直说着。

“刘老师？多没趣，超级火药遇上永不沸腾的温开水，有什么戏好唱？不可能！照我看，季老师与你母亲配起来才登对，可是季老师为什么没邀请校长呢？反而让多位女老师追着跑。”明眼人并不难发现英俊潇洒的老师与美丽火爆的美校长间有一种“天雷勾地火”的磁场存在。照四大美女睿智的配对后，一致肯定那两人成夫妻最合适。但不知为什么总不见他们共处的镜头？展中虽然校园颇大，也不至于大到让他们碰不到面吧？这就是她们不解的地方了。

“与其把注意力放在哪票“老人”身上，还不如关心一下今晚舞会的事吧！你今晚扮什麼？有没有舞伴？”“我全拒绝了。因为我没兴趣与任何人配对，然後争取那捞什子的最佳配对奖，反而，我会想看的是你在玩什麼把戏。”方箏笑得很贼，犀利的眼光直盯住她。

“你怎麼会认为我有把戏要在今晚推出？”罗蝶起没有费力去反驳，只是好奇地想知道方箏笃定的理由。

方箏将她的肩勾搭入怀，笑得诡异：“就是你近日来太过平静给人很大的想像空间呀，一向很难看到你推却公务搞特权，这次却不参与“亲善大使”活动，又没见你忙什麼事，可见你另有所图；因为你这个忙碌的脑袋瓜是闲不下来的。如何？与其放在心中暗爽，不如分享一下下好吗？”“老天，用字请文雅一点好吗？校花大人，展中的形象是挂在阁下身上的。”“少规避，招吧！”方箏收紧手臂，呈预备勒人状态，就看罗蝶起的表现了。

罗蝶起衡量自己眼前的处境，决定当个“俊杰”，所以就“识时务”地招出一点点。

“我确实是有打算把我妈许配给季老师。”“哇！新潮女子！一般而言单亲家庭的孩子向来期望母亲从一而终，别有第二春的，不料你却好心且主动地替你妈找男人，佩服佩服。”自己的亲爹嘛，她想不好心都不行。罗蝶起笑了笑：“今晚我要让他们成为最佳配对。”方箏睁大眼，以很兴奋的语调道：“那肯定会精采到火星去的！因为校长大人的追求者必然都会选在今晚表白。很不巧地那群人中并不包括季老师；而季老师本身也有不少倒追的美女，这下子当真是好玩了，我要去摄影社借V8全程录影下来。”她不知道罗蝶起会用什麼法子凑那两人在一起，但她对罗蝶起的计画有百分之百的信心。当下，无聊的圣诞舞会立即变得精采可期了。真棒。

罗蝶起提醒她：“别忘了今晚还有优华的学生，所以，校花小姐。请注重仪表，别太邋遢，别忘了这学期你是我们展中的代表。”“知道了啦！我虽痛恨当校花，但该有的职责一旦加在身上。哪一次见我推却过了？”“辛苦你了。”下课的钟响传来，罗蝶起被一阵冷风吹得直抖；今年圣诞虽然没有寒流压境，但气温一直偏低。

方箏见不得她一副没用的样子，将运动衣的外套披在她肩上，自己身上只着一套长袖运动服，而让苍白少女连穿两件外套。

“我看你今晚很有可能打扮成北极熊。”她们一同往二年级的教室楼层走去。

“如果可以的话。”罗蝶起双手埋入外套内取暖。

“嘿，我想起一件事，九月初开学时，季濯宇那小子不是昭告天下要追你吗？”“我想不会有人当真吧？他与学生会作对都来不及了。”“是呀，近几个月来，班联会是兴了些小风浪与我们过不去，而向来都是由盈然摆平，这倒教我起了个联想，那小子恐怕是有计画地假公济私。”“有什麼状况吗？”在季濯宇那方面，罗蝶起并没有投注太多心思，因为有柯盈然盯着，绝不可能出什麼乱子。而她近来的时间分成叁分——公事、家事、情事。公事是学生会的例行公车，家事来自对父母的设计，情事则算在孟观涛头上。常常在放学後占住她时间与注意力。

方箏宣布一个大消息：“之前我一直觉得他的作为并不是针对学生会，而是纯粹与盈然过不去，让她来理他，结果今天早上我终於证实了。早自习时，我因为担任纪律督导员，必须巡视校园，结果在玫瑰园那边见到季濯宇

抓着盈然不放，起先我还以为他在欺负她哩，结果仔细一听才发现那小子在邀请——嗯，事实上比较接近恐吓胁迫地要盈然当他的舞伴。所以，我在这里宣布，那家伙的目标是柯盈然，对你则只是掩人耳目的障眼法罢了。” 哗！居然有这等趣事让她给疏漏了，真是再叁扼腕不已呀！濯宇那家伙居然表现得若无其事，而盈然更是绝口不提他。那麽……想必他们仍处於暧昧的拉锯期了？看来濯宇有心化暗为明才会邀请盈然当舞伴喽！

“盈然有答应吗？” 她的双眼亮晶晶的。

“不晓得，我又不是偷窥狂。还从头看到尾咧，看到重点就该闪人了；不过我想如果她没答应，今晚也会被季濯宇缠住吧！” “那可真是好玩了。” 罗蝶起喃喃自语。

\* \* \*

放学了，原本该回家梳妆打扮的罗蝶起却被父亲给挟持到他的公寓，真是会耽误他人宝贵的时间呀！尤其只是被挟持来看他走来走去。

“爸，您缺少运动量，正在补足中吗？” 啃着炸鸡块、喝着可乐，她抽空问着。

终于，季老师哥停止走来走去，很有气势地坐在女儿对面：“告诉爸爸，你妈接受谁的邀请？那个拙蛋刘荣升吗？” “他是可能人选之一啦。本来我打算回家问清楚的，因为今天一上午拜访她的人不断，也许会有变更。” 她皱眉：“如果你去邀请她，一切不就没事了。” “我何必？！她本来就该靠过来，而不是像只花蝴蝶般的四处招摇！” 他吼得几乎可以喷出火焰。

她优雅地捂住耳朵：“爹地，除非是合法夫妻，否则天下问没有任何理所当然的事。目前为止你至少是她唯一的入幕之宾，已经该偷笑了。” 季鸿范不满道：“说得好像我们多不合法似的。” “没名没分，当然不合法，在教育界传开来就是一桩可观的大丑闻了。” “但我与她是夫妻呀！还生了两个不贴心的儿女。” 他口气充满怨恨。

她靠过去，挽住案亲的手臂：“老爹，女儿我不是十七年来都把妈守得好好的吗？不然哪轮得到你们重逢後再度共谱鸳鸯曲呀？早八百年她就该出嫁——” “不会！” 他打断。口气如铁：“只要我没死，她心中就只会有我。因此我从来不怀疑她的贞洁。” “那你还故意气妈，让他去与别人结伴。” 他只是热爱与妻子吵架的刺激呀，这种美好的感觉绝对不逊於闺房之事。

“反正我不容许她今晚与别人跳舞！” 罗蝶起叹气不已：“你们两个真的无药可救极了！这样吵闹下去，究竟想要什麼结果？” 她的脑袋为什麼要浪费在这种事情上？季鸿范不可一世道：“等她向我求婚，我们会结婚。” “拜托，爹地，你是男人耶！” 老天，这两个老家伙为了面子可以抛掉一切，即使她早已明白仍忍不住想尖叫。所以，对于今晚可能会发生的事，她是一点点愧疚也不会有了；这两人该受点教训。

“当年是我向她求婚，现在当然该她来求我。” 她冷笑，起身道：“你会等到的，在你气的那一天。据我所知，妈咪今晚要扮——维纳斯。” “什麼！” 季鸿范再度怒吼：“她怎麼可以！女……女儿，她不会是要穿古早时罗马的衣服吧？那种以一块布东掩西掩，露出的比遮住的多的那种衣服？！” 她点头。其实她只是胡调的。

“拜托！她几岁了！还敢穿那种伤风败俗的衣服！我去杀了她！” 他跳了个十丈高。

“爸，你现在是没资格这麼做的。” 她提醒。

“我是她孩子的爸！”理由与资格都充足。

“你是她的下堂夫。”这是不容忽视的身分。

季鸿范红了双眼，伤心欲绝。

“不孝女，你老扯我後腿什麼意思！”她耸肩：“我只是点出事实呀。”走近他，亲了他脸颊一下，笑道：“我回家了。爸爸，您呢，就慢慢等到妈向你求婚的那一天，再提起反对她扮维纳斯的事吧！现在，你没有立场去对她说什麼；如果你仍是坚持要冲去家中阻止妈的话，她可能会索性扮演玛丹娜来气死你。年近四十的人了，小心高血压。”很孝顺地叮咛完，罗蝶起这个不孝女心情大好地翩然而去，这两个大人，不教训不行！真是没一点长辈的风范。

跨上单车，一边踩一边揣测，家中的老妈想必也怀了好几斤火药等着找人发火吧？唉，为人子女还有比她更辛苦的人吗？

## 第 10 节

事关校誉与面子问题。因此，今年的圣诞舞会，每个人的打扮比去年更加用心。身为地主的展中学生们向来自傲於中部私立高中牛耳的地位，怎麼说也不能让优华抢去了风头。

舞会的会场是在展中的大礼堂。舞会於七点开始，六点左右，学生会的人已提早抵达。

男生着黑色燕尾服，女生着白色礼服；这是一向的传统，而有心特异独行的人可以自行变化，角逐种种大奖。

真正美好的男女，其实毋须在服装上费尽心思去突显自己，便已散发出光来，平凡普通的衣服也掩不住明珠玉露的光华。

四大美人中的叁位女子，全穿着剪裁简单大方的小礼服，在胸口别着学生会的红色徽章，唯一穿白色燕尾服的是方箏；不过她绝对不会是唯一表现帅气的女子。在展中衣着中性也是时尚之一。梳起她的短发，露出的左耳别了一只火焰造型耳环，仔细一看可看出也是学生会的标志之一；帅气中又有奇特的妩媚掺入她的特色中。

四大美人又一相同点是今年她们皆没有接受任何男生的邀请；反观另外四个男性成员中有叁名男士的襟口各自别了一朵红玫瑰，代表他们有心仪的女子。展中的男子别玫瑰代表有舞伴，在跳第一支舞时，持玫瑰去邀舞，表示慎重的同时也表达爱慕。这一点也是展中被乐道的传统之一。

没有别玫瑰的男士表示单身，心无所属，可以在舞会中挖掘对象；礼堂入口虚的粉红玫瑰可以取用。

唯一一位没有舞伴者，当然是消沉许久的刘伯扬了。他甚至来不及出口表白，就明白知道自己被叁振出局了。不是因为孟观涛的关系，而是他可以由会长眼中明白读出她会拒绝他；後来孟观涛那不良少年也找上他“谈一谈”，让他彻底死了心，但他至今仍纳闷着，孟观涛为什麼以为他会是“对手”而特地找他声明会长是他所有呢？或者，只能说恋爱中的男人永远没有充足的安全感吧！即使是无关紧要的人稍稍注意到他的所有物，立即竖起十足的防备。尤其是那种拳头大的不良少年。

只是他不明白，会长这麼优秀的女孩，为何会看上那个不良少年？这

是什麼情形呢？黯然的他，只能默默做着自己的工作，将疑问搁在心中，化为声声叹息，怎麼也没有勇气去直视罗蝶起，他不是脱的人……确定一切都打点好了之後，四大美人挟着罗蝶起，一同在礼堂外的阶梯扶手旁聊天。公事OK了，当然要聊一聊私事。

“盈然，你对那个季白马依然抵死不从吗？”方笔很直截了当地问出口。

柯盈然脸上有不自在的红晕：“当然，他那种人我最痛恨了。”裴红叶低笑，啧啧有声地摇头：“我看季公子不会是好打发的人，他今晚肯定会配戴红玫瑰，并且拖着你跳第一支舞。”江欣侬也提供她的内线消息：“因为他拒绝了所有的倒追者，也没有开口向第二个人邀请。你们想，他是不是早已锁定盈然了？”很合作地点头。只有柯盈然摇头：“我没有答应他。他就没资格拿红玫瑰。”罗蝶超玩着胸前的蝴蝶结：“我想对他而言是没差的。盈然，他没什麼不好吧？不算花心，人品过得去，又荣获本学期大帅哥之首，你挑剔什麼呢？”“他做事不光明，靠会长来提升自己的声望，既然他说过要追会长，就不该变卦！我最讨厌那种人了，叁个月来总是与我们对立——”裴红叶细声细气地插话：“哦，不，只有与你而已。”“反正，我痛恨行事不光明的小人。他爱玩、招摇，并且宇宙超级无聊！”发表完高论，却发现面对她的四名少女脸色诡异无比地看向她身後她霍地转身，差点因撞到一堵肉墙而跌倒，幸而一只有力的手臂体贴地扶住她。

“原来你对我有这麼深的了解，不枉我倾心於你。打算追求你的一番苦心了，”季濯宇嘻笑地开口，一手抽出他胸口口袋的红玫瑰，强制地交到她手中。低语：“第一支舞是我的，记住了。”放开小佳人，他正色地看向罗蝶起：“丫头，咱们好好谈谈。”“要预约第二支舞吗？”罗蝶起无辜而唯恐天下不乱地问着。

季濯宇差一点磨牙起来，力图冷静道：“我可不敢领教你的舞技。走吧。”伸手拉住她，往後方的暗处走去。那种天经地义的姿态。让人不想把它想歪都很难。

四大美人只是很深思地看着他们背影，努力理清心中的迷雾，他们之间是否有更值得探索的关系？无论答案是什麼，今晚的重头戏少不了他们。这是她们心中一致的预感。

\* \* \*

“你在搞什麼把戏？”季濯宇状似随意地问着，但那双眼可是认真得很。

罗蝶起皮皮她笑着：“这是我该问你的话吧？没事招惹我手下大将有何用心？”“那是另一回事，更是我的私事，不劳妹子你费心！我只是想知道你今晚有什麼计谋？”“喂，你是来砸场子的吗？为什麼咬定我会有什麼计谋？”季濯宇扬着眉，直接说了：“下午我接到外公的电话，叫我配合你。”不必说更多了，相信他那聪明的妹子不会突然变笨。

难怪！原来是外公多嘴说了，否则罗蝶起还以为自己有什麼地方露出破绽呢！不过外公对她未免太没信心。她承诺一月一日让他们见到婚礼就不会食言，可见外公对她的了解有待加强。其实也说不上是设计，她懒得用太多心思，只不过在充分了解父母的性格，以及今天情绪反应後，一切的结果便会进展到令她满意的地方，再由她来加强渲染，使他们不得不结婚而已。

要说她耍计谋，还不如说两位家长总会走到那一步，她只是让他们提前罢了。

“蝶起，你最好说清楚。”他端出兄长的架子。

她不答反问：“爸呢？”“也来了，并且边开车边诅咒，若情形有可能挖掉每一双瞄向老妈曼妙身材的“狼眼。”他瞪着她：“我不相信老妈会扮成衣不蔽体的维纳斯。”她拍拍他，就像拍一只聪明的小狈：“唉，老爸要是你的推理能力，就不会白生一场气了。妈妈没那个胆子，何况她身为一校之长，母仪天下，哪会做出丢脸又便宜他人之事。”“气死亲生父亲是有罪的。”她不以为然：“喝！那麽让我们由一家四口分裂为两家两口又算什麽？明明不是什麽天下大事，也不过是吵得太投入、太浑然忘我，居然就大印一盖，不小心离婚成立後才发现他们已不是夫妻，天地间还有比他们更儿戏的人吗？虽然有幸成为单亲小孩是时髦的事，但他们分开十六年的理由依然不能原谅。”“我不知道你这麽敏感——”为兄的开始愧疚了。

罗蝶起要笑不笑地背对着他。老天，他还真好拐骗同情心，叁言两语就可以搞定，没成就感，唉！

季濯宇由背後搂住她：“原来为了这个你才急欲让他们结婚，设计的同时也算报了一口冤气。妹子，你做吧，为兄的支持你！”“那麽你就站在一边看就好了，支不支时对我而言是没差的。”她拨开他手，远远看到母亲已抵达会场：“我过去了。你只管专心锁定你的女伴吧，别来吵我。”见妹妹白色身影走远，季濯宇开始想一个很深奥的问题——自己是不是又给妹妹耍了？嗯，这是个很须脑汁思考的问题。

而结论是——管它的，先去盯住柯盈然那女孩儿才是正事。身为哥哥的，偶尔让妹妹耍一下是他心胸开阔，不必计较啦。

虽然妹妹叫他不要多事，但他怎麽能呢？必要时他也要参一脚才行，有好玩的事怎麽能撇下他？迈开脚步，尾随妹妹身後，他想好好欣赏过程，片段也不会错过；既然外公有交代，他当然要看看有没有用得上他的地方。谁叫他是人家的哥哥呢！？\*\*\*今晚的美丽校长罗澄昀小姐兼女士，是由豪华的理事长张立风所护送而来，而恭候在车门旁的，有刘荣升与几位仰慕她的男老师们。

平日上司下属阶级分明，只有在今天，不会有阶级问题，舞会中只有男女之分，没有上下之别；想追美丽校长者，只能趁今晚表白。

第一批烟火因大家长抵达而鸣放。时间六点四十五分整。

罗蝶起走近母亲，来不及开口，便被母亲先开口抱怨：“你爸今天发什麽神经？下午四点打电话叫我检点一些，他什麽意思？”声音小得只让女儿听见。

她挽住母亲，礼貌地向站立四周的男士们点头，才低语：“他神经的行为又不是今天才开始，你们几天前不就正式闹翻了？”“他还以为他可以管我咧，我——”罗澄昀突然住了嘴，眼光转为迷蒙地盯住女儿穿在身上的衣服。久久，才以有些鼻音的腔调又道：“旧东西了，你还穿出来做什麽？”“合身呀！可见我的身材与你十七岁时一模一样。”她轻笑，一手拉了下裙。

那是当年她十七岁时的嫁服，没有钱买更好的了，她还记得这件小礼服花去了季鸿范打工半年的薪水，明明私奔後金钱更该省着点用，但他当时仍是买了这件奢侈品，只说一生一次的婚礼，不能让她委屈，硬是买下来，害他们有几个月的时间吃馒头佐白开水度日。直到双方家长找到他们，暗中接济他们，否则那时她肚子中的孩子怕是不能平安生出来的。

“我以为这件丢了。”她低语。伸手小心地抚弄，过气的样式因复古风的

兴起又成了时尚，只是雪白的颜色已泛了些黄，一如他们不复存在的婚姻。

“我曾在神面前承诺爱他一辈子。”“你是呀。”罗蝶起依入母亲怀中。

“他就是爱惹我生气。”看了看四周的男士都避开了後，罗澄昀才出口抱怨。

“澄昀，你敢穿——”听到儿子通风报信说前妻已来到，他立即冲出礼堂找着了她们，看也不看，先开火再说，但来不及说更多，就发现前妻兼现任情人的罗澄昀女士并没有穿什麼曝露的衣服，事实上她一身端装，包得扎实，除了头颈之外，再也看不到别的了，连双手部套上长手套；十二月天，她还能有什麼清凉打扮？而令他结舌的，却是女儿身上那套小礼服，回忆同时也氤氲了他双眼。他看到的，是十八年前穿上这套衣服，含羞带怯成为他妻子的女孩。

第一阶段战略完成。罗蝶起悄悄退开，往礼堂内走去，留下空间给好不容易能够和平共处的父母们，相信这一回不会太快以吵架结尾吧？看着手表，近七点了，她暗示守门的人员关上大门，大致上所有人全进去了，就留下外边让他们两人相处吧。她得去主持开场仪式了，相信母亲早忘了那回事了。

“妹子，这样就结束了？”一入门。季濯宇扶住妹妹手肘，不怎麼相信地问着。

罗蝶起勾住他住内走：“如果你有心要帮忙，跳完第一支舞，请密切注意他们的行动，如果他们沒有由後门进来，也请你千万要引他们进来。”据她推测，大门锁住後，那对前夫妇若想做更深的交谈必然不会在外边受冷风吹，推不开大门，只好往後面进来，并且会躲在後台好一会。那时便是她施展手段的时候了。

季濯宇刚才已仔细勘察完地形，若有所悟地问着：“为什麼後台要放一盏投射灯？那边不会有人去吧？”她笑：“有备而无患呀。你又怎能肯定最佳配对不会在那里呢？”季濯宇差点要跳起来：“妹子，这样不妥吧！？如果到时他们有什麼不合宜的举止，那麽……”他指着礼堂台上大片电视墙，几乎结巴不成言。他已明白妹妹在打什麼主意了。

罗蝶起只是笑，舞台上已有人唤她，她拍拍兄长的手，转身住那边走去。心中庆幸自己的哥哥还算聪明。否则她真要歉疚自己抢了太多脑细胞过来，让哥哥变笨了呢！

季濯宇猜的没错，礼堂的控制中心今晚采自动化，四面八方的摄影机会摄入不同角度的影像在电视墙上忠实地播放，而探照灯会引导摄影机播放某一方，电脑操控下万无一失。而罗蝶起身上有一只遥控按钮，当她按下时，所有摄影机全会停止摄影，播放出来的画面只会是隐在後台上方、投射灯旁的摄影机所拍到的画面。为了这个特别的设计，当然要使苦心有所回报，得摄到最精采的画面才不枉她暗自策画了这麼久。

就让他那双父母玩一次绯闻游戏吧！如果这次还不能使她的父母进礼堂安分成夫妻，她就不姓罗！不过……如果父母又成夫妻，那她根本也不能再姓罗了。

氨校长姚进文走近她，肥肥的脸努力扳出笑的弧度：“罗同学，令堂呢？还没来吗？七点了怎麼还没出现？优华高中的人等很久了。”她笑着回应：“我来代表她吧，我想校长有事耽搁了。”“那麽……那麽，还是我来代表吧，你毕竟只是学生而已。”副校长表面笑着，其实眼中充满不以为然。他是副

校长，唯一有资格代表校长的人，却让一名学生抢去风头，在学校也就算了，但有别的学校在，他的脸可丢不起。

罗蝶起淡淡一笑，不怎麼介意：“有何不可？我陪副校长一同上去吧！”“跟在我後头吧。”山中无老虎，猴子称大王，副校长忘形地指挥着。即使是校长的女儿也要敬他这个师长吧？他得意极了。

罗蝶起只是怜悯地看着身前那个一辈子躬身哈腰的男人。他出不了头并非罗家死占首位不退让的原因，而是这人的性格不堪，才能泛泛，连表面功夫也做不好，只有一辈子庸碌的分，今晚也有用得着他的地方呢！真难得了。

一个人没有王者之风，即使走在前头迈着八爷步，看起来仍然像个开路的小卒子。一上台，全体学生欢呼的对象只有一个——罗蝶起。

“会长好！”轰声如雷，欢乐气氛燃烧开来。

“各位同学，安静！安静！”死抓麦克风的副校长面色潮红：“有外校的人在，你们安分一点！”嘘声四起，鼓噪声与开汽水声充斥。

展中向来可以充分表达民意，老派权威自许人物，活该要吃瘪。事实上“副校长”对他们而言像是虚构的人物，只在每天朝会晃一下的影子而已，没有人会注意；此刻上台来，甚至有人不知道他老人家是谁呢！

这算是学生自治的後遗症吗？但吃香的师长们也大有人在，火爆校长都能受人景仰爱戴，可见是他自己不努力了，怨不得人。

场面有点失控，没有麦克风的罗蝶起仅仅举起一只手，便让会场安静下来。然後罗蝶起拍手，下边立即掌声齐响，拍出有节奏的“爱的鼓励”。

控场失败的副校长只好挂不住老脸，面含哀怨地将麦克风递给罗蝶起，不过交接之前仍是死要面子：“舞会是青少年的事，我们就让学生会长同学来介绍优华高中的贵宾吧！”罗蝶起接过，立即控制住全场的注意力与反应。虽然优华高中的学生会会长力主“长官训话、开讲”给大老们表现的机会，但她仍是简扼地介绍一下，便点破了今年圣诞的主题，这是青少年的舞会。师长们毋须涉入太多，很快地带出浓烈气氛後，灯光熄灭。再亮起时，已是昏黄的流光闪烁，长长的间奏让男女们互寻到舞伴、邀舞……四大美人与优华的四大美人——凑出来的，先到舞池中央开舞，挥花瓣。气氛由“平安夜”的音乐引导出来，渐渐化为罗曼蒂克的慢步舞曲……优华的理事长凑近罗蝶起：“你母亲呢？她答应要与我跳第一支舞的，才五分钟不见，她怎麼消失了？”罗蝶起浅笑：“不晓得，不过，我想她很快会出现，您不妨注意电视墙，礼堂内的十五架摄影机涵盖整个会场角度，也许可以找到她。”“好的，我看看。她不会给其他男人缠住了吧？”他正要走开，猛地又止住步子：“罗同学，有没有什麼条件比我好的男人在追令堂？”他笑得好亲切，口气好狂妄，一副势在必得的模样。

她摇头：“恐怕是没人比得上您了。”是的，没有一个追求者比得上他的秃头、糟老、满身铜臭又硬装高级，想吃天鹅肉而不看清自己癞蛤蟆的本质。

理事长很得意昂扬地走了。真好骗。

她在乐队旁看着舞池。盈然果然被她哥抓去跳第一支舞了；另外叁美人向她走过来，不过痴恋的刘老师已站在她身前，有些羞赧地问着：“罗同学，令堂……”又一个注定会心碎的男人。不过罗蝶起对他是真的有些抱歉，於是坦言：“刘老师，我母亲已有中意的人了，并且很快会结婚。”“是……”

是吗？可是，我以为……” 呐呐不能成言。

“今晚她会宣布婚期，您会看到她的未婚夫的。” 刘荣升老师脚步跟呛地走开，躲到暗处去了。

所以说，她的母亲必须快些再婚，免得砸碎更多旷男的真心；如果是不像样的人也就算了，但老实人就另当别论。唉……“ 刘家的男人都可悲地栽在罗家女人手上，上辈子造了什麼孽呀？” 方箏啧啧有声的怪叫。

江欣依伸手轻捏着罗蝶起的粉颊：“ 唉，天生丽质令人哭泣，回眸一笑众生滑倒。罗家的女人何德何能专吊书呆子的玻璃心？” “ 拜托！我这只小乌鸦哪比得上众天鹅？” 罗蝶起瞄了她们叁人一眼，再看着全场没舞伴的、有舞伴的男孩们眼光不停瞄过来，便可看出展中的美女们多麼争气地成了眼光瞻仰处。

裴红叶以一贯的淡笑说着微讽的话：“ 两校合办舞会，才知道展中地灵人杰，平常面目可憎的人也在他校烘托下成了天仙绝色。” 不可讳言，“ 容貌” 也是展中入校须评分的项目之一。而裴大小姐暗指的人正是被他校男生众星拱月的前校花邱预雁小姐。

罗蝶起咬住下唇，静静看着叁美人对今晚配对的评头论足。可怜的邱预雁，也不过是与她对立而已，却招致所有人的一致炮轰，可见她罗蝶起平常做人还算成功。但她们在同仇敌忾个什麼劲儿呀？真的算得上对手也就算了，偏偏少有过招机会，因为轮不到她出手，她面前就站了一大堆鸡婆的人代为应战了。

是不是可以想成古代武侠小说中的大反派，通常由手下去对付攻打者，过五关斩六将才杀得到山大王？嗯！她喜欢这比喻。当坏人大王比较过瘾。一如她看过温瑞安最棒的精心之作《神州奇侠》，虽然主人翁是萧秋水与唐方。但看完後往往最欣赏的是“ 权力帮” 的帮主李沉舟与智囊柳随风，一是人豪，一是人杰；出现得精采，也死得悲壮，反而打通关的男主角失色了些许，只有在其他人的故事中方看得到被神化的萧秋水。可是在自己的故事中失色便是一种失败。

所以，当坏人比较威风啦！

方箏推回她的思绪：“ 蝶起，今天副校长吃错药啦？没有孔雀的本钱也敢炫耀他的小鸡毛？真是舞会的一大败笔！” “ 他们一派保守人马自校长上任後一直被压抑。好不容易可以充人王一下，哪有不嚣张的道理？也好，再度让他们看清自己古板不受学生欢迎的程度。” 江欣依低头评分，一边抽空回答。

没有接受他人邀舞的学生会成员更负了一项重任，为今晚的种种奖项评分。九位学生会成员的分数占百分之五十的决定性，另外一半决定性分配在二校师长身上。优华的学生会向来没有权力，不然就该反过来说，展中的学生会大如天的权力是不可思议的现象，放眼全国，没有一所学校像他们的。“ 学生自治” 四个字向来只是标语，号称自由的T大也未能落实，只能偶尔搞搞噱头证明学生有示威的自由，这是学校唯一肯施恩的“ 德政” 了；但示威的意见被校方采纳的程度占百分之零点零……一，上上报纸版面就算功成身退了。

所以外界给展中的批评好坏各半，但重要的是展中的学生们快乐、自由，乐见於现状；那就是治校的成功了。

裴红叶仔细看着罗蝶起：“ 你为什麼放任副校长丢脸？” 向来筹备慎密

的罗蝶起不该让那段插曲发生，而她的圆滑更不会让副校长下不了台。她不相信罗蝶起的手腕会退步。

罗蝶起饮尽一杯蜜茶，放回桌上才道：“红叶，可以预见你在总裁位置上能够胜任愉快，而不会被那批豺狼虎豹的董事们生吞活剥。”裴红叶客气地道谢：“多谢你的盛赞，小女子会转告家父，说他教导有方。”接着诡笑：“你少顾左右而言它。”“其实也没什么。只不过让他老脸挂不住比较好利用，我相信他对我的计画有关键性的用处。”有备无患嘛，虽然不一定用得上，但衡量过母亲无人敢挡其锋的火山脾气，还是让一个丧失理智的人去牺牲吧！否则戏那唱得下去？“我就知道今晚必然有好玩的事，还要等多久？”方箏好奇地四下看着。

罗蝶起只是笑。淡淡吐出一字：“等。”很快的，十分钟的舞曲结束，有短暂的十五分钟自由取用食物时间，串场当然是由学生会成员来主持。第一个接棒主持的是拥有最多亲卫队支持的帅气美女方箏。活力四射地让下边的人尖叫。

罗蝶起在台上的角落等着季濯宇给他暗示。这时季濯宇人已闪入布幔後面去探访情况了。

如他妹子所料，耐不住寒风的前夫妇已闪入後门，才正关上门板呢！

“噢，这儿放盏大灯做什么？今天又用不着後台。”罗澄昀一走入後台就看到电力十足的投射灯，怀疑电工人员是不是搞错了。可是又找不到开关可以按熄，只好任它亮着了，反正这么一来他们比较看得清楚。

必上门的季鸿范在灯光下拉住她，刚才的话还没说完呢！

“澄昀，我不允许有人追求你，你少找那票苍蝇来气我。”“你烦不烦呀！看，害我错过了开幕时间，人家优雅的师长们一定会怪我不尊重。”她尽量压低声音，生怕有人发现他们就在布幔後面。

季鸿范妒火冲大：“你在乎那些老不修？喝！忘了多提一个刘老师！你就巴不得一群男人巴着你不放吗？”“你真是教人喷火！”她怒气也不低。

“我还令你喷鼻血呢！”他用力揽紧她，便是一个火爆的吻。

OK了！季濯宇很快地朝妹妹打手势，生怕任他们发展下去会儿童不宜，所以必要时他会出面制止他们。

罗蝶起示意方箏让群众安静。不到十秒，整个会场安静下来，所有灯光全暗，唯一亮的地方是礼堂中的一大片电视墙——一场火辣辣的吻戏上演了。

台下只有猛烈的抽气声，更形安静！角度真棒，好死不死地站在隐密摄影机前，投射灯下，好像专门表演给人看似的。

突然“啪！”一声，火爆校长发动她万无一失的铁沙掌，轰上英俊季老师的小白脸。

“你把我的口红都弄糊了！”“我从来就没喜欢过你擦红抹绿。”“是呀！这样说可以省下买化妆品的钱！你当年才拼命哄我不要化妆。”“我当然不要你化妆，老亲得我一嘴粉！如果我铅中毒而死，你就真的要当寡妇了。”“那你去死呀！我会记得在你的遗体上放一顶绿帽子。”“你真的会气死人！”季鸿范这次学乖了地抓住妻子双手，万无一失後才狠狠吻住她——静默依然充斥全场。

“咳哼！”罗蝶起从呆若木鸡的方箏手中接过麦克风，“各位同学，以往我们都是把最佳配对奖放在最後才公布，可是今年因情况特殊，於是我打算

提前公布，大家有异议吗？”她已关掉电视墙。

如梦初醒的群众们这才欢乐地大吼：“没有异议！”“好！那麽，今年的最佳火爆配对奖是——”“季老师与罗校长！”大家齐声高呼。

倏地，礼堂台上布幔被拉起，隐身於後台的男女因群众的大吼而早已楞住，只能呆呆地互搂着看向黑压压的人群。

得奖的音乐声响起，大家一同拍手欢呼“等等！等一等！胡闹！胡闹！”副校长肥胖的身子几乎是连滚带爬地上台来，手上早已自备麦克风。“天哪！这真是展锋高中创校以来最大的丑闻！罗校长、季老师，你们为人师表怎麽可以做出伤风败俗之事？天哪！你们将展中的面子都丢光了！”“姚进文，你在说什麽鬼话！”虽然还搞不清楚状况，但罗校长大人向来不接受指责，跳起来先找替死鬼开刀。以下犯上，该当何罪！

“恕我直言！罗小姐，您实在没有资格当校长，私生活如此淫乱，如何能再成为展中的表率？”想当校长已经很久了姚副校长当真是霍出去了。他相信正义公理会站在他这边！天大的好机会呀！正好可报一口冤气。“各位同学，本人很沉痛地在此宣布，在理事长未归之前，由本人代理校长一职，至於罗澄昀女士，将以待罪之身闭门思过——”“咳，副校长，我们并不认为男女相爱有什麽错。”罗蝶起闲闲地介入副校长的高谈阔论，下边一阵应和。

“姚进文，你好大胆子。”罗澄昀也抓来一枝麦克风：“今天是学生们快乐的日子，有话咱们星期一会议上讨论。”“不！这是何等大事！校长与老师的不伦之恋！尤其有他校的学生在，你们该给他们一个交代，否则展中今後如何立足於中部？”他得意地指着她：“你看来安分，结果竟是个风流寡妇。不守叁从——”一记拳头打断他的侮辱，一记踢腿他滚了好几圈。

前夫妇合作无间，收拾了小人後，他们很有默契地瞪向女儿，肯定不会瞪错人。

罗蝶起依然定气闲神：“各位同学，基於校誉问题，他们两人是否该给我们展中一个交代？”“是！”“那是当然！”各种同意声又沸腾。

“所以，同意罗校长与季老师尽快完婚以维护校誉的人请拍手。”当然，拍手声几乎震破屋顶。

“罗蝶起！”可怜的父母正在势单力薄地大吼，可惜没有任何效果。

“很好，各位同学，谨定於明年一月一日开国纪念日当天早上九点，於市中心的天主教堂举行婚礼，筵席开於本礼堂，欢迎参加。为了我们的校誉，请来教堂观礼做见证。”“罗蝶起！你好大的胆子！”罗澄昀几乎要扑向女儿捏死她。

季鸿范搂住她，抱怨道：“是你没有教好！”“喝！一定是你的基因不好！你要负责！”季濯宇叹气地一手勾住案亲，一手勾住母亲，走到罗蝶起身边，抓过麦克风，公布最後一个密：“今夜是圣诞夜，很高兴我们一家四口在两所学校师生的见证下大团圆。相信经此一夜，没有人抵赖得了。对於我的妹妹——双胞胎妹妹蝶起，相信聪明才智大家有目共睹，我只奉劝想与她对立，或想追求她的人叁思再叁思，千万、千万不要惹到她。以上，是季濯宇，我的肺腑之言。现在，咱们有请即将再度结成夫妇的罗校长与季老师为我们第二阶段的舞曲开舞。”“等等！谁说我们一定要在六天後结婚的？”季鸿范认命之余仍很不服气地问着。

“亲爱的老爸，到时你们就去问爷爷与外公就行了。”她开开心心地溜开。

以免父亲一时抓不住母亲，让母亲来拆她成碎片。

呀！多麽美的平安夜呀！不出人命会更完美。

乐队在她指示下再度扬起浪漫的乐声，每一双开心兴奋的眼睛都注视着那传奇的一对，看着他们在舞池中起舞，不久，每一对人儿也步下舞池，以他们夫妻为中心点起舞，靠近他们时都诚心地道恭喜。

休说！今年的舞会又是空前的成功，展中学生会又创造了一次传奇。

走出大门，她立即看到扶手边直立的高大身影。

她看着他，笑了。

他也微笑，解开大衣的扣子，向她伸展开来。

她毫不迟疑地扑入他怀中，让他的大衣包住两具温暖的身躯。他紧紧搂住她。

孟观涛凑在她耳边低语：“去看星星，嗯？”“可是好冷。”“我不会让你冷到。”他搂着她往停车场走去。

虽是寒冬，今夜星辰依然灼亮，是到大肚山看星星的好日子。

忙完了他人的故事，自己的故事也将迫不及待地展开。她抬头看他，被他温热气息所保护，阵阵心安涌上，未来虽是长久不可预测，但由此开始也不错呀。

“蝶起！”上车前，礼堂正门传来四大美人的呼叫。

她回头，却被孟观涛拖着大步跑开。她只好又笑又喘地在跑步中频回头，用力挥着没被抓住的手，同她们道再见。

在她们呼引出更多人之前，孟观涛已将她塞入车中，开车急驶出校门。

银白色跑车很快地消失在夜色中，只有平安夜的乐曲依然在空气中欢乐地奏鸣着好一个平安夜呀——凉夏已过，冬天降临，属于展锋学园的夏季纪事已完满地划下句点；而一个句点的结束，住住是个新段落的开始。

在这个专门创造传奇的校园，必然在生生不息中纪录下每一篇美丽的校史，让后代学子们津津乐道。

也许有罗蝶起，也许有四大美人，也许有更多更多英雄美人被纪录了下来——不信？如果有一天你有幸进入展锋学园，一定要到学生会做客，到时你便可以在茶香袅袅中翻阅那一篇篇史迹，钦叹着一页页被歌颂的传奇。

下一段将由谁开始呢？你猜。

《全书完》跋——预约下个故事“我”这个故事陈述者的角度与深度，一直令我垂涎不已，偏又不敢轻易去碰触。

我想，第一人称的故事，除了不大能为言情小说计者所接受外，对作者本身也是个极大的挑战。但它是诱惑，不知其他作者是否有同感？想告诉亲爱读友们的讯息是：下一个故事将由第一人称来进行故事。不能接受的人千万千万叁思而後买，可别拆了封之後大呼赔了二百元，席绢不负任何拐骗责任的！找我哭诉的话，本人一概视若马耳东风，搞不好偶尔还冷笑两声刺伤各位小小可爱的自尊心。

在我而言，每次看到以第一人称陈述故事的小说。往往很难分开作者与主角的身分，总以为他（作者）就是在写自己，心下总给那人贴上“自恋”的标志，这情况大概与我生平看的第一本“我”小说的作者有关。高一时，我看华严的作品，很深刻地感觉到她把主角当成自己，因此每位女主角的性格皆相差不远，甚至为了“保持形象”，在情节进行时有缚手绑脚之憾。

尔後，便极度排斥第一人称的小说。

吸引我高度兴趣的，是早期朱若水自成一格的创作方式，那种冷冷的姿态、淡嘲的口吻，以及大量掺入一些作者对事物见解的笔法；虽然个人的颜色依然鲜明，可是却不会令我反感，反而觉得有趣极了，因此明知作者介入太多，但我依然能将作品与作者分开联想，把故事认真地当故事看，把主角当成主角去看。

后来，我必须承认，第一人称绝对难免会印上作者的性格影子，但是那却不是重要的事了！首要的，是故事本身，以及陈述方式的写法，如何不会流於自我封闭的距离，让翻阅者能受吸引而加入其中的情节去沉迷。而不是让人以为他在看日记，或看一本小说。

第一人称之难写就是必须让观看者有“心有戚戚焉”的认同感。不会因为作者单一重视“我”的陈述而感到乏味。因为第三人称的故事优点在於作者能让读者看到每一位角色的心理、想法，以及不同空间所发生的事物、并且故事的叙述是宽广且客观的。但倘若只是单一人称，读者就只能依主角的眼去看故事进行，依主角主观的眼去评定事物、去思考，并且自我的看法多过故事情节的进行，所以较为一般读者所难接受。

既然知道第一人称也许会销售得很——惨。可是亲爱的项姊赐了我一道“免死金牌”，夹着这块可以横行的牌子，说什麼我也要闯它一闯！成果好不好也要试了才知道，我依然坚持非要写一本不可的。如果不小心居然还可以卖，那，嘿嘿，以後还会再写；不好，也就死心算了。这样总比成天挂记在心不上不下好吧！

要精确地去说别人作品优缺点容易，反而自己要下笔才是困难之处。所以当你们看到这篇预告时，请想像X绢我正在抓发胸苦思剧情的惨样。但愿孵出来的作品是令我满意的；只要我满意，相信大家的接受度也不会差到那边去。

记住哦，下一本书肯定是第一人称的写法。想看的人请耐心等待，不喜欢的人请叁思而後“买”——冒着被出版社海K的危险，席绢真心地予以建议。

至於书名嘛，初步定名为《爱我不必太痴心》，如果将来想到更好的名字，我会在书中刊“修正启事”。有想到更好用、更贴切的书名者，可以来信提供。

如果你们有兴趣知道我的创作意念，就等着看下一本书出来吧。不多赘言，下回见，拜。

席绢于丙子年谷雨日

